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剑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剑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小玲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报告期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大幅下滑，其主要原因为：

(1) 受公司持续对外跨区域、跨领域的业务布局，并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影响，公司为未来发展进行的人员储备增加，前期成本及管理费用、销售费用、人员成本均有所增加。

(2) 公司主要客户付款周期加长，导致应收账款持续居于高位；公司部分客户经营情况及资信情况恶化、诉讼客户增加；公司工抵房价值随房地产行业变化有所降低，出于谨慎考虑，公司增加了坏账准备、部分房产减值的计提。

(3) 公司前期部分并购的企业 2024 年度实际业绩低于预期，公司增加了部分并购企业的商誉减值计提。

二、应对措施

公司将持续优化及调整业务结构，推进降本增效措施，优化内部管理和流程，提高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充分挖掘提质增效潜力；在巩固既有基础

市场和业务的同时，持续推动食品、汽车、电子电器、新能源、计量、特检、医疗器械等新经济赛道发展，培育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的展望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对策，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7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且加盖公司公章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建科有限、建科股份、股份公司	指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奔牛	指	苏州奔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石庄	指	苏州石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江苏尼高、尼高科技	指	江苏尼高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鼎达、鼎达新技术	指	江苏鼎达建筑新技术有限公司
联检山东	指	联检（山东）科技有限公司（原“山东益源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盐城奥立国测	指	奥立国测（盐城）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原“建湖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奥立国测	指	奥立国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检测	指	常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常州绿玛特	指	常州绿玛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检测	指	苏州高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联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联建	指	苏州联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中维建研	指	中维建研（江苏）设计有限公司
联检江苏	指	联检（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原“常州市广泽交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融富丰禾	指	江苏融富丰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智禾控股	指	智禾控股有限公司
国测计量	指	国测计量（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青山绿水	指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正德环保	指	江苏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建鹏	指	上海建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东微感知	指	江苏东微感知技术有限公司
尼高宿迁	指	尼高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苏州青山绿水	指	青山绿水（苏州）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连云港青山绿水	指	青山绿水（连云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南京青山绿水	指	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南通青山绿水	指	青山绿水（南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虹德认证	指	虹德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越南绿能	指	绿能科技越南有限责任公司
常建科环保	指	常建科（江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官林投资	指	常州市官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郑州高新检测	指	郑州高新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润居	指	上海润居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建工设计	指	江苏省建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航天检测	指	云南航天工程物探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天纺标	指	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常安公司、常安城市	指	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常安、河南常安城市	指	常安（河南）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中维碳禾	指	中维碳禾（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榕测成都、成都榕测科技	指	榕测（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榕测重庆、重庆榕测科技	指	榕测（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西南检测	指	杭州西南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绿创、绿创科技	指	南京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冠标检测	指	冠标（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仕益质检、仕益检测、重庆仕益	指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浙盾检测	指	浙江浙盾检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柘汪投资	指	常州市柘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检一诺	指	常州常检一诺食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苏州赛宝	指	苏州赛宝校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云南华水	指	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期、本年、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期初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建科股份	股票代码	301115
公司的中文名称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建科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angzhou Architectural Research Institute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AR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剑峰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木梳路 1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01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木梳路 1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015		
公司网址	https://www.czjky.com		
电子信箱	office@czjk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海军	朱晔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木梳路 10 号	江苏省常州市木梳路 10 号
电话	0519-86980929	0519-86980929
传真	0519-86980929	0519-86980929
电子信箱	wuhaijun@czjky.com	zhuye@czjk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潘汝彬、徐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陆韞龙、耿冬梅	2022 年 8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353,879,626.66	1,359,329,266.12	-0.40%	1,152,081,74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508,307.93	100,588,173.13	-83.59%	162,517,36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043,491.81	58,400,180.76	-124.05%	142,084,54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277,144.28	-36,280,232.42	359.86%	19,287,75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55	-83.64%	1.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55	-83.64%	1.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3.83%	-3.19%	11.43%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840,659,023.08	3,902,935,969.68	-1.60%	3,240,977,12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72,035,382.36	2,685,267,415.87	-4.22%	2,608,383,234.3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353,879,626.66	1,359,329,266.12	扣除前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669,674.73	1,109,148.93	房屋租赁、销售材料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351,209,951.93	1,358,220,117.19	扣除后营业收入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4,940,073.21	368,926,550.08	358,945,929.19	401,067,07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8,661.12	14,651,789.06	2,865,624.85	-4,437,76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44,736.74	8,346,557.16	-2,758,590.64	-16,486,72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67,678.14	-37,811,082.88	10,321,229.88	137,434,675.4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0,421.15	-550,238.52	575,456.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897,620.90	10,118,650.83	11,534,404.55	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461,539.20	37,333,450.29	8,818,257.23	主要包含公司募集资金结构性存款的利息收入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144,413.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72,424.11	3,387,824.22	3,934,485.55	主要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收回
债务重组损益	-427,784.00	45,705.02	-190,493.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71,950.06	-172,492.05	-165,486.62	营业外收入主要为不须支付的款项；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捐赠、赔偿、补缴税款等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4,058.8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		480,000.00	-361,563.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24,322.40	7,498,144.84	3,604,458.94	主要为企业所得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01,736.12	956,762.58	481,834.93	
合计	30,551,799.74	42,187,992.37	20,432,824.8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检验检测为核心主业，新技术、新材料、新经济板块协同发展的技术服务企业，本公司所处行业涉及检验检测服务行业、特种工程专业承包行业、新型工程材料行业及涉及公共安全产业方向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检验检测服务行业市场规模持续增长，集约化趋势显著，新兴领域增长叠加政策赋能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对产品质量、安全、环保等方面的要求日益提高，同时伴随新兴产业的不断发展，检验检测行业市场规模持续增长。根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2023 年度全国检验检测服务业统计简报》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底，我国获得资质认定和其他专业领域法定资格、资质的各类检验检测机构共有 53,834 家，同比增长 2.02%，全年实现营业收入共 4,670.09 亿元，同比增长 9.22%。

市场规模增长的同时，检验检测行业市场化、集约化的特征愈发明显。随着事业单位性质检验检测机构的市场化改革有序推进，企业制单位占比持续上升。截至 2023 年底，我国事业单位制检验检测机构 10,208 家，占机构总量的 18.96%，达近 10 年最低水平。与此同时，截至 2023 年底全国规模以上检验检测机构数量 7,558 家，同比增长 6.63%，营业收入达到 3,751.22 亿元，同比增长 11.50%，规模以上检验检测机构数量仅占全行业的 14.04%，但营业收入占比达到 80.32%，一大批规模效益好、技术水平高、行业信誉优的中国检验检测品牌正在快速形成，推动检验检测服务业做优做强、实现集约化发展取得成效。

检验检测领域差异化发展继续扩大，新兴领域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根据《2023 年度全国检验检测服务业统计简报》数据显示，营收排在前三位的检验检测领域依旧为建筑工程、环境监测、建筑材料。但从增长情况来看，电子电器等新兴领域（包括电子电器、机械(含汽车)、材料测试、医学、电力(包含核电)、能源和软件及信息化）2023 年共实现收入 944.75 亿元，同比增长 13.76%，高于全行业营收增速 4.54 个百分点。相比较而言，传统领域（包括建筑工程、建筑材料、环境与环保(不包括环境监测)、食品、机动车检验、农产品林业渔业牧业）2023 年共实现收入 1789.51 亿元，同比增长 9.09%。

国家政策持续出台，助力行业发展。报告期内，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等部门继续出台政策，诸如《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行动计划 2024-2025 年》《关于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的指导意见》《关于实施公共安全标准化筑底工程

的指导意见》等，进一步鼓励和支持我国检验检测服务的发展，为行业在技术内核深化与市场规模拓展提供了有力帮助。

（二）政策指引与城市更新协同发力，特种工程服务行业迎发展新机遇

特种工程专业服务主要针对构筑物进行结构加固改造、防水渗透处理和建筑节能保温、地基基础处理等相关工程技术服务，关系到建筑物的质量安全及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其市场需求的变动与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加、城镇化进程的不断加速和新兴领域的蓬勃发展等因素息息相关。

随着我国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加、城镇化进程加速、既有建筑改造需求释放，特种工程专业服务行业作为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样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报告期内市场保持稳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4 年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20,91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1%。年末全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67.00%，比上年末提高 0.84 个百分点。全年全国配售型保障性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公租房等开工建设和筹集 180 万套（间）；城中村改造安置房开工建设和筹集 189 万套，城市危旧房改造开工 7.9 万套；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5.8 万个；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开工 23.9 万户。

房屋养老金制度的试点将带动行业进一步发展。报告期内，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明确表示研究建立房屋体检、房屋养老金、房屋保险制度，构建全生命周期房屋安全管理长效机制，上海、北京、广州等 22 个城市已开展试点工作。房屋养老金制度要求对存量房屋进行定期“体检”，涉及结构安全、设施老化、隐患筛查等检测项目，推动检测市场规模快速扩容。强制性检测是产业链的首个环节，针对老龄化、问题化的存量房，后续的加固改造、防水防渗等针对性服务同样将给市场带来增长空间。

城市更新如火如荼，特种工程专业服务行业前景大有可期。城市更新是城镇化发展的必然过程，实施城市更新，是党中央作出的一项重大战略部署。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将持续推进城市更新，2000 年以前建成的城市老旧小区都要纳入城市更新改造范围、城中村改造范围和规模继续扩大，另外历史建筑的保护修缮、地下管线的再建设改造等都离不开特种工程专业服务，行业未来仍有较大增量空间。

（三）政策与环保双重共振，新型工程材料行业开启新周期

新型工程材料是指区别于传统的砖瓦、灰砂石等建材的建设工程材料新品种，包含新型墙体材料、新型防水密封材料、新型保温隔热材料和装饰装修材料等。经过近 30 年的发展，我国新型建材行业基本完成了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的发展过程，在全国范围内形成了一个新兴的行业，成为建材工业中重要产品门类 and 新的经济增长点。

得益于对环境可持续性发展的卓越贡献，新型工程材料行业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态势。环保型材料的广泛应用大幅降低了建筑施工及使用过程中对环境造成的负面影响，有效削减了碳排放，推动了整个建

筑行业朝着环境友好型方向迈进。环保意识的提高和国家对环境保护的要求不断加强，国内建材行业正朝着绿色、环保和节能方向发展。新型建材的应用可以有效降低能耗、减少污染排放，符合现代社会的发展需求。

“双碳”背景下，行业仍具较大发展空间。自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提出后，为迎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政策导向，各行业迎来产业转型升级的新一轮发展，绿色、环保、节能的新型材料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2024 年 3 月 12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发布《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方案》，对建筑领域提出节能标准与材料性能提升要求，要求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推广高效节能低碳设备，强化建筑围护结构的保温隔热性能，重点提升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占比，提出 2025 年新建超低能耗建筑面积较 2023 年增长 0.2 亿平方米以上的目标。鼓励开发高效节能材料（如新型保温隔热材料、低碳水泥等），支持企业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强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要求 2025 年完成改造面积较 2023 年增长 2 亿平方米以上。

2024 年 7 月 14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生态环境部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强化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进一步加快“双碳”标准计量体系建设，强化标准计量对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支撑保障力度，标准化试点和计量体系的建设也将推动新型工程材料行业的技术创新。

随着社会环保意识的提升和节能减排政策的推进，新型工程材料以其环保、节能、高效的特点，逐渐成为市场的主流选择。这不仅符合国家对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的要求，也满足了消费者对健康居住环境的追求。

（四）住建新政推动市政更新升级，城市安全监测加速扩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国家重点发展行业，其中公司的软件、物联网、大数据等所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属于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及“十四五”规划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支持数字经济发展的基础。公司主要通过传感器融合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服务于城市生命线相关的公共安全产业。

城市生命线是保障城市正常运行的工程系统，涉及燃气、供水、排水、交通、通信、供电、桥梁等众多领域，其安全运行对于城市具有重大影响。随着城市基础设施逐渐进入老化阶段，潜在的安全风险逐步加剧，复杂多样的城市安全问题开始影响着人们的生活，城市安全重要性愈发显现，促使政府加大城市安全和应急管理的投入力度。2024 年，中国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的建设在国家政策强力驱动下进入加速推进阶段，多项政策聚焦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风险监测预警体系构建及跨部门协同治理，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明确方向和资源保障。

2024 年 3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推进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设备更新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在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实施城市生命线工程，推动地下管网、桥梁隧道、窨井盖等设施的物联感知设备加装和更新，配套搭建监测物联网，实现安全风险防控从被动应对转向主动预防。

2024 年 7 月，国务院印发《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计划》，提出“实施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行动”，包括“实施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等多项重点任务，强调通过数字化技术实现风险隐患的早期发现与管控，并要求建立地下管网“一张图”体系，实现三维可视化智慧管控。推进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是城市更新和新城建的重要内容。

2024 年，在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领域的资金支持力度同样显著增强。用于支持“两重”建设（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和“两新”工作（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的中央预算达 7000 亿元，其中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是重点投向之一，涵盖地下管网改造、污水管网“厂网一体”建设等。超长期特别国债、城中村改造专项借款、PSL（抵押补充贷款）、城市更新示范城市定额补助等多措并举，通过中央与地方联动、财政与金融协同，显著提升了城市安全韧性，同时拉动了万亿级产业链投资，为城市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总体来说，2024 年城市生命线行业通过政策引领、资金支持、技术标准和治理机制创新，推动了行业从传统基建向智慧化、系统化转型，为城市安全与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五）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始建于 1959 年，是由事业单位改制而成，是江苏省较早从事建设综合技术服务的科研院所之一，历经 60 余年的发展创新，已成为国内有一定影响力的综合性技术服务企业。

公司以检验检测为核心主业，新技术、新材料、新经济板块协同发展，紧密围绕质量、安全、智慧、双碳、城市更新与乡村振兴五大方向进行业务布局，业务涵盖房建、市政、交通、铁路、水利、轨道、环保、食品、电子电器、汽车零部件等领域。其中，检验检测业务包括工程质量及材料检测、鉴定、评估、人防工程检测、消防工程检测、防雷检测、监测、产品质量检验、认证、环保检测、食品检测、汽车检测、电子电器检测、纺织品检测、司法鉴定以及与 5G、物联网等新技术相结合的智慧监测服务等；新技术板块特种工程专业服务包括加固改造专项技术服务、节能保温防水防护修复、道路非开挖注浆修复、基坑支护、环境修复等服务；新材料板块主要从事新型工程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推广，适用工程领域材料的质量性能提升；新经济板块主要从事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防燃气爆炸、桥梁安全、供水、排水防涝、地下管线、老旧房屋安全、防范第三方施工破坏）服务、应急管理系统、基础设施运行监测系统的建设和运维、信息安全、相关传感器及仪器设备等。

近年来，公司紧抓国家积极推进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整合机遇，大力推进大检测业务战略，积极推进检验检测业务跨部门、跨行业、跨层级整合，不断拓展业务区域，进行全国化布局，并紧跟“一带一路”

战略，逐步拓展越南等周边国际市场。未来，公司将坚持“科技赋能质量生态”这一企业使命，坚持可持续发展，不断突破创新，打造立足国内面向世界的多领域综合性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构建高质量检验检测认证发展生态圈。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技术创新与市场拓展双轮驱动，深化“核心主业夯基、新兴赛道突破”的协同发展路径。在巩固建工、环保领域的同时，主攻大基建、结构、节能、测量测绘，培育安全应急、双碳认证等产业，强化数字化技术应用，并依靠资本力量，投资推动公司在食品、汽车、电子电器、新能源、计量、特检、医疗器械等新赛道的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1. 检验检测业务

公司具备 CMA、CNAS、CATL、CCC 等资质，可提供一站式检测、检验、认证、计量、培训及技术服务等，业务范围涵盖建设工程领域、环境保护领域、食品安全领域、电子电器领域、汽车领域、计量校准、低碳环保和绿色认证、咨询服务等。

（1）建设工程领域

建设工程领域检测主要包括建工检测、市政检测、交通检测、水利检测、结构鉴定、安全检测、测量测绘、减隔震产品检测等。公司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岩土工程”、“量测”、“混凝土工程”甲级资质证书；江苏省气象局颁发的雷电防护装置检测甲级资质证书；江苏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工程测量甲级测绘资质”；江苏省民用建筑能效测评机构综合一级资质证书；海关进口水泥检验采信机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人防工程防护设备质量检测机构备案；文物建筑安全检测鉴定机构能力等级证书（综合甲级）等各类资质证书，可以满足多元化的检测需求，提供快速、高效的检测服务。近年来，在建筑行业需求结构性调整与市场竞争加剧的背景下，公司通过战略聚焦新兴领域与业务拓展，实现传统建工业务占比有序收缩，并推动整体业务结构向高附加值方向升级。

（2）环境保护领域

公司环境保护检测业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环境监测技术服务及环保咨询服务，旨在“守护绿水青山、留住蓝天白云”。公司环境保护板块服务主要通过子公司青山绿水及江苏正德实施。

根据检测类别不同，公司环境环保检测服务领域主要包括环境检测（水和废水、空气和废气、土壤底质和固废、其他）、农/林业土壤检测、农产品（初级农产品）检测、装饰装修材料检测、生活饮用水检测、公共场所检测、洁净室（区）检测、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检测、放射卫生防护检测、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检测、泄漏检测与修复服务（LDAR 检测）等，公司致力为客户提供日常委托检测、环评本底

检测、环保验收检测、监督性检测及送样检测等高质量检测技术服务。根据客户不同时期的需求，公司也致力为客户提供环评、应急预案、“三同时”验收、土壤调查、危废鉴定等一站式环保管家咨询服务。

（3）食农安全领域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公司食品检测领域服务主要通过子公司联检山东、常检一诺、重庆仕益实施。公司自 2022 年进入食品检测领域以来，不断加强公司食品检测领域的能力建设以及完善全国范围内的整体布局。目前公司食品检测领域在江苏、山东、重庆均有检测实验室布局，业务除服务于当地外还辐射河南、河北、山西、四川、安徽、上海、浙江等二十多个省市地区。子公司专注于食品、食用农产品及其相关产品的检测技术研发和应用，具备 CMA（国家级、省级）、CNAS 和 CATL 等食品检测资质。业务能力覆盖国家食品安全监督实施细则中的全部 33 大类产品，同时具有宠物食品检测、饲料检测、食品接触材料检测能力等，检测项目涵盖食品添加剂、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真菌毒素、污染物、非法添加物、微生物、食品常规理化指标、食品营养标签等。各子公司长期为市场监管、农业农村、公安、自然资源等政府相关部门提供抽样检验服务，为政府机构在食品安全、农畜产品安全、饮用水安全等执法监管提供技术支持与技术服务；为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及上下游供应链提供产品检测与技术咨询等技术服务，为食品安全保驾护航。

（4）电子电器领域

公司电子电器检测领域服务主要通过子公司仕益质检实施。仕益质检主要从事家用电器、商用电器、移动设备、电气设备、电动设备、电线电缆等各类产品的质量鉴定、安全认证、性能检测等，包括强制性产品（CCC）认证、CQC、CVC 等自愿性产品认证以及空调、冰箱、洗衣机、微波炉、电磁炉、电饭锅能效标识备案。相关业务主要服务于电子电气类企业及相关政府机构，业务覆盖全国 27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

（5）汽车领域

公司汽车检测领域服务主要通过子公司冠标检测实施。冠标检测主要从事汽车及其零部件检测，可提供检验测试、性能分析、失效分析、实验室建设辅导、实验室人员培训等服务，包括气候环境测试、耐腐蚀测试、车内挥发性有机物检测、材质分析测试、材料机械性能测试、电磁兼容性测试、震动异响、汽车管路性能测试、EMC 等等。冠标检测拥有相关整车厂的认可资质，通过深度布局汽车检测领域，已构建覆盖传统车企与新能源头部企业的全生态客户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为上汽大众、通用汽车、特斯拉、蔚来、理想、吉利、江淮、零跑等众多大型汽车生产厂和研发中心提供长期的检测服务及技术支持。

（6）计量校准

公司计量校准业务主要通过子公司国测计量、苏州赛宝进行实施。国测计量校准实验室是经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及中国国防科技工业实验室认可委员会（DILAC）认可，以“计量校准、技术服务”为主业的第三方计量校准机构。国测计量目前有几何量（长度）、热工、力学、电学、化学、时间频率和建筑交通专用测量仪器等七大校准实验室，并配备专业的技术人员团队提供一站式计量校准服务。苏州赛宝是国内首批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第三方民营计量技术服务机构，立足于华东地区，辐射全国范围，可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与服务，覆盖长度、热学、力学、电学、无线电、时间频率化学光学、声学等各大专业领域。

（7）认证咨询服务

公司咨询相关服务包括绿色建材认证、零碳工厂认证、“江苏精品”认证、建筑碳排放核算及低碳建筑咨询、超低能耗、近零能耗、低碳建筑检测与咨询、绿色低碳园区规划、建筑及可再生能源评价等。

公司有“国家级绿色制造体系第三方评价机构”、“零碳工厂评价认证服务机构”等资质。在碳排放管理体系方面，公司专注于为客户提供全面的碳管理策略。这包括帮助组织进行有效的碳管理，从产品生命周期的碳排放计算到碳中和目标的设定与管理，再到碳资产的优化和管理，以及提供零碳工厂转型的服务方案。公司还提供专门服务以应对欧盟碳边界调整机制（CBAM），确保客户能在全球市场中保持竞争力。

针对园区与建筑的智慧能碳管理，公司服务聚焦于（近）零碳产业园区的全周期咨询，提供节能诊断、能源规划设计，以及园区与建筑的节能降碳改造和能源管理，为（近）零碳建筑提供从设计到施工，乃至运营的全过程咨询服务，确保园区与建筑在其生命周期内实现最优化的碳排放管理。

公司将助力企业和组织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通过高效的碳排放管理体系和智慧能源使用，促进环境的保护与经济的繁荣共生，共迎低碳经济的挑战与机遇。

2.特种工程专业服务

特种工程专业服务覆盖房建、市政、交通、铁路、轨道、水利、环境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加固改造、外保温、市政桥梁综合加固治理、道路非开挖注浆修复、防渗漏修复、基坑支护、预应力、环境治理修复等专项技术服务。该项业务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鼎达进行开展。

从国际经验看，固定资产投入通常经历大规模新建阶段、新建与维修改造并重阶段、旧建筑改造维修加固为主阶段三大阶段。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不断深入，在新增固定资产投入趋于平稳的情况下，城市更新和既有建筑改造作为一个系统性工程愈发重要，例如，部分房龄较长的房屋建筑由于设计年代原因其抗震、结构均不符合现行规定；文物建筑保护；建筑物外保温材料和工程质量达不到规范要求；道路桥梁承受不了近年来机动车激增所造成的荷载而遭到破坏；地震等自然灾害地区房屋建筑安全遭到破

坏。因此，公司特种工程专业服务在深耕新建工程领域的同时，近年来重点围绕“城市更新和既有建筑改造”主题，对于既有建筑、交通市政基础设施的安全性、适用性和耐久性进行加固、改造、修缮的质量提升服务。

3.新型工程材料

公司从事的房建、铁路、市政、水利、家装等领域新型工程材料的研究开发、推广应用、生产销售，主要由子公司江苏尼高和越南绿能负责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特种功能材料、保温及干粉建材、环保装饰新材等干粉类工程材料以及混凝土外加剂，其中，公司在处理工程质量事故、提升使用功能时，会使用一些自主研发生产的防止质量通病、提升品质的有别传统工程材料或改善传统工程材料性能的高性能功能材料。

4.城市生命线业务

公司城市生命线相关业务主要通过子公司常安公司进行实施，从事城市生命线相关安全工程包括城市管网、道路交通、房屋、电力、通讯、燃气、给排水等工程，为城市生命线安全提供监测与预警服务。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建立专门的市场部直接负责客户资源和商机的有机整合，以实现不同产品、不同业务的交叉销售和同一客户的多层次、多维度的深入合作。公司各子业务的销售团队在市场业务拓展的过程中，一旦发现潜在的协同业务机会，其立即将相关信息反馈至市场部，市场部会对市场及客户需求信息、潜在业务合作机会等加以梳理，各子业务的销售团队在获取相关信息后负责后续的机会跟进和项目争取。

2.采购模式

公司十分重视对供应商的准入管理，对设备、原材料、委外服务的采购方式如下：

（1）对于检测仪器设备、生产设备以及办公设备，公司根据技术参数需求和市场口碑综合选择供货方，采取“统一集采”的采购模式，根据企业年度经营目标、各部门需求、企业预算相结合制定全年采购计划，根据实际需求和额外需求制定每月采购计划。

（2）对于新型工程材料生产过程中所需环氧单体、粘度调节剂、水泥、砂石和甲基纤维素等原材料，公司事先考察潜在合作伙伴的企业资质、产品报价、服务质量、市场信誉等多方面条件并确定年度合格供应商名录，每年定期对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的企业组织复评。公司根据实际采购需求在上述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通过询比价择优选取供货方。

（3）对于试剂、氮气等采购量较少的耗材，公司则根据实际需求情况采用即时询比价的方式进行采购。

（4）公司各业态根据需要存在一定的委外服务采购需求，公司会根据各项目或生产环节需要，选择将部分非核心业务环节进行委托。

3.服务及生产模式

（1）检验检测服务模式

公司提供的检验检测服务在接受检测委托后，进行检测样品接收或者现场采样，在检测工作过程中进行数据采集和记录，依据检测规范要求经审核后由签发人员签发并编制打印检测报告，最后将检测报告通过邮寄、自取等方式交付客户。

（2）特种工程专业服务模式

公司提供的特种工程专业服务根据客户的服务要求、项目内容、实施进度和验收安排等，在保证及时性、可靠性的前提下，严格按照设计方案、合同要求和相关标准为客户提供专项技术服务。

（3）新型工程材料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新型工程材料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生产部门根据销售订单和库存规模，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并下达给生产职能部门，生产职能部门对月度计划进行分解，形成生产任务单，下达给车间执行。车间根据生产任务单安排生产，并统计生产情况上报生产部。生产部根据计划完成情况，及时调节生产进度，并督促车间按时完成生产任务。

对于部分销售区域较远的产品，公司会基于就近原则选择当地或周边地区的专业厂商进行委托加工生产。公司委托加工采用两种模式，即加工费模式采购和 OEM 模式采购。在加工费采购模式下，公司向外协供应商支付加工费，同时，为有效保护核心技术秘密和保证产品质量，公司会直接派驻技术人员参与现场生产和管理，同时直接控制配方、生产工艺以及关键添加剂。在 OEM 采购模式下，公司提供产品配方，指定主要材料类型，并对外协供应商产品生产工艺流程进行验证，后续定期派驻技术人员参与现场生产和管理，以保证产品质量。在两种模式下，公司与外协供应商签订的协议中约定了保密条款，外协供应商对公司所有的相关技术、产品信息、有关标准规范信息等负有保密义务。

（4）城市生命线业务服务模式

公司承接业务后，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解决方案的设计，包括软件产品的开发、硬件传感设备的布设、后期运维等，方案经与客户沟通并通过专家评审后，进行整体开发、实施并提供后期运维服务。

（三）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将积极应对行业竞争，以“内生增长+投资并购”双轮驱动策略加速市场渗透，整合汽车、电子电器等细分领域优质资源，同步拓展东南亚、中东等海外市场，深化“一带一路”项目合作；着力打造“技术研发+精益管理”双引擎：在技术上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突破智能化、数字化等技术的应用，

实现效率提升与成本优化双突破。同时在运营层面优化应收账款管理与成本管控，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现金流稳健。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检验检测作为公司核心主业，其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综合性的服务能力

公司为国内有一定影响力的综合性技术服务企业。公司以“科技赋能质量生态”为使命，构建了涵盖建设工程、环境保护、食品安全、电子电器、汽车、计量校准等多领域的检验检测服务体系，形成“一个产业中心、五个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

一方面，公司通过整合检验检测、特种工程专业服务、新型工程材料板块、新经济板块的资源，形成全链条服务能力。例如，在“一带一路”项目中，公司不仅为高铁、桥梁等基建提供质量检测，还输出低碳咨询与新材料技术，赋能国际工程的安全性及可持续性。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并购仕益质检、冠标检测等企业，公司快速切入电子电器、汽车零部件等新兴检测领域，进一步拓宽业务领域。通过持续打造的一体化服务平台，提升新老业务协同价值，提升为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既有客户提升单位服务价值，同时在新区域和新业务领域贡献新的业务增量

（二）品牌知名度和公信力优势

良好的公信力和品牌声誉是检测机构持续发展的源动力和生存的根本，只有在技术能力和公正性方面不断得到客户的认可，才能逐渐扩大市场份额，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位置。公司十分重视公信力和品牌声誉的维护，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强化服务过程中的技术管理和质量管理，确保检验检测数据真实、客观、有效，严格管控检验检测中的每个环节，确保检测报告的独立性和公正性。

公司不断获得全国、省级、市级荣誉，获得多方认可。如全国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先进单位、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和江苏省科技咨询协会联合颁发的“AAA 级江苏省信誉咨询企业（机构）”称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全国工程质量检测先进企业”、“常州市现代服务业五星级企业”、“常州市现代服务业领军企业”、“常州市市长质量奖”等。

经过多年的经营实践，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服务和管理经验，与客户建立了良好而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并树立了专业的区域品牌形象。

（三）研发创新及技术积累优势

公司坚持研发创新，不断提升技术水平。经过多年的积累和沉淀，目前已掌握多领域的检验检测技术，众多成熟高效的检测方法广泛应用于公司的业务开展中，业务领域涉及房建、市政、水利、铁路、交通、城市轨交、环保、食品、电子电器、汽车等。

专业资质方面，公司持续扩大参数申请范围以提升检测能力，已覆盖众多专业领域。包括中国计量认证资质认定证书（CMA）、中国合格评定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认证、司法鉴定等，涉及水利、交通、铁路、建设、人防、防雷、消防等多行业，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公路工程甲级资质。较为全面的参数覆盖是公司竞争优势的体现，可从多个方面助力公司发展，拓宽业务覆盖范围。对于具备多元需求的单一客户，公司可提供综合检验检测业务，客户转换成本及粘性增强；减少业务对外分包，降低成本；分散下游领域，增强经营抗风险能力。

公司注重校企合作，与国内知名科技服务研究院所及高校进行研发合作，建立研发平台及博士后工作站和研究生工作站，加强校企联动，提高公司研究开发能力。目前已建有“江苏省建材与建筑碳排放核算与监测技术公共服务平台”、“环境污染物诊断与防治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常州建筑能耗测评与节能改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多个研发平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数 500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15.92%。公司检验检测业务依托自主研发的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形成多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技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124 项，实用新型专利 519 项，外观设计专利 3 项，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73 件。

（四）管理团队及专业人才优势

公司重视全体员工的发展与成长。通过构建开放包容、鼓励创新、积极向学的文化环境与科学有效的人才培养体系、积极拥抱线上化学习趋势以及整合专家资源等举措，成功打造了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人才队伍，为公司的高质量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也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024 年公司持续加大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力度，检测领域引进了数名国际上领先的检验检测机构中具备全球视野的高层次人才，为公司下一阶段的可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人才梯队的完善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增长、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形成了良好的支撑。在“多元化、走出去”的战略引领下，公司以企业“榕树文化”为依托，打造“榕学院”人才培养平台，形成了别具特色的以人才项目、专家团队、干部队伍为核心的三位一体人才体系。公司开发内部精品课程，结合专题讲座、沙龙等内外结合的培训形式，帮助员工持续学习新技术、新标准、新思想理念，促进人才的全面发展。公司建立了岗位胜任力体系并通过科学有效的测评工具，实现对人才的精准赋能，通过为员工制定个人发展计划并在专项项目及日常工作中加以历练，实现对领导力、战略思维和管理技能的长效辅导。

充足的人才储备造就了公司全面优质的服务能力。公司通过积累的大量案例经验，培养了一批优秀的行业专家及专业人才，通过两者的有机结合，公司构建了以检验检测与质量管理、智慧监测与智能制造、工程安全与防灾减灾、低碳与绿色节能、城市更新与修缮改造、环境监测咨询与治理、高性能功能材料等七大方向为核心的专家库。同时，公司的专业人才也入选了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专家库、江

苏省科技咨询专家库、江苏省市场监管局专家库、江苏省司法鉴定专家库、江苏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技术专家库等省级专家库以及常州市建筑行业协会监测技术专家库、常州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技术专家库、职称评审专家库等市级专家库等多个省、市行业专家库。

（五）信息化及数智化优势

公司实施数字化转型战略，通过数字化转型，驱动管理变革、技术变革，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打造以客户为中心的客户管理系统，在精准获得优质线索、高效挖掘商机、项目全流程管控等方面支撑公司业务增长；打造财务共享中台，持续加强业财一体化融合；打造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有效提高对信息安全风险的管控能力。

公司自主研发“检测云”、“智检云”等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检验检测的数字化管理水平，同时赋能传统检测服务，实现公司与政府、客户间的互联互通，加强协作与监督，使检测流程和检测数据更加透明，检测数据直接汇总到公司云平台或者主管部门，提供实时在线数据展示，满足客户对检测结果的多元化需求。公司针对建设工程智慧检测业务进行重点培育，为客户提供“智慧工地”管理系统等信息化、数字化解决方案。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公司坚持突破创新、稳中提质，在全球经济波动与行业深度调整的大背景下，公司全体员工秉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坚持自我更新”的核心价值观，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一）国内市场稳中求进

检验检测集团在巩固建工、环保传统领域的同时，持续推动食品、汽车、电子电器、新能源、计量、特检、医疗器械等新赛道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常检一诺、苏州赛宝、云南华水等公司的收购合并，补充公司在食品检测、计量认证、水利检测等领域的业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检验检测板块业务能力。通过持续的兼并收购，抱团发展、合作共赢，助力公司业务多元化、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新技术集团抓住国家乡村振兴、城市更新的关键时期和绿色建筑在农村普及的窗口期，积极推进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参与了常州恐龙园“恐龙星球”建设项目，中标溧阳天目湖动物王国文旅综合体园区和南充市顺庆国家储备林建设等大型项目。新材料集团尼高科技（湖北）基地投产，扩大了新材料集团的业务覆盖范围，以点带面形成新材料业务增长新支点。新经济集团“城市生命线”业务覆盖常州、南京、苏州、海口等多个省市，合同金额稳步增长。

（二）海外市场扬帆起航

面对国内市场竞争红海化与生产要素成本持续攀升的行业态势，公司积极把握全球产业链重构的战略机遇，加速国际化发展进程。

2024 年，公司相继完成多个具有战略意义的国际合作：与印尼 PTSI 签署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合作协议；携手坦桑尼亚革命党青联、坦桑尼亚 AMEC 公司赋能非洲发展；接洽 TÜV 南德意志集团、新加坡考察团、埃塞俄比亚质量检验局等众多海外企业、政府部门、考察团，通过高频次跨境交流持续拓宽合作版图。

为夯实全球化运营基础，公司实施组织架构战略升级，正式成立国际部并组建专业化海外团队；东南亚、中东、非洲、泰国等诸多专项事业部相继设立，形成辐射“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网格化服务体系，标志着公司国际化战略进入全面实施新阶段。

（三）科技创新成果丰硕

2024 年度，公司共取得论文成果 49 篇，新增专利等知识产权成果 155 项，政府立项及验收项目 17 项，获得绩效优秀的科研/服务平台 2 项，获奖项目 14 项，编制标准 7 项的丰硕成果，充分发扬了公司求索和创新精神，积极推动科研兴院，科技赋能。

2024 年，公司首份 ESG 报告发布；碳匠云平台亮相上海国际碳中和博览会；“能碳一体机”获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创新奖；公司获批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荣获“中国专利优秀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等国家级荣誉。

（四）数字化转型稳步推进

2024 年，公司信息化建设显著提升了全价值链运营效率，为数字化转型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以“重构数字化规划”为核心战略，全面推进信息化体系升级迭代。通过“CRM 系统深入应用”实现客户全生命周期精细化管理，提升客户满意度；成功搭建企业级数据中台，打通公司业务系统数据孤岛，构建覆盖销售、生产、财务、供应链的实时数据体系；通过环境 LIMS、食品 LIMS、消费品 LIMS 三大实验室管理系统的智能化改造，提升检验检测服务效率；在智能应用领域完成 AI 质检、数字实验室等前期可行性论证，为公司智能应用领域的拓展奠定良好基础。

（五）合规建设，筑牢发展根本

基于 2023 年构建的合规管理基础框架，2024 年公司持续深化合规体系管理内涵，优化合规体系运行的流畅度与精细度，进一步推进合规管理与具体业务的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对公司“强基固本”的作用，积极探索合规、内控、法务、风险“四位一体”的大风控体系建设，加速向治理现代化、运营规范化、管理精细化、信用品牌化的高质量发展标杆迈进。

2024 年，国际认证机构 BSI 授予建科股份 ISO 37301:2021 和 GB/T35770-2022 合规管理国际、国内双标准认证证书，建科股份成为全国首家获得此项认证的检验检测公司。

（六）深化管理，激发人才活力

2024 年，公司实施组织效能跃升战略工程，围绕制度体系革新、职级发展通道重构、干部选拔机制优化、高端人才引育生态建设、梯队培养系统升级、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六大维度开展系统性变革，全面释放人才创新势能。

同步落地的项目管理制度创新方案，构建跨职能协同作战机制，通过端到端客户价值闭环管理体系，打破组织壁垒，实现从需求洞察到价值交付的全流程贯通，推动业务价值链向生态化、精益化方向进阶升级。

（七）新兴赛道，战略赋能

公司以战略级布局锚定新能源、双碳、生物医药等前沿领域，通过研发体系重构、生态化协同网络搭建、并购重组组合拳、人才专项赋能等多个维度赋能，形成“技术攻坚-产业聚合-资本驱动”三位一体的新兴产业培育范式，持续强化黄金赛道全周期竞争力。

2024 年，公司联合常州钟楼金控集团与江苏理工学院共建合成生物 AI 研究院，打造“基础研究-技术转化-产业孵化”价值闭环，为公司发展新赛道注入强劲动能。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53,879,626.66	100%	1,359,329,266.12	100%	-0.40%
分行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1,116,449,358.52	82.46%	1,063,995,113.65	78.27%	4.93%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14,235,040.20	15.82%	273,026,496.79	20.09%	-21.53%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23,195,227.94	1.72%	22,307,655.68	1.64%	3.98%
分产品					
检验检测服务	937,223,040.48	69.22%	786,763,678.15	57.88%	19.12%
特种工程专业承包	179,226,318.04	13.24%	277,231,435.50	20.39%	-35.35%
新型工程材料销售	214,235,040.20	15.82%	273,026,496.79	20.09%	-21.53%
城市安全	23,195,227.94	1.72%	22,307,655.68	1.64%	3.98%
分地区					
境内	1,304,105,361.77	96.32%	1,317,235,928.45	96.90%	-1.00%
境外	49,774,264.89	3.68%	42,093,337.67	3.10%	18.2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326,297,824.12	97.96%	1,333,580,777.35	98.11%	-0.55%

经销	27,581,802.54	2.04%	25,748,488.77	1.89%	7.12%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1,116,449,358.52	700,497,912.53	37.26%	4.93%	7.35%	-1.41%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14,235,040.20	151,748,402.26	29.17%	-21.53%	-21.52%	-0.01%
分产品						
检验检测服务	937,223,040.48	542,027,201.98	42.17%	19.12%	26.20%	-3.24%
特种工程专业承包服务	179,226,318.04	158,470,710.55	11.58%	-35.35%	-28.95%	-7.97%
新型工程材料销售	214,235,040.20	151,748,402.26	29.17%	-21.53%	-21.52%	-0.01%
分地区						
境内	1,304,105,361.77	832,624,535.71	36.15%	-1.00%	-0.23%	-0.49%
境外	49,774,264.89	34,232,568.00	31.22%	18.25%	21.06%	-1.6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326,297,824.12	847,608,597.43	36.09%	-0.55%	0.64%	-0.7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业技术服务业	直接人工	200,758,598.63	23.16%	162,264,586.98	18.81%	23.72%
专业技术服务业	直接材料	59,976,918.39	6.92%	91,119,106.51	10.56%	-34.18%
专业技术服务业	委外服务采购成本	288,799,017.70	33.32%	277,729,911.46	32.19%	3.99%
专业技术服务业	物料消耗	24,186,828.15	2.79%	22,747,086.40	2.64%	6.33%
专业技术服务业	折旧摊销	54,256,907.10	6.26%	32,857,059.92	3.81%	65.13%
专业技术服务业	其他	72,519,642.56	8.37%	65,840,410.28	7.63%	10.14%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直接材料	121,050,400.82	13.96%	162,832,535.89	18.87%	-25.66%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直接人工	1,928,493.72	0.22%	1,614,125.88	0.19%	19.48%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制造费用	28,769,507.72	3.32%	28,903,849.01	3.35%	-0.46%
硬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直接人工	3,929,312.56	0.45%	1,872,344.27	0.22%	109.86%
硬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直接材料	6,037,251.93	0.70%	4,861,479.96	0.56%	24.19%
硬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服务采购成本	2,597,511.21	0.30%	9,682,555.13	1.12%	-73.17%

硬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物料消耗	1,137,107.85	0.13%	231,104.71	0.03%	392.03%
硬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折旧摊销	196,394.33	0.02%	84,734.55	0.01%	131.78%
硬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其他	713,211.04	0.08%	196,414.96	0.02%	263.11%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尼高科技科技有限公司及常州市团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成立尼高科技（湖北）有限公司，江苏尼高科技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64%股权，常州市团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36%股权，由此尼高科技（湖北）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榕测（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报告期内，公司及上海百会气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标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60%股权，上海百会气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40%股权，由此标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4、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尼高科技科技有限公司及常州市邳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胜 168 SMARTDOOR 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成立尼高科技越南有限公司，江苏尼高科技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66.81%股权，常州市邳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23.19%股权，全胜 168 SMARTDOOR 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10%股权，由此尼高科技越南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5、报告期内，公司及 CHUA TECK KAM 共同成立新加坡智禾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70%股权，CHUA TECK KAM 持有其 30%股权，由此新加坡智禾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6、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常州市乘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融富聿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 0.75%的股份份额，由此常州市乘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7、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常州市晋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融富聿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 1.43%的股份份额，由此常州市晋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8、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常州市马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融富聿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 0.71%的股份份额，由此常州市马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9、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常州市宝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融富聿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 0.45%的股份份额，由此常州市宝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10、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常州市丝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融富聿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 0.05%的股份份额，由此常州市丝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11、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常州市三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融富聿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 0.37%的股份份额，由此常州市三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1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常州市北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融富聿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 0.59%的股份份额，由此常州市北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13、报告期内，公司于 6 月收购常州常检一诺食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55%股权，由此常州常检一诺食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9 月，常州常检一诺食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公司直接持有其 48.957%股权，公司控股孙公司常州市马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10.072%股权，陈元芝持有其 30.971%股权，常州市检验检测认证产业园发展服务中心持有其 10%股权。

14、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70%股权，由此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15、报告期内，公司收购苏州赛宝校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8%股权，苏州赛宝校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赛宝校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慧尔测（苏州）检测有限公司、贵州慧测量检测有限公司、上海卓允计量检测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3,552,818.3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1.3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9,653,932.69	2.93%
2	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1,331,773.44	2.31%
3	茆阿庆控制的企业	29,180,719.24	2.16%
4	常州二建建设有限公司	28,499,539.51	2.11%
5	Holcim Ltd.	24,886,853.45	1.83%
合计	--	153,552,818.33	11.3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1,845,834.5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3.4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舒清清控制的企业	24,850,712.39	4.09%
2	朱建民控制的企业	18,124,856.97	2.98%
3	江苏铁恒商贸有限公司	16,014,531.24	2.63%
4	江苏协同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3,750,100.40	2.26%
5	常州金航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9,105,633.53	1.49%
合计	--	81,845,834.53	13.4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3,495,684.33	83,395,656.31	36.09%	主要系公司对外业务拓展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	207,670,926.91	212,590,929.43	-2.31%	
财务费用	5,258,006.69	1,225,573.36	329.02%	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94,623,166.26	79,335,274.94	19.27%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中小桥梁检测评价与监测预警模型及评估体系研究	本项目旨在开发一套综合性的中小桥梁检测、评价与监测预警模型及评估体系，提升桥梁检测的效率和准确性。通过研发智能检测设备、构建桥梁健康	项目实施	项目计划研发先进的桥梁检测设备，如智能检测机器人和水下检测设备，并建立桥梁健康监测系统，利用机器学习方法构建桥梁状态评估和预测模型。	该项目将显著提升公司在桥梁检测和维护领域的技术能力，尤其是在智能化检测和预测性维护方面。通过提供先进的桥梁检测技术和系统，公司将能够

	监测系统，并结合预测模型评估桥梁的结构状况和潜在风险，确保桥梁的安全和长期使用，特别是在复杂环境条件下的应用，为桥梁养护和管理提供技术支持。		通过整合检测数据，建立桥梁状态数据库，并与深度学习算法相结合，创建桥梁结构响应预测元模型，最终形成一套完整的监测与预警体系，为桥梁的实时监控和科学养护提供支持。	优化桥梁管理和安全评估，提升服务质量，增强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该项目的实施还将推动公司在智能基础设施管理领域的创新，助力公司在智慧城市建设及跨国基础设施项目中占据有利位置。
免交通干扰的基于车致响应的桥梁运营技术状况评估关键技术研究	本项目旨在开发基于车致响应的桥梁运营技术状况评估技术，突破交通流量和车辆荷载对桥梁结构性能评估的影响，确保桥梁的长期安全与运营稳定。通过应用计算机视觉、人工智能、数据挖掘等先进技术，建立一套高效的桥梁健康监测系统，实现对中小桥梁的实时监测与评估，避免超载等因素造成的桥梁损坏，提升桥梁的维护管理水平。	项目实施	项目通过结合视频监控和结构响应分析，运用机器视觉技术识别车辆的类型、位置、速度等信息，进而反演出桥梁的荷载流。目标是研发一个完整的车流量识别与车重反演系统，支持实时监测与评估桥梁的运行状态。最终实现车流与桥梁结构响应数据的整合，并通过智能算法预测桥梁的技术状况，为桥梁维护决策提供数据支持和理论依据。	该项目将显著提升公司在智慧交通领域的技术实力，特别是在运用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分析提升桥梁健康管理方面。项目的成功实施不仅会推动公司在国内市场的竞争力，还为公司提供了进入国际市场的技术支持。通过引入新型技术，项目还将减少桥梁养护成本，延长桥梁的使用寿命，为公司带来可持续的经济效益，推动智慧交通与基础设施建设的进一步发展。
RFID 技术信息记录功能在检测行业应用的关键技术研究	本项目旨在将 RFID 技术应用于检验检测行业，解决传统人工记录及上传数据中存在的低效率、高误差、信息更新不及时等问题。通过 RFID 技术，实现样品全流程管理、实验室仪器设备管理、外检仪器设备管理等多个环节的信息自动记录与追踪，提升数据记录的准确性和工作效率，减少人为错误，提高整体检测过程的智能化水平。	项目实施	本项目的目标是通过 RFID 技术，建立一套高效、可靠的信息记录系统，适应不同的检测场景，覆盖样品管理、仪器设备管理等环节。项目拟开发适用于检验检测行业的定制化 RFID 技术方案，涵盖从样品制样、收样到检测、报告生成等全过程，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可追溯性，从而优化检测流程，提升检测效率，并为智能化检测技术的发展提供支持。	该项目将使公司在智能检测技术领域取得技术突破，推动传统检测行业的数字化转型。通过引入 RFID 技术，公司不仅能提升自身的市场竞争力，还能为客户提供更加智能、高效的检测解决方案。同时，项目的成功应用将为公司带来显著的成本节约和效率提升，有助于推动公司在检验检测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并开拓新的市场机会，推动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混凝土试块全流程智能检测系统研究	本项目旨在开发一套混凝土试块全流程智能检测系统，以应对传统混凝土性能检测中设备落后、效率低下、流程冗长及人员素质参差不齐等行业难题。当前，建筑行业数字化转型趋势明显，国家政策也大力推动智能检测设备的研发与推广。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行业领军企业，计划通过构建智慧检测实验室体系，引领检测行业数字化转型。该项目将首次以检测产线方式规划混凝土抗压和抗渗性能检测业务方向，形成高效、自动、智能的全新检测模式，促进公司智慧检测业	项目实施	项目将开发一套混凝土试块全流程智能检测系统，涵盖 PC 端和移动端线上委托、样品管理、自动接样、分拣机器人、AGV 或传送带、智能养护、仪器集成、机械臂、报告自动编制及数据保密分析等功能。系统需满足 300 组/天检测业务需求，具备远程委托、自动识别、多机器人协同、故障识别等特性，实现检测流程自动化。技术上，确保混凝土试块流转成功率 $\geq 99.98\%$ ，转运效率提升 $\geq 60\%$ ，信息可追溯率和不可篡改率达 100%，抗压强度检测效率提升 $\geq 40\%$ ，抗渗性能检测效	项目的实施将显著提升公司在智慧检测领域的核心竞争力，通过引入先进的智能检测系统，公司能够实现检测流程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成本，减少人为误差。这不仅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还能增强其在市场中的竞争力。项目成功后，将为公司创造新的业务增长点，推动业务多元化发展。公司可以利用智能检测系统的高效性和精准性，拓展市场份额，满足客户对混凝土试块检测的高效、准确需求，吸引更多的客户资源。同时，项目的成功将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务发展。		率提升≥20%。经济上，项目契合智慧实验室建设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国家政策导向，具有广阔市场前景，能提升公司经济效益。	使其在行业内树立起技术创新和质量保障的良好形象，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多固废协同处理废土的机理研究与资源化再利用	本项目旨在研究多固废协同处理废土的机理，并开发高效、低碳的资源化再利用技术。通过引入固废基胶凝材料的技术，结合建筑、市政及河道废土的特性，实现对废弃物的高值化利用。项目重点关注全固废胶凝材料的性能优化、废土激发机理分析，以及基于机器学习的预测模型构建，以提升固废处理的稳定性和可控性。同时，本项目符合国家“双碳”目标，减少建筑材料行业的碳排放，并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最终，项目成果将为废土治理提供科学依据，推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助力绿色建筑和环保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项目实施	项目研发全固废胶凝材料，使其性能达到 32.5 等级水泥标准，同时优化配方以适应不同工业固废。深入研究多固废协同处理对废土的激发机理，建立固废基胶凝材料与废土的性能数据库，并通过机器学习技术构建预测模型，在此基础上开发至少两种基于固废协同处理技术的再生建材产品，如建筑砖或人工骨料，提高废土利用率。此外，项目预期降低废土处理碳排放不少于 30%，实现固废资源化利用，减少填埋和污染。预计整体生产成本较传统方法降低 30%，并在 3-5 年内实现产业化。	项目的成功实施将大幅提升公司在绿色建材和固废处理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并推动环保新技术的产业化。首先，通过创新的固废基胶凝材料技术，公司将在建筑材料市场形成差异化优势，抢占低碳、环保型建材市场份额。其次，项目开发的智能化生产工艺和机器学习优化模型，可提升生产效率，降低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此外，随着国家政策对绿色建筑、资源循环利用的持续支持，公司将在环保建材市场获得更多政策红利，并有望在国际市场拓展业务，形成长期可持续的发展格局。
夏热冬冷地区既有建筑品质提升与低碳改造技术研究	本项目旨在针对夏热冬冷地区既有建筑品质退化、碳排放高、改造体系不完善等问题，通过现场检测诊断、数值模拟、咨询评价等技术手段，结合新型材料开发、碳排放核算监测、建筑能碳管理等技术，对既有建筑进行全面且具有针对性的低碳改造技术研究。最终提出既有建筑品质提升与低碳改造策略方案，构建完整的诊断与评估、目标策略细分和低碳监测、核算、模拟在内的技术研究体系，完善既有建筑运行阶段碳排放评价和低碳改造流程。	项目实施	项目将针对夏热冬冷地区既有建筑，形成品质提升与低碳改造的技术策略，研发新型低碳材料和技术，搭建碳监测、核算平台。具体目标包括：制定涵盖多方面的改造策略方案；构建包含调研、评估等阶段的改造体系；开发新型低碳材料并完善相关技术；通过模拟分析评估影响因素和预测改造效果；搭建“能源+双碳”一体化管控平台，实现碳排放实时监测与评估。	项目的实施将显著提升公司在既有建筑低碳改造领域的技术能力和市场竞争力。通过研发新型低碳材料与施工方法，搭建能碳监测管控平台，公司能够为夏热冬冷地区既有建筑的品质提升与低碳改造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这不仅有助于公司拓展市场份额，满足客户对建筑品质和节能降碳的双重需求，还能增强公司的品牌影响力，树立起在建筑低碳改造领域的专业形象，推动公司技术创新和业务多元化发展。
砂石含泥量、泥块含量清洗装置研发	本项目旨在研发一套自动化砂石含泥量、泥块含量清洗检测装置，以解决传统人工检测效率低、误差大、劳动强度高且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随着基础设施建设的快速发展，砂石需求量巨大，但市场上砂石质量参差不齐，含泥量和泥块含量检测成为关键环节。现行标准检测方法主要依赖人工浸泡和筛洗，不仅耗时费力，还容	项目实施	本项目技术上研发一种具备自动化、精准化清洗功能的砂石检测装置，淘洗过程自动完成，确保与人工筛洗方法相比，效率提升至少一倍，检测误差控制在 0.2% 以内。同时，通过创新性的筛筒结构优化水流冲刷方式，提高砂石的翻洗效果，减少对骨料的损伤。经济上单台设备成本控制在 6000 元以内，适用于大规模砂石检	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在建材检测领域的技术能力。通过研发自动化清洗检测装置，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更高效、准确的检测服务，满足市场对快速检测的需求。这不仅有助于公司拓展市场份额，还能增强公司的品牌影响力，树立起在建筑检测领域的专业形象，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易因人为因素导致检测结果不准确。因此，设计一套自动化检测装置，提高检测效率和准确性，保障检测人员安全，是当前砂石检测领域的迫切需求。		测需求，降低人工检测成本，提升检测机构及施工单位的工作效率。项目产业上装置实现批量生产后，预计可在 3-5 年内推广至建筑、基建、材料检测行业，并推动建筑行业检测设备的智能化升级。	
建筑碳排放核算平台建设及碳减排智能决策关键技术研究	本项目旨在构建建筑碳排放核算平台，研究碳减排智能决策关键技术。通过开展建筑全过程碳排放动态核算及碳减排智能决策研究，对建筑不同阶段的能源消耗、资源消耗和废弃物排放信息进行定量计算，结合多目标优化算法进行碳减排智能决策，以支撑不同用户的建筑碳排放动态核算与决策的需求。围绕建筑全生命周期中的碳排放，深化建筑碳排放核算标准体系研究，建立建筑碳排放综合评价模型，开发建筑碳排放计算分析软件，结合江苏省建筑产业特点，制定江苏省建筑碳排放核算技术要求，并编制地方标准。最终为工程项目提供施工与运行阶段碳排放评价、CCER 项目开发咨询、绿色建造管理咨询等服务。	项目实施	本项目将形成建筑碳排放核算平台建设及碳减排智能决策关键技术研究成果。具体目标包括：开展建筑全过程碳排放动态核算及碳减排智能决策等关键技术研究。建立健全建筑碳排放核算标准体系，制定江苏省建筑碳排放核算技术要求，编制建筑碳排放核算标准 1 项。完善建筑碳排放综合评价模型，编制低碳建筑评价标准或指南 1 项。建立建筑碳排放数据档案库，建设兼具科学性、公共性和开放性特征的江苏省建筑碳排放核算公共服务平台。开发建筑碳排放计算分析软件，为建筑碳排放核算与管理提供工具支持。	项目的实施将显著提升公司在建筑碳排放核算与碳减排领域的技术实力和市场竞争力。通过构建建筑碳排放核算平台和研发碳减排智能决策关键技术，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更高效、准确的碳排放核算和管理服务，满足市场对建筑碳排放管理的需求。这不仅有助于公司拓展市场份额，还能增强公司的品牌影响力，树立起在建筑碳排放领域的专业形象。同时，项目的成功将推动公司技术创新和业务多元化发展，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建筑碳排放监测技术与碳监测平台开发研究	本项目旨在构建建筑能耗与碳排放监测平台，以应对建筑行业在节能减排和碳排放管理方面的需求。通过实时监测建筑能耗和碳排放数据，分析建筑能源使用情况，确定效率低下区域，并提供优化建议，从而降低能源消耗和碳排放。此举不仅有助于提升建筑节能信息化水平，完善能耗监测功能，还将增强公司在建筑碳排放监测领域的技术实力和市场竞争力，为实现绿色低碳的发展目标贡献力量。	项目实施	本项目将建设一套先进的建筑能耗与碳排放监测平台，实现对建筑能耗和碳排放数据的实时监测、统计分析、综合展示及后台管理。平台将涵盖数据统计、综合展示大屏、后台管理与运维、设备管理等功能模块，能够对建筑能耗数据进行深度分析，包括能耗趋势分析、异常检测与告警、能效评估与优化等。同时，平台将具备建筑碳排放计算与诊断功能，能够计算建筑的碳排放量，制定碳减排策略，并对碳排放进行监测与评估。平台的建设将遵循相关标准和规范，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项目的实施将显著提升公司在建筑碳排放监测领域的技术实力和市场竞争力。通过构建先进的监测平台，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更高效、准确的碳排放监测和管理服务，满足市场对建筑碳排放管理的需求。这不仅有助于公司拓展市场份额，还能增强公司的品牌影响力，树立起在建筑碳排放监测领域的专业形象，推动公司技术创新和业务多元化发展。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00	345	44.9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92%	12.41%	3.5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92	204	43.14%
硕士	113	89	26.97%
博士	5	3	66.67%
其他	90	49	83.6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06	101	4.95%
30~40 岁	286	191	49.74%
40 岁以上	108	53	103.77%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94,623,166.26	79,335,274.94	65,353,747.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99%	5.84%	5.6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739,476.49	990,813,936.00	3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9,462,332.21	1,027,094,168.42	2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77,144.28	-36,280,232.42	359.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6,966,647.63	1,822,582,219.66	-12.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4,697,710.09	2,016,493,838.83	-23.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68,937.54	-193,911,619.17	126.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251,607.61	247,676,008.95	45.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838,440.52	244,508,970.93	9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86,832.91	3,167,038.02	-3,654.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202,085.27	-226,935,965.66	115.0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 359.86%，主要系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 126.96%，主要系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3,654.96%，主要系回购公司股份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去年同期增长 115.07%，主要系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及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非同一控股下企业合并及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增加 3.55 亿元；

2、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的现金较去年增加 2.06 亿元。

公司按照一贯的收入确认政策进行财务核算，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或放宽信用政策等的情形，受上述原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产生的较大差异具有合理性。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394,560.06	18.56%	主要系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联营企业亏损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2,206,914.89	93.50%	主要系现金管理收益及业绩承诺赔付所致	否
资产减值	-27,493,949.16	-79.82%	主要系商誉减值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632,223.88	1.84%	主要系不须支付的款项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6,150,147.39	17.86%	主要系捐赠、赔偿、补缴税款等支出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144,861.63	-128.16%	主要系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6,409.16	2.46%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20,665,552.49	8.35%	308,877,359.17	7.91%	0.44%	
应收账款	1,106,480,882.43	28.81%	1,109,005,624.67	28.41%	0.40%	

合同资产	94,521,392.50	2.46%	104,854,970.59	2.69%	-0.23%	
存货	32,756,569.20	0.85%	37,125,330.91	0.95%	-0.10%	
投资性房地产	8,286,700.67	0.22%	4,389,035.69	0.11%	0.11%	主要系抵债房出租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1,206,470.63	0.29%	13,265,662.35	0.34%	-0.05%	
固定资产	320,414,551.57	8.34%	288,469,666.03	7.39%	0.95%	
在建工程	250,705,577.67	6.53%	147,263,096.57	3.77%	2.76%	主要系检验检测总部建设项目在建项目投入金额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78,267,270.96	2.04%	65,486,559.33	1.68%	0.36%	
短期借款	142,593,102.42	3.71%	118,153,064.17	3.03%	0.68%	
合同负债	63,248,616.51	1.65%	53,889,867.97	1.38%	0.27%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57,617,582.26	1.50%	50,357,613.43	1.29%	0.21%	
预付款项	17,068,332.85	0.44%	12,264,057.36	0.31%	0.13%	主要系子公司预付材料及服务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2,920,650.00	1.90%	666,147.45	0.02%	1.88%	主要系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190,093.73	0.34%	379,196,539.20	9.72%	-9.38%	主要系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理财到期所致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2,814,340.51	0.07%	-0.07%	主要系子公司融资租赁减少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3,161,111.23	0.60%	33,569,085.24	0.86%	-0.26%	主要系母公司及子公司装修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171,865.37	1.20%	129,832,680.75	3.33%	-2.13%	主要系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子公司抵债房转入固定资产及出售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826,344,906.83	9,814,141.36			1,343,660,001.00	1,192,210,001.00	0.00	987,609,048.19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083,900.00	-502,852.01			3,000,000.00	0.00	0.00	15,581,047.99
金融资产小计	839,428,806.83	9,311,289.35			1,346,660,001.00	1,192,210,001.00	0.00	1,003,190,096.18
应收款项	10,213,931.				9,553,485.7	10,213,931.	0.00	9,553,485.7

融资	19				5	19		5
上述合计	849,642,738.02	9,311,289.35			1,356,213,486.75	1,202,423,932.19	0.00	1,012,743,581.93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291,419.72	开具保函和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的保证金等款项
应收票据	40,023,140.69	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8,212,441.61	用于抵押借款
合计	62,527,002.02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2,037,710.09	323,493,838.83	-37.5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	计入权益的累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

						变动 损益	计公 允价 值变 动						
境内外股票	832007	航天检测	1,728,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50,600.00	-192,600.00				-192,600.00	558,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728,000.00	--	750,600.00	-192,600.00	0.00	0.00	0.00	-192,600.00	558,000.00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首次公开发行	2022年08月31日	189,225	175,163.03	34,980.43	83,094.45	47.44%	0	0	0.00%	100,457.99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现金管理	0
合计	--	--	189,225	175,163.03	34,980.43	83,094.45	47.44%	0	0	0.00%	100,457.9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20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42.0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892,2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40,619,686.9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751,630,313.10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8月26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10Z0024号《验资报告》。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830,944,525.03元，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为83,894,066.64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1,004,579,854.71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检验检测总部建设项目	2022年08月31日	检验检测总部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67,125.45	67,125.45	9,727.88	23,450.58	34.94%	2025年08月31日			不适用	否
区域实验室建设项目	2022年08月31日	区域实验室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3,366.28	13,366.28		320.51	2.40%	2025年08月31日			不适用	否
信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2022年08月31日	信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3,708.5	3,708.5	59.9	331.2	8.93%	2025年08月31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2年08月31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7,732.07	7,732.07	448.36	583.97	7.55%	2025年08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08月31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5,000	5,000		5,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6,932.3	96,932.3	10,236.14	29,686.2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08月31日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34,000	34,000	18,000	34,000	100.00%				不适用	否
股权收购	2022年08月31日	股权收购	投资并购	否	15,390	15,390	486.8	10,150.7	65.96%				不适用	否
回购公司股票	2022年08月31日	回购公司股票	回购公司股份	否	9,239.97	9,239.97	6,239.97	9,239.97	100.0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2022年08月31日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研发项目	否	5,754.92	5,754.92	17.51	17.51	0.30%				不适用	否
尚未	2022	尚未	尚未	否	13,84	13,84							不适	否

指定用途	年 08 月 31 日	指定用途	指定用途		5.84	5.84							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78,230.73	78,230.73	24,744.28	53,408.18	--	--			--	--
合计				--	175,163.03	175,163.03	34,980.42	83,094.44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因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战略规划演进，公司对原有的投资方向进行了重新的评估和调整，根据投资方向的调整，公司需对原有实验室布局等同步做出相应调整，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与原计划存在一定差异。为了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决定将检验检测总部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因“信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完成依托于本项目，故“信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为确保公司的服务或技术能够满足市场当前和未来的需求，符合公司整体的战略规划方向，以及考虑到检验检测总部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为了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决定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事项已经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5,163.03 万元，扣除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募资金总额为 78,230.73 万元。 2、（1）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6,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8,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4）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34,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1）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杭州西南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超募资金 7,640 万元（收购总价为 8,090 万元，扣除前期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定金 450 万元后为 7,640 万元，签订正式协议后定金转为股权转让款。）收购杭州西南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5%股权。公司本期使用超募资金支付该股权转让款 161.8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支付该股权转让款合计 4,551.20 万元。 （2）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冠标（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求，公司拟以部分超募资金 7,750 万元（收购总价为 8,250 万元，扣除前期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定金 500 万元后为 7,750 万元，签订正式协议后定金转为股权转让款。）收购冠标检测 55%股权。公司本期使用超募资金支付该股权转让款 325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支付该股权转让款合计 5,599.50 万元。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10,150.70 万元支付股权转让款。 4、（1）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2）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转出超募资金 9,239.97 万元存放于回购公司股份专户，累计回													

	购公司股份 5,903,011 股，累计支付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 9,239.97 万元。 5、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的议案》，为增强公司市场与技术服务能力，不断完善技术研发基础设施条件，进一步扩大公司研发中心的规模，满足下游市场不断提升的服务需求，助力公司项目开展与业务拓展，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754.92 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升级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17.51 万元支付该项目款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税）总计 1,652.9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出具了容诚专字[2022]210Z0261 号《关于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00,457.99 万元（含利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94,046 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办理银行定期存款，剩余 6,411.99 万元以银行存款方式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鼎达建筑新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特种工程专业服务	6,000.00	41,328.45	20,381.70	19,203.57	-977.95	-737.29
江苏尼高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型工程材料研发、制造、销售	10,000.00	36,171.01	26,119.64	16,828.80	1,409.83	1,307.33
绿能科技越南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新型工程材料研发、制造、销售	456.57	5,173.07	2,374.17	4,942.71	655.06	533.37
虹德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咨询服务	1,000.00	213.94	-502.91	64.32	-309.50	-309.50
奥立国测（盐城）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检验检测服务	1,570.00	1,395.08	-350.69	279.06	-355.36	-355.40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检验检测服务	14,451.25	6,205.58	1,046.47	6,172.41	-482.30	-489.47
冠标（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检验检测服务	1,024.40	8,367.20	6,551.92	5,637.77	1,483.91	1,292.35
杭州西南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检验检测服务	2,630.00	20,539.17	8,027.38	18,910.70	1,461.58	1,371.43
常州常检一诺食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0	1,637.61	846.60	1,194.92	143.79	132.0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尼高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榕测（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标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中科立志（常州）科创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尼高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新加坡智禾控股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常州市乘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常州市晋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常州市马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常州市宝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常州市丝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常州市三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常州市北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常州常检一诺食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无重大影响
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无重大影响
苏州赛宝校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无重大影响
慧尔测（苏州）检测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无重大影响
贵州慧测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无重大影响
上海卓允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江苏鼎达建筑新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特种工程专业服务。特种工程专业服务涉及到建筑物、构筑物和交通基础设施的工程质量安全、抗震防灾的性能，并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随着城市更新、乡村振兴、以国内双循环为主的各项政策出台，并结合欧美发达国家的经验，我国特种工程专业服务行业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2.江苏尼高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新型工程材料的研究、制造、销售。

3.绿能科技越南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境外子公司，主要经营保温及干粉建材、环保装饰新材等干粉类工程材料以及混凝土外加剂的销售、生产，产品主要销往越南境内及东南亚地区。

4.虹德认证（上海）有限公司，原虹德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专注于认证服务领域，主要经营：认证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

5.奥立国测（盐城）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专注于检验检测板块，主要经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勘察。

6.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专注于消费品检测领域，从事家用电器、商用电器、移动设备、电气设备、电动设备、电线电缆等各类产品的质量鉴定、安全认证、性能检测等，相关业务主要服务于电子电气类企业及相关政府机构，业务覆盖全国 27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

7.杭州西南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检验检测服务，包括建设工程地基基础检测和环保检测。

8.冠标（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检验检测服务，主要为汽车检测。收购冠标检测后，公司的业务范围拓展至汽车检测行业，未来公司与冠标检测将持续挖掘和满足汽车行业的客户需求，深化技术能力、服务能力和科研能力建设，优化运营管理架构及绩效激励措施，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9.常州常检一诺食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4 年 6 月收购常州常检一诺食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55%股权，由此常州常检一诺食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2024 年 9 月，常州常检一诺食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公司直接持有其 48.957%股权，公司控股孙公司常州市马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10.072%股权，陈元芝持有其 30.971%股权，常州市检验检测认证产业园发展服务中心持有其 10%股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科技赋能质量生态”为使命，秉承“共商共建共享”的合作理念，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坚持可持续发展，不断突破创新，打造立足国内面向世界的多领域综合性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构建高质量检验检测认证发展生态圈。

1.产业深耕与战略整合

公司将保持以检验检测为核心主业不动摇，紧抓国家积极推进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整合机遇，实施“横向拓领域、纵向延链条”的立体化投资策略，重点推进跨区域并购与跨领域技术整合，向成为综合性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这一目标不断迈进。

2.研发创新与数字化转型升级

公司依托自身研发创新优势，围绕质量、安全、智慧、双碳、城市更新与乡村振兴方向，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并有效进行成果转化，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将不断推动数字化转型战略落地，通过数字技术不断完善公司各项业务、管理流程，更好地提升管理效能；将数字化与各业务板块精准嫁接，将传统业务与数字化进行融合，促进各项业务的智能化、简便化、精确化，不断挖掘数据价值。

3.组织变革与运营效率提升

公司将以组织敏捷化转型为核心引擎，持续优化人才培养和发展体系；将持续引进行业优秀人才，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吸纳，构建完整的人才梯队，打造有竞争力的人才团队；将不断完善员工激励和约束机制，持续推进激励政策有效落地。

公司将通过灵活调整组织架构和优化业务流程，让管理与业务更紧密配合。逐步运用数据分析和智能系统代替经验判断，让资源分配更精准有效。同时建立跨部门协作机制，持续梳理工作环节中的隐形

浪费，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加快响应速度。通过系统性改进，让公司既能稳扎稳打又能快速适应市场变化，提升公司市场化竞争能力。

4.全球化网络布局

公司将分阶段推进全球化布局，逐步建立覆盖主要市场的国际服务网络。初期重点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设立本地化运营团队，提供符合区域需求的检测认证服务。中期在技术标准成熟的欧美市场建设技术研发中心，吸收先进经验并推动资质互认。长期目标是在全球形成相互协同的检测服务网络，实现技术资源、客户需求与区域特色的高效匹配，最终建成具备国际竞争力的跨国技术服务机构。

（二）下一年度的经营计划

1.坚持业务拓展不放松，内展外拓，通过并购整合不断提升发展新动能

公司将坚持以检验检测为核心主业不动摇，把握国家推进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整合的机遇，持续加大对检验检测跨区域、跨领域的投资力度，在保持原有业务稳健发展的同时通过并购整合资源和技术，实现公司业务的多元化，补充完善公司在检验检测领域的技术能力及业务覆盖领域，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2.坚持出海战略不动摇，坚定信心，全球化布局提升客户综合服务能力

“一带一路”背景下，公司已逐步在海外成立事业部，未来公司将继续坚定出海战略，以本地化服务能力建设为核心，推进国际业务标准化体系与区域适应性策略的有机融合，构建技术输出、品牌运营、文化融合三位一体的出海竞争力。

3.坚持精益管理降成本，成本领先持续贯彻实施构筑竞争持续优势

面对市场分散，竞争激烈的行业现状，公司通过精益管理做好成本管控，保持行业竞争力。内部树立精益管理的理念，强调价值创造、流程优化和持续改进，通过专业培训、专题项目、宣传典型等途径培养团队协作、全员参与的内部文化。通过建立全价值链精细化管理体系，通过流程再造与文化渗透双向驱动，激发组织内生优化动能，在质量管控、成本集约与响应敏捷性间实现动态平衡，培育可持续的成本竞争优势。

4.坚持数字化转型做赋能，精准科学决策，提质增效构筑行业发展新高地

公司将加快数字化转型进度，聚焦数据价值深度，全面推进公司信息化进程。结合目前已建立的数据平台，进一步完善数据库体系建立，加深与业务端的沟通交流，深度发掘数据价值，做好业务赋能，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公司将积极关注 AI 领域发展，保持对新技术、新模型的学习及本地化应用部署研究，探索 AI 对管理、业务、生产等方面的有机融合，保持公司市场竞争力。

（三）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公信力和品牌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

公司以检验检测业务为核心主业，良好的公信力和品牌声誉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源动力，也是公司生存的根本，只有在技术能力和公正性方面不断得到客户的认可，才能逐渐扩大市场份额，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位置。若出现质量问题将导致公信力和品牌受损，将会丢失客户，影响企业的业务拓展和盈利状况，严重情况下，可能会被取消行业准入资格，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董事会成立了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通过合规体系建设，严格把控经营过程中各个领域的合规风险，筑牢合规经营的底线，维护好公司公信力及品牌声誉。从识别合规风险入手，突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要人员的合规管理，通过梳理现有规章制度，推进制度、流程优化和完善，建立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行业准则等合规要求的制度体系，构建贴合公司经营和管理情况的合规运行机制及合规保障机制。公司将合规意识融入企业文化，制定了《清风行为准则》《向阳行为准则》《惊雷行为准则》，规定了道德“零容忍”的十二方面，对员工的职业道德和行为准则进行了约束。通过公众号、海报、直播等多种途径，进一步引导员工增强风险意识。报告期内，公司获得英国标准协会 BSI 授予的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宏观周期波动及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固定资产投资周期波动、政策变化会对公司所处行业产生一定影响。我国正在实施区域总体发展战略，推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规划”、“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西部大开发”、“中部崛起”、“京津冀协同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一带一路”，以及加大“两新一重”、“城市更新”建设，固定资产投资总量大，政府部门和相关投资单位的固定资产投资一直保持着较大规模并不断增长。但是，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受国家整体战略、经济周期、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周期性特征，未来可能发生波动。另外，公司核心主业为检验检测，其行业作为强监管行业，实行资质许可准入制度，随着检验检测机构数量持续增加，市场竞争加剧，未来产业政策、行业资质认定标准、市场准入规则和行业标准可能发生变化。因此，公司所处市场区域的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周期性波动或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将影响公司业务的发展，可能会对企业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专门设立了情报分析部门，密切关注相关监管部门的政策动态，定期向管理层汇报，主动积极的应对可能发生的政策风险。

3.跨地区经营的竞争风险

为落实“走出去”战略，公司持续加大异地业务拓展力度，通过区域分支机构及网点布局的建设，辐射全国重点目标区域。一方面，检验检测业务因其业务特征仍具有一定地域性，多数检测机构经营集中在一定区域范围内，对于新进入的检测机构而言，需要在技术实力、服务效率、品牌口碑等方面具有更强竞争优势才能成功立足。另一方面，随着政府对检验检测服务市场的逐步放开，民营机构面临着较好

的发展机会，外资机构也凭借雄厚的资本实力和丰富的运作经验进入我国检验检测服务市场，行业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面对激烈市场竞争，若公司不能成功在区域外市场持续拓展，或者既有市场份额被新进入竞争对手挤占，将会对本公司盈利的持续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前期将充分做好新进市场的调研工作，找准切入点，并依托大客户资源，服务其全国项目，实现异地拓展。此外，公司将积极开展研发创新，不断提升检验检测范围和能力，通过差异化竞争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

4. 并购的决策风险及并购后的整合风险

检验检测行业发展的过程也是一个持续整合的过程，国内的大型检验检测服务机构均在通过新设、并购等方式，拓宽自己的地域范围、服务行业范围，以不断扩大市场占有份额，增强竞争力，并购是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之一。并购标的的选取，以及并购后的整合关系到并购是否成功。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遵循审慎原则，并购前详细尽调并充分论证，严格按照公司投资决策程序进行决策。管理上，公司将严格选拔合适的人才，必要时引进业内具备整合能力的人才协同管理，持续跟进投资是否符合投资计划和预期，加强投后管理。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5 月 20 日	线上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公司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未来经营目标及发展规划、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判断、客户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1）
2024 年 08 月 28 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国盛证券、亚太财险、万联证券、北京信复创、交银基金、工银瑞信、九泰基金、广发基金、国信证券、光大保德信、农银汇理、禾其投资、华润元大基金、光证资管、上海彤源投资、阳光资产、英大资产	公司 2024 年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公司的战略规划、海外布局规划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2）
2024 年 08 月 29 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首创自营、上海六禾致谦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及存量建筑检测相关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4-003）
2024 年 09 月 05 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国盛证券、农银汇理	公司经营情况、开展的并购整合情况、存量建筑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

					检测相关情况	动记录表（2024-004）
--	--	--	--	--	--------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制定估值提升计划，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一）持续推升营收规模，稳步提升盈利质量、（二）不断提升创新研发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三）积极寻求并购良机，拓展全球化业务版图、（四）建立管理长效激励机制、（五）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资本市场价值、（七）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八）积极推动实施股票回购。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估值提升计划》（公告编号：2025-020）。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召集、召开股东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并不断加以完善和规范，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章程等的要求，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全体董事能够根据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下设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独立董事人数占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比例均超过半数，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公司独立董事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聘请审计机构、对外担保等有关事项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发挥了重要的决策参考以及监督制衡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也采取了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6 次，公司监事列席了报告期内的所有董事会和股东会。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并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经理层

公司已建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公司管理层能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公司管理层比较稳定，且忠实履行诚信义务，没有发现违规行为。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不存在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的现象，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前提下持续以各种形式加强与股东的联络和沟通，积极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回复投资者的咨询，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等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所有股东能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同时通过电话沟通、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网上说明会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交流，保证投资者知情权的充分行使。

（八）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和共赢，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二）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配套设施及固定资产。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完全独立和分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未干预本公司的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本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10%	2024 年 01 月 05 日	2024 年 01 月 0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6.02%	2024 年 05 月 28 日	2024 年 05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81%	2024 年 08 月 09 日	2024 年 08 月 0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09%	2024 年 09 月 19 日	2024 年 09 月 1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87%	2024 年 11 月 13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杨江金	男	56	董事长	现任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23,027,052	0	0	0	23,027,052	
周剑峰	男	51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5,696,780	0	0	0	5,696,780	
刘小玲	女	52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2011 年 06 月 28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4,027,268	0	0	0	4,027,268	
吴海军	男	46	董事	现任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1,076,000	0	0	0	1,076,00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1 年 06 月 28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日						
黄海 鲲	男	46	董事	现任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1,501, 000	0	0	0	1,501, 00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陈志 刚	男	50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0	0	0	0	0	
何艳	女	48	独立董 事	现任	2024 年 01 月 05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0	0	0	0	0	
高建 明	男	64	独立董 事	现任	2020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0	0	0	0	0	
陆诚	男	64	独立董 事	现任	2020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0	0	0	0	0	
李金 林	男	48	监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27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788,09 5	0	0	- 19,300	768,79 5	因当 选监 事不 再符 合股 权激 励对 象条 件， 公司 对授 予的 2022 年股 权激 励限 制性 股票 回购 注销
朱晔	女	39	职工监 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27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174,30 0	0	0	- 19,300	155,00 0	因当 选监 事不 再符 合股 权激 励对 象条 件， 公司 对授 予的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2024 年 08 月 09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2022 年股 权激 励限 制性 股票 回购 注销
许鸣	男	51	监事	现任	2024 年 08 月 09 日	2026 年 06 月 27 日	13,320	0	0	0	13,320	
路国平	男	65	独立董 事	离任	2020 年 06 月 29 日	2024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张菁燕	女	59	监事会 主席	离任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24 年 08 月 09 日	772,35 0	0	0	0	772,35 0	
合计	--	--	--	--	--	--	37,076 ,165	0	0	- 38,600	37,037 ,56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2023 年 12 月，公司独立董事路国平先生因在境内上市公司任职独立董事超过三家，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路国平先生原定任职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7 日至 2026 年 6 月 27 日。路国平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且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其辞职申请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其在新任的独立董事上任前仍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责。经 2024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何艳女士为现任独立董事，自此，路国平先生正式离任。

2.2024 年 7 月，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张菁燕女士因个人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张菁燕女士在公司担任的其他职务不变。张菁燕女士监事职务原定任期为 2023 年 6 月 27 日至 2026 年 6 月 27 日。张菁燕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补选出新任监事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张菁燕女士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相关职责。经 2024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许鸣先生为现任监事，自此，张菁燕女士正式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路国平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1 月 05 日	个人原因
张菁燕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 年 08 月 09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公司董事简历：

杨江金，男，1969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1 年 8 月至 2003 年 3 月先后担任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所检测员、检测室副主任、检测室主任、副所长；2003 年 3 月至 2011 年 6 月先后担任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8 年 5 月 3 日担任建科股份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18 年 5 月 3 日至今担任建科股份董事长，现兼任奥立国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苏融富聿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常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建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榕测（重庆）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董事、智合联检（江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东微感知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杨江金先生担任苏州奔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石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 年 9 月至今任常州市检验检测标准认证协会会长。

周剑峰，男，1974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学位，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98 年 7 月至 1999 年 7 月担任常州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员；1999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先后担任建科所试验员、副主任，建科有限建材所所长、发展部部长；2011 年 6 月至 2018 年 5 月 3 日先后担任建科股份检测中心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5 月 3 日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现兼任子公司冠标（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联检（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虹德认证（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董事、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董事、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参股公司郑州高新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刘小玲，女，1973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群众，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1993 年 7 月至 1996 年 5 月担任中国包装物资常州有限公司会计；1996 年 5 月至 2003 年 3 月担任常州兰德工程软件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3 年 3 月至 2011 年 6 月先后担任建科有限财务部长、财务总监；2011 年 6 月至 2020 年 1 月担任建科股份董事、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长，2020 年 1 月至今担任建科股份董事、财务总监，现兼任标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山绿水（江苏）检验

检测有限公司董事、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南京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吴海军，男，1979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EMBA），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2002 年 8 月至 2004 年 7 月担任常州市鼎达钢结构有限公司技术员、项目经理；2004 年 8 月至 2008 年 2 月担任江苏鼎达建筑新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工程部经理；2008 年 2 月至 2011 年 5 月担任江苏尼高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8 年 5 月 3 日担任建科股份董事会秘书；2018 年 5 月 3 日至今担任建科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现兼任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赛宝校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智合联检（江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尼高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建科（江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智禾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董事、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参股公司郑州高新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黄海鲲，男，1979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学位，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常州市鼎达钢结构有限公司技术员；2005 年 4 月至今先后担任江苏鼎达建筑新技术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5 月 3 日至今担任建科股份董事、副总经理，现兼任中维建研（江苏）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维碳禾（上海）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陈志刚，男，1975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群众。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担任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投行部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07 年 3 月担任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资产管理部业务董事；2007 年 4 月至 2012 年 4 月担任云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复星谱润投资管理公司副总裁；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上海民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现担任上海艾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罗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图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网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库茂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孔像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连信数字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上海和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五中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高建明，男，1961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农工党员，教授。1982 年 8 月至 1992 年 10 月分别担任东南大学土木工程系助教、讲师；1992 年 11 月至 2001 年 3 月担任东南大学材料学院副教授；2001 年 3 月至今担任东南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东南大学材料学院土木工程材料系主任，并兼任江苏省土木工程材料重点实验室常务副主任、全国水泥制品标准化技

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CSTM 建筑材料领域水泥制品技术委员会副主任、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绿色建筑评价标识专家委员会委员、江苏省土木建筑学会理事、江苏省土木建筑学会建筑材料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南京绿彩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监事，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何艳，女，1977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中共党员，会计学副教授。1998 年 8 月至 2001 年 3 月担任苏州大学工学院会计学助教；2001 年 4 月至 2004 年 3 月，担任苏州大学商学院会计学助教；2004 年 4 月至 2019 年 7 月，担任苏州大学商学院会计学讲师；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苏州大学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现担任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陆诚，男，1961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共党员，一级律师。1983 年 7 月至 1985 年 12 月担任苏州大学法学院教师；1986 年 1 月至今先后任江苏百年东吴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主任。现担任苏州破产管理人协会会长、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2）公司监事简历：

李金林，男，1977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学位，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2 月担任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所地基室测量技术员；2003 年 3 月至 2018 年 9 月先后担任建科有限地基所测量队队长、检测二中心副主任、检测中心副主任；2018 年 10 月至今担任建科股份检测中心副总经理、检验检测集团副总经理；2023 年 6 月 27 日至今担任建科股份监事，现兼任联检（山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 3 月至今，担任常州市盐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晔，女，1986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共党员。2009 年 10 月至 2013 年 4 月，在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从事审计工作，任审计员、审计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在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部部长；2022 年 4 月至今，任集团合规服务中心副主任、主任；2022 年 8 月至今，任证券事务代表。2023 年 6 月 27 日至今担任建科股份监事，2024 年 8 日至今担任建科股份监事会主席，现兼任榕测（重庆）科技有限公司、榕测（成都）科技有限公司、冠标（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榕测（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尼高科技（湖北）有限公司、江苏联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联检（山东）科技有限公司、标丰（上海）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苏州赛宝校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智合联检（江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许鸣，男，1974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7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所检测员；2003 年 8 月至 2009 年 9 月担任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检测员；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6 月担任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节能所所长；2011 年 6 月至 2016 年 7 月担任建科股份节能所所长；2016 年 7 月至 2024 年 5 月担任建科股份绿色节能研究中心主任；2024 年 5 月至今担任建科股份发展事业二部总经理。2024 年 8 月 9 日至今担任建科股份非职工代表监事，现兼任榕测（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周剑峰先生现任公司总经理，其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

黄海鲲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其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

刘小玲女士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其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

吴海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其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江金	苏州奔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5 月 09 日		否
杨江金	苏州石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5 月 09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苏州奔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苏州石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与实控人杨江金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江金	江苏联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1 月 09 日	2024 年 10 月 17 日	否
杨江金	苏州联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1 月 23 日	2024 年 07 月 24 日	否
杨江金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7 月 23 日		否
杨江金	江苏东微感知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04 月 16 日		否
杨江金	江苏融富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 年 07 月 31 日		否
杨江金	常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测试中心有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 年 09 月 25 日		否

	限公司				
杨江金	奥立国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05 月 11 日		否
杨江金	上海建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 年 08 月 13 日		否
杨江金	榕测（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 年 09 月 11 日		否
杨江金	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3 年 02 月 09 日		否
杨江金	智合联检（江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3 月 07 日		否
杨江金	苏州奔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5 月 09 日		否
杨江金	苏州石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5 月 09 日		否
杨江金	常州市检验检测标准认证协会	会长	2021 年 09 月 30 日		否
周剑峰	江苏联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11 月 09 日	2024 年 10 月 17 日	否
周剑峰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1 月 23 日		否
周剑峰	苏州联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09 月 08 日	2024 年 07 月 24 日	否
周剑峰	冠标（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否
周剑峰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11 月 08 日		否
周剑峰	联检（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 年 09 月 24 日		否
周剑峰	虹德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2 月 23 日		否
周剑峰	青山绿水（南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07 日	2025 年 04 月 03 日	否
周剑峰	青山绿水（连云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8 月 14 日	2025 年 01 月 26 日	否
周剑峰	郑州高新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1 月 28 日		否
周剑峰	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6 月 11 日		否
周剑峰	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2 月 09 日		否
周剑峰	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9 月 23 日		否
刘小玲	青山绿水（苏州）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5 月 30 日	2025 年 03 月 14 日	否
刘小玲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1 月 23 日		否
刘小玲	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6 月 11 日		否
刘小玲	青山绿水（南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07 日	2025 年 04 月 03 日	否
刘小玲	青山绿水（连云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8 月 14 日	2025 年 01 月 26 日	否
刘小玲	江苏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5 月 20 日		否

刘小玲	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2 月 09 日		否
刘小玲	南京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0 月 12 日		否
刘小玲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08 日	2024 年 11 月 07 日	否
刘小玲	标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否
吴海军	江苏尼高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7 月 10 日		否
吴海军	常建科（江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02 月 18 日		否
吴海军	青山绿水（连云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8 月 14 日	2025 年 01 月 26 日	否
吴海军	青山绿水（南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07 日	2025 年 04 月 03 日	否
吴海军	郑州高新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1 月 28 日		否
吴海军	智禾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2019 年 04 月 08 日		否
吴海军	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6 月 11 日		否
吴海军	江苏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5 月 20 日		否
吴海军	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2 月 09 日		否
吴海军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11 月 07 日		否
吴海军	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09 月 23 日		否
吴海军	苏州赛宝校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否
吴海军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否
吴海军	智合联检（江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3 月 07 日		否
黄海鲲	江苏鼎达建筑新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 年 07 月 27 日		否
黄海鲲	中维建研（江苏）设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 年 08 月 05 日		否
黄海鲲	中维碳禾（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 年 05 月 31 日		否
陈志刚	上海民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裁	2015 年 07 月 15 日		是
陈志刚	上海艾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02 日		否
陈志刚	上海罗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2 月 24 日		否
陈志刚	上海图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3 月 03 日		否
陈志刚	上海网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4 月 25 日		否
陈志刚	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5 月 31 日		否
陈志刚	上海申丝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9 月 24 日	2024 年 05 月 26 日	否

陈志刚	上海库茂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否
陈志刚	孔像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1 月 17 日		否
陈志刚	浙江连信数字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0 月 22 日		否
陈志刚	上海和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5 月 23 日		否
陈志刚	上海五中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1 月 04 日		否
高建明	东南大学	材料学院土木工程材料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0 年 05 月 10 日		是
高建明	江苏省土木工程材料重点实验室	常务副主任	2018 年 05 月 10 日		否
高建明	全国水泥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2006 年 06 月 30 日		否
高建明	CSTM 建筑材料领域水泥制品技术委员会	副主任	2018 年 06 月 01 日		否
高建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绿色建筑评价标识专家委员会	委员	2009 年 08 月 01 日		否
高建明	江苏省土木建筑学会	理事	2021 年 11 月 01 日		否
高建明	江苏省土木建筑学会建筑材料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2021 年 11 月 01 日		否
高建明	南京绿彩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9 月 04 日		否
何艳	苏州大学商学院	会计学副教授	2019 年 07 月 01 日		是
何艳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2 月 28 日		是
何艳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1 月 06 日		是
陆诚	江苏百年东吴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00 年 03 月 29 日		是
陆诚	苏州律协民商事调解中心	理事长	2018 年 07 月 02 日	2024 年 11 月 01 日	否
陆诚	苏州市破产管理人协会	会长	2019 年 06 月 28 日		否
李金林	联检（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12 月 08 日		否
李金林	南京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10 月 12 日		否
李金林	常州市盐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 年 03 月 13 日		否
李金林	青山绿水（连云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6 月 07 日		否
朱晔	榕测（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09 月 11 日		否
朱晔	榕测（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否
朱晔	冠标（上海）检测	监事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否

	技术有限公司				
朱晔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3 年 11 月 08 日		否
朱晔	榕测（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7 月 22 日		否
朱晔	尼高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3 月 14 日		否
朱晔	江苏联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10 月 20 日		否
朱晔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否
朱晔	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监事	2025 年 01 月 23 日		否
朱晔	联检（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否
朱晔	标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否
朱晔	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9 月 23 日		否
朱晔	苏州赛宝校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否
朱晔	智合联检（江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5 年 03 月 07 日		否
许鸣	榕测（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 年 07 月 22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方案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方案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按照其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发放；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亦不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会决议支付。

（2）确定依据：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职情况确定。

（3）实际支付：2024 年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计 580.29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江金	男	56	董事长	现任	86.74	否
周剑峰	男	51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85.29	否
刘小玲	女	52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72.93	否

吴海军	男	46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66.51	否
黄海鲲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78.51	否
陈志刚	男	50	董事	现任	0	否
何艳	女	48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高建明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陆诚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李金林	男	48	监事	现任	56.38	否
朱晔	女	39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现任	38.8	否
许鸣	男	51	监事	现任	30.29	否
张菁燕	女	59	监事会主席	离任	35.24	否
路国平	男	65	独立董事	离任	0.8	否
合计	--	--	--	--	580.29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05 日	2024 年 01 月 0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04 日	2024 年 03 月 0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30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3 日	2024 年 07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09 日	2024 年 08 月 0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杨江金	8	7	1	0	0	否	5
周剑峰	8	8	0	0	0	否	5
刘小玲	8	8	0	0	0	否	5
吴海军	8	8	0	0	0	否	5
黄海鲲	8	8	0	0	0	否	5
陈志刚	8	8	0	0	0	否	5
高建明	8	8	0	0	0	否	5
陆诚	8	8	0	0	0	否	5
何艳	8	8	0	0	0	否	4
路国平	0	0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在 2024 年度工作中，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一方面，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董事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工作、内部控制、战略规划、股份回购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的有关建议均被采纳。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与合规	何艳、杨江	4	2024 年 01	审议通过	内部审计部	无	无

管理委员会	金、高建明		月 12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内部审计重点工作计划的议案》。	门根据计划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对每季度的内部审计工作进行如实汇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议案》；审议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勤勉尽责，督促内部审计部门严格开展内部评审工作，对每季度的内部审计工作进行如实汇报；对财务决算报告、定期报告进行审计，并充分与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过程和服务质量比较满意，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议案》。			
			2024年08月27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就半年报审计工作进展、重点审计事项、后续工作安排计划进行多次沟通，勤勉尽责。	无	无
			2024年10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勤勉尽责，督促内部审计部门严格开展内部评审工作，对每季度的内部审计工作进行如实汇报，对定期报告进行审计，并发表审阅意见。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陆诚、杨江金、何艳	2	2024年04月26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	公司制定的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相关规定以及公司长远发展需要。2022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解除限售。	无	无

				案》。			
			2024 年 07 月 23 日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 计划预留授 予部分第一 个解除限售 期解除限售 条件成就的 议案》	2022 年限制 性股票预留 授予部分第 一个解除限 售条件已经 成就，同意 解除限售。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高建明、杨江金、陆诚	0		无	无	无	无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杨江金、周剑峰、陈志刚	0		无	无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01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2,131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3,14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1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1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632
销售人员	438
技术人员	500
财务人员	86
行政人员	485
合计	3,14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320
本科	1,690
大专及以下	1,126
合计	3,141

2、薪酬政策

公司充分考虑薪酬与岗位价值相匹配原则，把“以奋斗者为本”的企业精神作为公司薪酬与绩效体系持续优化的指导思想，兼顾各个岗位专业能力的差别，建立公平、公正、透明、有效的薪酬激励机制。公司的薪酬机制与绩效考核机制双轮紧密协同，以持续激发员工积极性，达成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为导向，把员工个人业绩与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共享增值收益，促进留才、吸才、育才长效机制的完善。

3、培训计划

公司依托集团整体人力资源发展规划与任职资格体系，致力于打造以新员工培训、专业技术培训、胜任力培训为支柱，以集团人才发展条线、集团线上学习平台为线上线下承载面，覆盖全集团员工的立体培训体系。2024 年，公司共组织 14 场新员工培训、183 场技术培训与 229 场领导力培训，此外还围绕安全、合规、知识产权等主题开展了 39 场专题培训。公司通过完善的培训体系和丰富的培训课程，筑牢员工“自我更新”通道，实现“为组织赋能、促战略落地、助能力进阶”的目标。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47,99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9,066,471.18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政策做出了具体的规定，并且公司一直坚持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切实保障投资者利益，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	-----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78,906,32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2,617,215.1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62,617,215.15
可分配利润（元）	187,474,578.1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08,307.93 元，其中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3,079,001.8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77,486,870.05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87,474,578.15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本期期末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87,474,578.15 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健康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4 年 1 月 1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85,385,000 股变更为 185,248,000 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4】210Z0004 号验资报告。

2.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离职及个人层面考核未达到 100%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发表了审核意见，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相关事项，律师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书。

3.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85,248,000 股变更为 185,195,640 股。

4.2024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发表了审核意见，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相关事项，律师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书。

5.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85,195,640 股变更为 185,159,340 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	报告期末市价（元/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
----	----	----------	----------	----------	----------	----------	----------	-----------	----------	----------	----------	----------	----------

		数量	期权 数量	数	数	数行 权价 格 (元/ 股)	数量	股)	票数 量	量	性股 票数 量	价格 (元/ 股)	票数 量
周剑峰	副董 事长、 总经理	0	0	0	0	0	0	0	400,0 00	160,0 00	0	12.53	240,0 00
刘小玲	董事、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200,0 00	80,00 0	0	12.53	120,0 00
吴海军	董事、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200,0 00	80,00 0	0	12.53	120,0 00
黄海鲲	董事、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200,0 00	80,00 0	0	12.18	120,0 00
合计	--	0	0	0	0	--	0	--	1,000, 000	400,0 00	0	--	600,0 00
备注（如有）		无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业绩考核要求，对获得激励的人员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进行双重考核。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规定，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

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监督和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重大事项，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公司目前已经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常州常检一诺食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纳入公司食品检测板块，并与现有资源进行整合	已完成整合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纳入公司建工检测板块，并与现有资源进行整合	已完成整合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苏州赛宝校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纳入公司计量校准检测板块，并与现有资源进行整合	已完成整合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滥用职权，发生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重大舞弊事项；②因发现以前年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而更正已上报或披露的财务报告，导致外部监管机构的处罚；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审计与	重大缺陷：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内部规定程序，出现重大产品质量等问题，引起政府或监管机构调查或引发诉讼，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公司声誉严重受损；②违规或违章操作造成特大安全事故，或迟报、谎报、瞒报事故；③公司投资、采购、经营、财务等重要业务缺乏控制或内部控制系统整体失效；④人力资源缺乏或过剩、结构不合理，未建立激励约束机构，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流失 30%以上，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

	合规管理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⑤控制环境无效；⑥一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未在合理的期间得到改正。 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虽低于重大缺陷，但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包括：①关键岗位人员发生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舞弊行为；②因会计差错导致的公司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的处罚；③可能对财务报告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控制检查职能失效；④一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缺陷未在合理的期间得到改正。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包括：①一般管理人员发生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舞弊行为；②因会计差错导致的公司财务处罚；③对财务报告产生影响的内部控制运行有效性失效；③一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一般缺陷未在合理期间得到改正。	动。 重要缺陷：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内部规定程序，出现产品质量等问题，在全国性新闻媒体报道，造成经济损失或公司声誉受损；②公司投资、采购、经营、财务等重要业务岗位职责不清，缺乏相互监督制衡，管理混乱；③人力资源退出机制不当，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流失 15% 以上，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一般缺陷：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内部规定程序，出现产品质量等问题，在地方性新闻媒体报道，造成经济损失或公司声誉受损；②违规或违章操作造成较大安全事故，或迟报、谎报、瞒报事故；公司投资、采购、经营、财务等重要业务岗位职责不清，内部控制运行失效；③人力资源开发机制不健全，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流失 5% 以上，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资产总额、利润总额、营业收入、所有者权益作为衡量指标。 重大缺陷：当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3%、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 5%、潜在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5%时，认定为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当资产总额的 1%≤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3%、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营业收入的 3%≤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 5%、所有者权益的 3%≤潜在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3%时，认定为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当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 3%、潜在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3%时，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标准。 重大缺陷：当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3%时，认定为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当 1%≤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3%时，认定为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当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时，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建科股份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建科股份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紧抓政策机遇，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围绕建筑全生命周期碳治理、绿色建材认证、新能源检测等方向，构建覆盖“规划设计-施工建造-运营维护-拆除回收”的一体化服务体系。公司深度参与《建筑碳排放计量器具的配备与管理》等国家规范编制，并承担绿色建材产品碳足迹认证试点任务，为行业提供标准化、数字化的低碳解决方案，助力政府与企业实现精准减碳目标。

公司积极响应节能环保倡议，争做节能环保表率。节约每一度电、每一滴水、每一张纸。杜绝长明灯，随手关灯，做到人走灯熄；减少电脑、打印机、碎纸机、显示器等用电设备的待机时间；办公室空调温度夏季不低于 26 摄氏度，冬季不高于 20 摄氏度；节约用水；在不违反保密规定的前提下提倡双面用纸以及废旧纸张循环利用；充分利用集团办公系统等推广网络办公，推进无纸化办公；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提倡使用可更换笔芯的签字笔等；不乱扔废弃电池，将生态环保理念贯穿到日常工作和生活的方方面面。公司始终视生态环境可持续化发展为己任，配合污染防治攻坚、生态修复和蓝天保卫战等工作，承担环境保护义务，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的生产及运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将持续加强环保监督管理，确保企业发展符合环境保护政策法规。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稳健经营的基础上，始终坚持“共商共建共享、科学公信、精准服务、高效高质、使命必达”的经营理念，在追求经济效益，为股东谋利的同时，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致力于成为使业主、员工、股东及社会信赖、敬重的百年企业。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不断健全各项规范运作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制度及独立董事制度规范运作，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的机制，确保充分履行各自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和有效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认真做好各项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与管理层之间各司其职，互相配合，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会议决议均得到切实执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勤勉尽职，为公司决策提供了专业性的建议，有效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促进公司规范经营。同时，公司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做好投资者来电、来访的接待，通过多种途径与投资者保持沟通。

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积极回报股东，坚持年年分红，报告期内，公司分红 6,277.7046 万元。

公司以投资者为本，切实推进股份回购，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两次超募资金回购股份，公司累计回购 5,903,011 股，成交总金额 92,399,626 元。同时，公司积极践行首次公开发行时的公开承诺，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每股净资产后，及时开展股份回购维护公司市值，合计回购 350,000 股，成交金额 4,249,137 元。公司实施的股份回购，充分反映了管理层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肯定和对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坚定信心。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遵守《劳动合同法》等国家法律法规，通过多重举措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在制度建设方面，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人才选拔管理规范》《干部管理制度》等系列制度和措施，为公司保证人才招聘、选拔与晋升工作的规范性与公正性提供了制度依据。在员工发展方面，公司重视人才培养，明确提出要构建“能者上、庸者下”的人才流动机制，为年轻干部提供更多实践锻炼机会，报告期内，50 余位学员从“第二届 MBA 研修班”顺利毕业。

公司积极搭建内部沟通、交流的平台。“榕心社区”自上线以来，始终是员工表达真情实感的有效窗口；围绕公司制度、战略发展等开展“云上下午茶”系列直播活动，与员工进行有效互动。此外，公司以“开心”为年度主题词，党工团条线与社团组织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活动，守护员工身心健康。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秉承“共商共建共享”的理念，积极构建和发展与客户、供应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客户和供应商的社会责任，实现彼此共赢。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牢固树立和贯彻绿色发展理念，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积极主动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

（五）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依法纳税，增加就业，支持地方经济发展，持续增加投入，推动技术和管理创新，弘扬优秀文化，积极参与社会事务，热心慈善等社会公益活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自觉践行社会责任，通过编纂发布《榕光III——新文化的力量》企业文化故事集，构建文化传承与创新体系融合。该系列文化载体深度挖掘公司发展内核，以叙事化传播增强组织凝聚力，推动文化软实力转化为员工行动共识。

2024 年，公司持续深化公益实践：定向支持安康市红十字会、红十字会教育专项项目及住建系统助残计划；通过西林工作室非遗进企项目助力残障人士职业发展，积极为“非遗文化+残障就业”融合平台的搭建助力；联动街道开展养老机构慰问活动,构建银发群体支持网络；以体育公益为纽带，积极参与城市体育事业，助力钟楼半程马拉松赛事；连续四年举办全市羽毛球邀请赛，打造“竞技赋能+产业协同”交流平台，实现员工健康管理与公司品牌价值的双重提升。

立足新时代责任坐标，公司将持续完善 ESG 治理框架，创新“质量科技+公益”实践模式，重点围绕文化传承创新、质量科技教育、特殊群体赋能、健康社区共建等责任板块，构建“商业向善”的长效机制，探索公司发展与社会进步的同频共振之路。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杨江金	股份锁定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前述期间内发行人股票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	2022 年 08 月 31 日	自上市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止（因公司股票触发本承诺中约定的相关情形，杨江金所持股份锁定期已在原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公司已于 2022 年 09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开披露《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2022-012）。）	正常履行中

			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限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将遵守前述承诺。 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依法减持的，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如发行人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起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 如发行人及相关方在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阶段时，本人将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人保证减持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按照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公告中将明确减持的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且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益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收益交			
--	--	--	--	--	--	--

			给发行人。			
	苏州奔牛、苏州石庄	股份锁定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前述期间内发行人股票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依法减持的，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发行人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起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 如发行人及相关方在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阶段时，本企业将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	2022 年 08 月 31 日	自上市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止（因公司股票触发本承诺中约定的相关情形，苏州奔牛、苏州石庄所持股份锁定期已在原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公司已于 2022 年 09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开披露《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2022-012）。）	正常履行中

			股份。 本企业保证减持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按照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公告中将明确减持的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且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益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收益交给发行人。			
	余荣汉、余方	股份锁定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若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按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股份的，转让价格由转让双方协商确定，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保证减持	2022 年 08 月 31 日	自上市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止	正常履行中

			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按照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公告中将明确减持的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且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益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收益交给发行人。			
	周剑峰、刘小玲、吴海军、黄海鲲	股份锁定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前述期间内发行人股票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2 年 08 月 31 日	自上市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止（因公司股票触发本承诺中约定的相关情形，周剑峰、刘小玲、吴海军、黄海鲲所持股份锁定期已在原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公司已于 2022 年 09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开披露《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2022-012）。）	正常履行中（承诺部分履行完毕，股份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上市流通。）

			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如本人在任期限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将遵守前述承诺。 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依法减持的，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如发行人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起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 如发行人及相关方在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阶段时，本人将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且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益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收益交			
--	--	--	---	--	--	--

			给发行人。			
	张菁燕	股份锁定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限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将遵守前述承诺。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且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益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收益交给发行人。	2022 年 08 月 31 日	自上市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止	张菁燕股份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解除限售；张菁燕于 2024 年 8 月 9 日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其原定任期为 2023 年 6 月 27 日至 2026 年 6 月 27 日，辞职后 6 个月内及原定任期届满 6 个月内始终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杨江金、周剑峰、刘小玲、吴海军、黄海鲲、陈志刚	稳定股价承诺	1、公司董事会将在股票价格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制订或要求公司控股股东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	2022 年 08 月 31 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每股净资产后，公司及时开展股份回购维护公司市值，合计回购 350,000 股，成交金额

			可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 （1）公司回购股份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总额，单次回购股份拟使用资金总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1,000 万			4,249,137 元。)
--	--	--	--	--	--	---------------

		元。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公司全体董事（独董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2）控股股东增持 公司控股股东杨江金应当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条件，以及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杨江金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中国			
--	--	---	--	--	--

			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单一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现金分红的 30%，单次增持拟使用资金总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有关法律、			
--	--	--	--	--	--	--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条件，以及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行为应于公司公告次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完毕，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单一年度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50%，单次增持拟使用资金总额不应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20%。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			
--	--	--	--	--	--	--

			行稳定股价预案。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4）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措施。 2、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控			
--	--	--	--	--	--	--

			股股东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将用于实施增持股票计划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完毕增持股票义务。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届满后停止向其发放薪酬/股东分红（如有），直至其履行完毕增持股票义务。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杨江金	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1、公司承诺 “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或信息披露材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	2022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本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本公司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本公司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本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			
--	--	--	---	--	--	--

			制人承诺 “1、建科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或信息披露材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建科股份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建科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建科股份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在建科股份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方案时投赞成票，同时本人也将购回建科股份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购回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购回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建科股份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常州市建筑科	欺诈发行上市	1、公司承诺	2022 年 08 月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杨江金	的股份买回承诺	“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在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完成后，如本公司被中国证监会依法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违法情形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督促本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公司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购回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本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建科股份符合创业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	31 日		
--	------------------	---------	---	------	--	--

			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2、在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完成后，如建科股份被中国证监会依法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建科股份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违法情形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作为建科股份控股股东，将督促建科股份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公司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购回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建科股份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杨江金、周剑峰、刘小玲、吴海军、黄海鲲、陈志刚、路国平、高建明、陆诚、张菁燕、	对提供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	1、公司承诺 “本公司因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提供的全部文件、信息，确信其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2022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吴南伟、徐汉东		述或重大遗漏。 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 3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制订并公告回购新股的回购计划，包括回购股票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新股回购计划还应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在股票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回购期”）内以市场价格完成回购，且股票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加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档次银行存款基准利率所对应利息；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如本公司			
--	---------	--	--	--	--	--

			未能履行上述股份回购义务，则由本公司控股股东履行上述义务。首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确保以后新担任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和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公开承诺履行相关义务。”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建科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违法事实后 30 个交易日内购			
--	--	--	--	--	--	--

			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 （1）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或购回要约发出日期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 （2）监管部门或有关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格。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其他责任方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	--	--	---	--	--	--

			承诺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其他责任方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杨江金、周剑峰、刘小玲、吴海军、黄海鲲、陈志刚、路国平、高建明、陆诚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承诺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	2022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江金为保证公司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以保障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保证公司填补			
--	--	--	--	--	--	--

			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将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发行上市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			
--	--	--	---	--	--	--

			承诺。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予以体现。 为了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承诺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实施利润分配。	2022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杨江金、周剑峰、刘小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承诺“因《招股说明书》中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2022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玲、吴海军、黄海鲲、陈志刚、路国平、高建明、陆诚、张菁燕、吴南伟、徐汉东		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以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部门依法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			
--	--------------------------------------	--	---	--	--	--

			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以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分红（如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 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以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如本人违反上			
--	--	--	--	--	--	--

			述承诺，则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分红（如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一）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二）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股份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三）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四）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五）本公司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六）若本公	2022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杨江金、周剑峰、刘小玲、吴海军、黄海鲲、陈志刚、路国平、高建明、陆诚、张菁燕、吴南伟、徐汉东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公司承诺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起6个月内，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证券品种； 4、在本公司未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	2022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公司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公司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的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并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作为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严格履行建科集团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违反就建科股份首次公开			
--	--	--	---	--	--	--

			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应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该等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 （1）在建科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建科股份股票。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暂不领取建科股份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4）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建科股份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建科股份指定账户； （5）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建科股份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建科股份、投资者损失； （6）如就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作出另行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			
--	--	--	---	--	--	--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作为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郑重承诺： 将严格履行建科股份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违反就建科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应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该等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 （1）在建科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暂不领取建科股份应支付的薪酬或者津贴； （3）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建科股份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建科股份指定			
--	--	--	---	--	--	--

			账户； (4)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建科股份、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建科股份、投资者损失； (5) 如就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作出另行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			
	杨江金、苏州奔牛、苏州石庄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江金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控股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均未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亦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1）不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	2022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 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3、如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它企业将来不可避免地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主动或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它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享有优先受让权； 4、本人不会利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本人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发行人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			
--	--	--	--	--	--	--

			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任何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6、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苏州石庄、苏州奔牛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未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亦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企业将 （1）不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2）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			
--	--	--	--	--	--	--

			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3、如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来不可避免地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企业将主动或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或促使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享有优先受让权； 4、本企业不会利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的身份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本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发行人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5、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任何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6、本承诺函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苏州奔牛、苏州石庄、杨江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规范和减少发行人的关	2022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金、周剑峰、刘小玲、吴海军、黄海鲲、陈志刚、路国平、高建明、陆诚、张菁燕、吴南伟、徐汉东、余荣汉		联交易，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和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充分披露，不存在故意隐瞒、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平等、自愿、公平、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的公允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			
--	--	--	--	--	--	--

			内部制度的规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违规占用发行人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也不要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 5、本承诺函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其他承诺	西南检测	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	1、业绩承诺 乙方承诺，标的股份交割后，目标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即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确定，并剔除交割后新增股份支付费用（若有）和模拟杭州广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不纳入合并范围）分别不低于1,380万元、1,600万元、1,820万元。 2、业绩补偿	2023年08月08日	2023年度-2025年度	正常履行中

			乙方同意，业绩承诺期内，若目标公司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将根据约定对公司承担业绩补偿义务。			
	冠标检测	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	1、业绩承诺 乙方承诺，标的股权交割后，目标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实现的扣非后净利润（即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下同）分别不低于1,700万元、2,100万元、2,600万元。 2、业绩补偿 乙方同意，业绩承诺期内，若目标公司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将根据约定对公司承担业绩补偿义务。	2023年10月11日	2023年度-2025年度	正常履行中
	南京绿创	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	1、业绩承诺 乙方承诺，标的股权交割后，目标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原则确定，并剔除股份支付费用（若有））分别不低于220万元、300万元、380万元。 2、业绩补偿 乙方同意，业绩承诺期内，若目标公司实	2023年09月19日	2023年度-2025年度	正常履行中

			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将根据约定对公司承担业绩补偿义务。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西南检测	2023 年 01 月 0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600	1,436.65	行业环境不及预期，市场竞争加剧	2023 年 08 月 0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杭州西南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2023-045）
冠标检测	2023 年 01 月 0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100	1,237.16	行业结构性调整、业务转型阶段面临调整、市场竞争加剧	2023 年 10 月 1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冠标（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2023-064）
南京绿创	2023 年 01 月 0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00	242.99	行业环境不及预期，市场竞争加剧	2023 年 09 月 19 日	不适用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收购西南检测、冠标检测各 55%股权，使用自有资金收购南京绿创 51%股权，分别与交易对手方就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进行了约定，具体如下：

1、西南检测：交易对手方承诺，标的股份交割后，西南检测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即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确定，并剔除交割后新增股份支付费用（若有）和模拟杭州广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不纳入合并范围）分别不低于 1,380 万元、1,600 万元、1,820 万元。业绩承诺期内，若目标公司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交易对手方将根据约定对公司承担业绩补偿义务。

2、冠标检测：交易对手方承诺，标的股权交割后，冠标检测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实现的扣非后净利润（即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下同）分别不低于 1,700 万元、2,100 万元、2,600 万元。业绩承诺期内，若目标公司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交易对手方将根据约定对公司承担业绩补偿义务。

3、南京绿创：交易对手方承诺，标的股权交割后，南京绿创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原则确定，并剔除股份支付费用（若有））分别不低于 220 万元、300 万元、380 万元。业绩承诺期内，若目标公司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交易对手方将根据约定对公司承担业绩补偿义务。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报告期内，涉及西南检测、冠标检测、南京绿创第二个业绩承诺期，经审计，承诺业绩均未达成。根据各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预期，公司本期对西南检测计提商誉减值金额 3,863,500.00 元。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与成本”之“（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汝彬、徐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2,035.37	否	部分案件已审结，部分案件处于一审阶段	根据法院判决书或调解书执行。单个诉讼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部分案件已执行完毕，部分案件尚在审理中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孙公司股权结构调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建立公司与核心团队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事业合伙人机制，增强凝聚力，促进长期高质量发展，通过调整公司控股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常州市官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来实施员工持股，常州市官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股东。由常州市官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江苏融富聿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含公司部分董监高在内的公司员工转让不超过 1,510 万元出资额，间接持有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股份。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孙公司股权结构调整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3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租赁主要为各子公司、分公司以及办事处日常经营所需的办公、实验等场所租赁、员工宿舍租赁，均不构成重大合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重庆两江新区产城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2,685.86	2023 年 04 月 01 日	2028 年 03 月 31 日	-547.73	租赁合同	减少公司本期利润	否	无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04 月 27 日	1,000	2024 年 06 月 13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6-13 至 2025-6-12	否	否
榕测(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5 日	3,600	2024 年 01 月 30 日	3,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1-30 至 2024-9-24	是	否
联检（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7 日	500	2024 年 05 月 16 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5-16 至 2025-2-18	否	否
联检（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7 日	700	2024 年 05 月 17 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5-17 至 2025-5-13	否	否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	2023 年 12 月 15 日	1,000	2024 年 01 月 19 日	61.15	连带责任保证			2024-1-19 至 2025-1-18	否	否

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38.85	连带责 任保证			2024-2-1 至 2025- 1-31	否	否
	2024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07 月 16 日	12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4-7- 16 至 2025-3- 11	否	否
	2024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08 日	10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4-8-8 至 2025- 4-2	否	否
	2024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11 月 01 日	9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4-11- 1 至 2025-7-4	否	否
	2024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11 月 08 日	6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4-11- 8 至 2025-7-4	否	否
江苏尼 高科技 有限公 司		5,500	2023 年 03 月 23 日	10.8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3- 23 至 2024-1- 26	是	否
			2023 年 03 月 29 日	1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3- 29 至 2024-3- 21	是	否
			2023 年 04 月 03 日	999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4-3 至 2024- 3-21	是	否
江苏尼 高科技 有限公 司		10,000	2023 年 04 月 10 日	99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4- 10 至 2024-4-9	是	否
青山绿 水（江 苏）检 验检测 有限公 司		1,500	2023 年 01 月 16 日	50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1- 16 至 2024-1- 16	是	否
江苏鼎 达建筑 新技术 有限公 司		3,100	2023 年 04 月 03 日	90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4-3 至 2024- 3-26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B2）		6,17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3）		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57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 象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 生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 为关联 方担保
浙江中 岩工程 技术研		2,000	2023 年 01 月 28 日	40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1- 28 至 2024-1-	是	否

究有限 公司								19		
			2024 年 02 月 08 日	50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4-2-8 至 2024- 3-6	是	否
			2024 年 02 月 08 日	10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4-2-8 至 2025- 2-8	否	否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4-4- 25 至 2024-5- 14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C2）		8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C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额度合计 （A1+B1+C1）		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A2+B2+C2）		6,97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A4+B4+C4）		2,67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 资产的比例				1.0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 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1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10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 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 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3 亿元的担保额度, 担保情形包括: 公司及子公司单独或共同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 (含) 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 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0.7 亿元。该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分别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 (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其中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含）以下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与资产负债率 70%（含）以下的子公司之间的各类担保额度不可互相调剂。具体情况详见《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及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021）。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87,546	87,246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000	2,0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500	7,500	0	0
合计		99,046	96,746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相关公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3-078）。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

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802,011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05%。

2.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截至 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101,0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13%。

3.2024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1000 万（含）-2000 万（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4.16 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截至 2024 年 10 月 11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50,0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19%。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充分发挥协同管理效应，统筹协调公司整体资源，降低管理以及运营成本等，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高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联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合并吸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4,365,628	45.51%				-4,765,114	-4,765,114	79,600,514	42.9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4,365,628	45.51%				-4,765,114	-4,765,114	79,600,514	42.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7,253,950	14.70%						27,253,950	14.72%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111,678	30.81%				-4,765,114	-4,765,114	52,346,564	28.2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019,372	54.49%				4,539,454	4,539,454	105,558,826	57.01%
1、人民币普通股	101,019,372	54.49%				4,539,454	4,539,454	105,558,826	57.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85,385,000	100.00%				-225,660	-225,660	185,159,34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 16 日，公司对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 1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2 名激励对象职务发生变更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37,000 股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85,385,000 股变更为 185,248,000 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2024 年 2 月 29 日，部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解除限售，共涉及 4 个股东，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共计 11,301,04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6.1005%，其中因董事、高管持股原因 8,475,786 股继续锁定，实际 2,825,262 股由限售股转为无限售流通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3.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公司办理了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手续，共涉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 375 名，涉及限售股份 1,948,32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0517%。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4.2024 年 8 月 2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公司办理了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手续，共涉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 10 名，涉及限售股份 108,96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0588%。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5.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5,800 股，以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部分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个人绩效考核中未达到 100%解除条件，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560 股，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52,36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85,248,000 股变更为 185,195,640 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6.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已离职的部分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6,30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85,195,640 股变更为 185,159,340 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 1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2 名激励对象职务发生变更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37,000 股予以回购注销。本事项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375 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1,948,320 股。

3.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5,800 股，以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部分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个人绩效考核中未达到 100%解除条件，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560 股，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52,360 股。本事项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0 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108,960 股。

5.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已离职的

部分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6,300 股。本事项于 2024 年 8 月 9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周剑峰	5,696,780	4,032,585	5,456,780	4,272,585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部分遵守董监高减持的相关规定；股权激励部分根据 2022 年股权激励方案内容按比例及条件解除限售
刘小玲	4,027,268	2,900,451	3,907,268	3,020,451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部分遵守董监高减持的相关规定；股权激励部分根据 2022 年股权激励方案内容按比例及条件解除限售
黄海鲲	1,501,000	1,005,750	1,381,000	1,125,75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部分遵守董监高减持的相关规定；股权激励部分根据 2022 年股权激励方案内容按比例及条件解除限售
吴海军	1,076,000	687,000	956,000	807,0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部分遵守董监高减持的相关规定；股权激励部分根据 2022

						年股权激励方案内容按比例及条件解除限售
参加股权激励的其他股东	4,324,200		1,835,460	2,488,740	股权激励限售	根据 2022 年股权激励方案内容按比例及条件解除限售
张菁燕	579,262	193,088		772,350	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8 月 9 日，辞去监事职务，辞职后 6 个月内及原定任期届满 6 个月内按董监高减持的相关规定执行
朱晔	135,550		19,300	116,250	高管锁定股	按董监高减持的相关规定执行
李金林	595,896		19,300	576,596	高管锁定股	按董监高减持的相关规定执行
许鸣	22,200		8,880	13,320	股权激励限售	因职务变动当选为公司监事，不符合股权激励对象要求，将根据工作安排对剩余股份回购注销
合计	17,958,156	8,818,874	13,583,988	13,193,04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 16 日，公司对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 1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2 名激励对象职务发生变更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37,000 股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85,385,000 股变更为 185,248,000 股。

2.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5,800 股，以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部分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个人绩效考核中未达到 100%解除条件，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560 股，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52,36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85,248,000 股变更为 185,195,640 股。

3.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已离职的部分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6,30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85,195,640 股变更为 185,159,340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6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4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江金	境内自然人	12.44%	23,027,052	0	23,027,052	0	不适用		0
苏州奔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4%	13,775,000	0	13,775,000	0	不适用		0
苏州石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8%	13,478,950	0	13,478,950	0	不适用		0
余荣汉	境内自然人	6.01%	11,126,470	0	11,126,470	0	不适用		0
周剑峰	境内自然人	3.08%	5,696,780	0	4,272,585	1,424,195	不适用		0
余方	境内自然人	2.70%	5,000,000	0	5,000,000	0	不适用		0
刘小玲	境内自	2.18%	4,027,26	0	3,020,45	1,006,81	不适用		0

	然人		8		1	7		
常州青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灿星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8%	3,300,000	0	0	3,300,000	不适用	0
汪永权	境内自然人	1.37%	2,541,133	0	0	2,541,133	不适用	0
常州市晋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3%	1,902,497	0	0	1,902,497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江金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州奔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石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其一致行动人。余荣汉与余方为父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公司回购专户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报告期末共持有公司股份 6,253,01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3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常州青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灿星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
汪永权		2,541,133				人民币普通股		2,541,133
常州市晋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02,497				人民币普通股		1,902,497
周剑峰		1,424,195				人民币普通股		1,424,195
宋文英		1,405,265				人民币普通股		1,405,265
金卫民		1,357,280				人民币普通股		1,357,280
刘小玲		1,006,817				人民币普通股		1,006,817
王叶平		955,385				人民币普通股		955,385
吴南伟		9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0,000
苏州安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55,520				人民币普通股		755,52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						

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宋文英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47,765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57,500 股，合计持有 1,405,265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江金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杨江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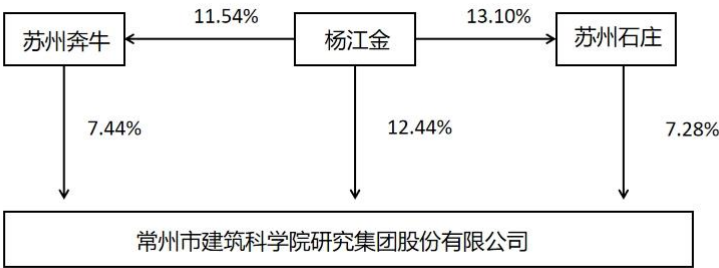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江金	本人	中国	否
苏州奔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苏州石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杨江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苏州奔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苏州石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3 年 12 月 15 日	1,071,429-2,142,857	0.58%-1.16%	3,000-6,000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802,011	
2024 年 03 月 04 日	1,363,637-2,727,272	0.74%-1.47%	3,000-6,000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2,101,000	
2024 年 07 月 24 日	706,215-1,412,429	0.3812%-0.7625%	1,000-2,000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	350,000	

				3 个月内	需，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12 个月-36 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若未在此期间完成出售将依法注销		
--	--	--	--	-------	---	--	--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5]210Z017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汝彬、徐敏

审计报告正文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建科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建科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0 及附注七、46，建科股份 2024 年度特种工程专业承包服务收入为 17,896.74 万元，占建科股份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13.24%。

建科股份特种工程专业承包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依据履约进度计算确认收入，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

成本的比例确定。在应用履约进度时，预计总成本主要依赖建科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特种工程专业服务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特种工程专业服务收入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我们了解、评估和测试了管理层确定履约进度、实际发生的成本和预计总成本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我们通过审阅业务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了履约进度确定方法的合理性，以及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编制方法的合理性；

（3）我们采用抽样的方式，核对了业务合同的关键条款和履约进度对应支持性文件。其中包括：工程进度计量单、工程支付报审表、工程完工单等，核实项目履约进度是否正确；

（4）我们采用抽样的方式，对项目名称、合同额、增减工作量、工程决算价、累计结算金额、累计支付金额、资产负债表日的项目状态等进行了函证；

（5）我们采用抽样的方式，检查项目实际发生成本的合同、结算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并检查薪酬计提审批文件；

（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后新取得的外部支持性文件进行检查，关注收入成本是否存在重大跨期；

（7）我们对收入确认金额进行了测算，分析其是否已根据履约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准确确认。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3 及附注七、5，建科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原值分别为 134,184.38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23,536.29 万元。

建科股份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量坏账准备，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进行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坏账准备的计提时需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我们了解、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内部控制；

（2）我们检查了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的计量模型，评估模型中重大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以及信用风险组合划分标准的合理性；

(3) 我们选取样本检查了预期信用减值损失计量模型的关键参数，包括历史数据，以评估其完整性及准确性；

(4) 我们选取样本检查客户的信用记录、历史付款记录、期后回款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等因素，评价管理层对整个存续期坏账损失预计的适当性；

(5) 我们选取样本，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客户回函、期后收款、客户的工商登记信息，以了解客户性质、经营是否正常等信息，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三) 商誉减值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6，附注五、23 及附注七、22，建科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商誉的原值分别为 22,618.29 万元，减值准备余额为 4,291.06 万元。

管理层于每年年度终了将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商誉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商誉减值计提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测试和评价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2) 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3) 了解管理层及外部评估专家对资产组认定的标准，分析对商誉所属资产组认定的合理性；
- (4) 获取外部评估专家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价管理层及外部评估专家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采用方法的恰当性、关键假设和重要参数的合理性；
- (5) 获取并复核管理层及外部评估专家编制的商誉所属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表，比较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异，确认是否存在商誉减值情况；
- (6) 评价管理层对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在财务报表附注的披露是否恰当。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建科股份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建科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建科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建科股份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建科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建科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建科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建科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潘汝彬（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徐敏
	2025 年 4 月 18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0,665,552.49	308,877,359.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7,609,048.19	826,344,906.8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476,840.60	105,010,620.25
应收账款	1,106,480,882.43	1,109,005,624.67
应收款项融资	9,553,485.75	10,213,931.19
预付款项	17,068,332.85	12,264,057.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832,098.57	36,451,047.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756,569.20	37,125,330.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94,521,392.50	104,854,970.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2,920,650.00	666,147.45
其他流动资产	13,190,093.73	379,196,539.20
流动资产合计	2,794,074,946.31	2,930,010,535.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814,340.51
长期股权投资	11,206,470.63	13,265,662.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81,047.99	13,083,900.00
投资性房地产	8,286,700.67	4,389,035.69
固定资产	320,414,551.57	288,469,666.03
在建工程	250,705,577.67	147,263,096.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8,267,270.96	65,486,559.33
无形资产	71,049,850.43	68,400,276.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3,272,345.21	175,569,171.18
长期待摊费用	23,161,111.23	33,569,085.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467,285.04	30,781,960.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171,865.37	129,832,680.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6,584,076.77	972,925,434.54
资产总计	3,840,659,023.08	3,902,935,969.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593,102.42	118,153,064.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621,678.58	53,983,190.79
应付账款	375,951,454.18	399,265,390.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3,248,616.51	53,889,867.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7,708,929.07	131,983,851.06
应交税费	29,879,600.09	41,563,536.33
其他应付款	152,309,429.03	152,672,596.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252,726.00	1,779,75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12,605.12	26,644,043.42
其他流动负债	51,402,106.39	69,376,578.30
流动负债合计	1,023,327,521.39	1,047,532,119.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617,582.26	50,357,613.4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648,689.40	14,020,911.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36,862.02	8,915,346.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003,133.68	73,293,871.45
负债合计	1,103,330,655.07	1,120,825,990.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5,159,340.00	185,38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62,107,170.96	1,966,133,263.86
减：库存股	132,469,732.96	71,149,111.52
其他综合收益	-356,672.80	51,753.59
专项储备	7,649,579.95	8,632,074.51
盈余公积	72,458,827.16	71,150,926.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7,486,870.05	525,063,508.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2,035,382.36	2,685,267,415.87
少数股东权益	165,292,985.65	96,842,563.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7,328,368.01	2,782,109,979.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40,659,023.08	3,902,935,969.68

法定代表人：周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剑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小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744,040.83	207,241,028.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0,145,419.57	785,724,689.8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260,726.39	11,762,684.79
应收账款	476,910,223.47	486,514,376.84
应收款项融资	1,455,854.30	1,396,414.49
预付款项	1,081,873.60	768,203.31
其他应收款	127,882,908.65	113,939,250.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2,920,65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90,426.22	367,686,639.76
流动资产合计	1,742,792,123.03	1,975,033,287.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2,408,212.43	531,250,430.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612,900.00	11,583,900.00
投资性房地产	760,232.11	3,621.47
固定资产	94,656,629.04	99,457,307.22
在建工程	248,585,110.28	152,238,817.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646,159.16	12,538,232.78
无形资产	30,542,257.04	33,246,171.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70,354.85	14,262,19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21,538.24	6,258,992.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66,011.02	79,255,97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4,169,404.17	940,095,648.75
资产总计	2,756,961,527.20	2,915,128,936.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448,827.07	28,942,947.6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7,703,167.84	118,808,804.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677,971.50	8,217,008.72
应付职工薪酬	58,301,651.11	66,387,993.21
应交税费	3,991,131.84	13,881,852.10
其他应付款	227,873,311.64	266,054,935.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52,726.00	1,779,75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64,827.62	4,220,032.18
其他流动负债	5,733,871.28	2,829,186.53
流动负债合计	474,994,759.90	509,342,76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114,689.55	7,732,321.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067,050.43	9,823,640.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81,739.98	17,555,961.86
负债合计	487,176,499.88	526,898,721.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5,159,340.00	185,38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57,162,014.97	1,964,362,876.61
减：库存股	132,469,732.96	71,149,111.52

加：营业外收入	632,223.88	2,751,687.20
减：营业外支出	6,150,147.39	1,519,805.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444,944.69	128,576,016.92
减：所得税费用	5,630,962.73	22,323,455.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13,981.96	106,252,561.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13,981.96	106,252,561.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08,307.93	100,588,173.13
2.少数股东损益	12,305,674.03	5,664,388.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8,843.85	-291,911.8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8,426.39	-150,787.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8,426.39	-150,787.0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8,426.39	-150,787.0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0,417.46	-141,124.77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005,138.11	105,960,649.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99,881.54	100,437,386.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05,256.57	5,523,263.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周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剑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小玲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4,147,892.65	509,936,495.57
减：营业成本	232,323,169.72	251,618,292.00
税金及附加	2,381,504.67	1,328,850.17
销售费用	49,321,689.57	45,028,493.70
管理费用	99,942,671.50	113,259,500.79
研发费用	35,797,118.16	34,582,737.75
财务费用	-4,810,072.17	-3,746,139.69
其中：利息费用	2,220,669.13	1,201,411.97
利息收入	7,143,100.52	4,273,908.53
加：其他收益	7,314,236.75	8,738,723.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30,915.36	14,271,622.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59,191.72	-729,250.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98,747.28	33,274,205.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361,295.52	-22,505,951.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83,278.12	-9,444,705.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074.37	884.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94,211.32	92,199,540.81
加：营业外收入	33,862.72	1,619,354.20
减：营业外支出	3,872,347.64	787,429.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55,726.40	93,031,465.26
减：所得税费用	4,376,724.55	15,884,734.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79,001.85	77,146,730.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79,001.85	77,146,730.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79,001.85	77,146,730.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周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剑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小玲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7,406,101.64	951,937,203.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420.01	9,763,128.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25,954.84	29,113,604.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739,476.49	990,813,936.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0,738,908.96	469,645,499.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1,446,293.20	368,577,553.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966,884.28	54,250,438.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310,245.77	134,620,677.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9,462,332.21	1,027,094,16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77,144.28	-36,280,232.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52,350,000.00	1,768,8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460,054.63	48,876,183.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49,460.00	3,195,438.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07,133.00	1,700,597.8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6,966,647.63	1,822,582,219.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465,620.29	152,142,563.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35,660,000.00	1,705,9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572,089.80	158,401,275.0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4,697,710.09	2,016,493,83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68,937.54	-193,911,619.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620,858.97	26,154,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620,858.97	22,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4,630,748.64	221,522,008.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251,607.61	247,676,008.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4,638,018.82	129,742,141.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007,741.42	66,443,837.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192,680.28	48,322,991.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838,440.52	244,508,97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86,832.91	3,167,038.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2,836.36	88,847.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202,085.27	-226,935,965.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172,047.50	499,108,013.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374,132.77	272,172,047.50

法定代表人：周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剑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小玲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6,553,154.26	358,733,627.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30,536.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24,280.01	103,199,22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077,434.27	468,963,391.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305,460.03	123,512,932.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019,485.62	183,093,905.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885,873.87	15,129,976.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122,120.53	113,768,85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332,940.05	435,505,67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55,505.78	33,457,716.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1,840,000.00	1,754,8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885,659.98	48,790,573.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1,166.99	567,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3,026,826.97	1,804,168,273.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527,483.78	123,631,353.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6,935,369.00	1,886,485,667.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3,462,852.78	2,010,117,02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63,974.19	-205,948,747.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5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408,852.01	88,917,300.3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08,852.01	92,571,300.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919,060.10	60,098,240.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134,819.64	63,712,417.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76,265.04	37,465,624.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430,144.78	161,276,282.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21,292.77	-68,704,982.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65.08	8,485.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704,559.28	-241,187,527.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273,970.32	421,461,497.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569,411.04	180,273,970.32

法定代表人：周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剑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小玲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85, 385, 000. 00				1,96 6,13 3,26 3.86	71,1 49,1 11.5 2	51,7 53.5 9	8,63 2,07 4.51	71,1 50,9 26.9 7		525, 063, 508. 46		2,68 5,26 7,41 5.87	96,8 42,5 63.3 0	2,78 2,10 9,97 9.17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期 差错 更正															
其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85, 385, 000. 00				1,96 6,13 3,26 3.86	71,1 49,1 11.5 2	51,7 53.5 9	8,63 2,07 4.51	71,1 50,9 26.9 7		525, 063, 508. 46		2,68 5,26 7,41 5.87	96,8 42,5 63.3 0	2,78 2,10 9,97 9.17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 225, 660. 00				- 4,02 6,09 2.90	61,3 20,6 21.4 4	- 408, 426. 39	- 982, 494. 56	1,30 7,90 0.19		- 47,5 76,6 38.4 1		- 113, 232, 033. 51	68,4 50,4 22.3 5	- 44,7 81,6 11.1 6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 408, 426. 39				16,5 08,3 07.9 3		16,0 99,8 81.5 4	11,9 05,2 56.5 7	28,0 05,1 38.1 1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 225, 660. 00				- 7,40 8,07 7.27	62,5 31,5 09.4 4							- 70,1 65,2 46.7 1	53,8 97,1 50.1 5	- 16,2 68,0 96.5 6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 225, 660. 00				- 2,59 9,45 4.67	62,5 31,5 09.4 4							- 65,3 56,6 24.1 1	53,8 97,1 50.1 5	- 11,4 59,4 73.9 6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80 8,62 2.60								- 4,80 8,62 2.60		- 4,80 8,62 2.6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1,21 0,88 8.00			1,30 7,90 0.19		- 64,0 84,9 46.3 4		- 61,5 66,1 58.1 5		- 61,5 66,1 58.1 5
1. 提取盈余公积									1,30 7,90 0.19		- 1,30 7,90 0.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21 0,88 8.00					- 62,7 77,0 46.1 5		- 61,5 66,1 58.1 5		- 61,5 66,1 58.1 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 982, 494. 56					- 982, 494. 56		- 982, 494. 56
1. 本 期提 取								5,71 6,87 8.75					5,71 6,87 8.75		5,71 6,87 8.75
2. 本 期使 用								6,69 9,37 3.31					6,69 9,37 3.31		6,69 9,37 3.31
（六） 其他					3,38 1,98 4.37								3,38 1,98 4.37	2,64 8,01 5.63	6,03 0,00 0.00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85, 159, 340. 00				1,96 2,10 7,17 0.96	132, 469, 732. 96	- 356, 672. 80	7,64 9,57 9.95	72,4 58,8 27.1 6		477, 486, 870. 05		2,57 2,03 5,38 2.36	165, 292, 985. 65	2,73 7,32 8,36 8.0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085,000.00				1,921,266,863.32	63,715,050.00	202,540.66	5,137,868.10	63,436,253.90		496,969,758.40		2,608,383,234.38	16,668,641.29	2,625,051,875.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085,000.00				1,921,266,863.32	63,715,050.00	202,540.66	5,137,868.10	63,436,253.90		496,969,758.40		2,608,383,234.38	16,668,641.29	2,625,051,875.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				44,866,400.54	7,434,061.52	-150,787.07	3,494,206.41	7,714,673.07		28,093,750.06		76,884,181.49	80,173,922.01	157,058,103.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0,787.07				100,588,173.13		100,437,386.06	5,523,263.66	105,960,649.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				44,866,400.54	9,213,811.52							35,952,589.02	74,650,658.35	110,603,247.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				3,354,000.00	3,654,000.00								22,020,000.00	22,0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者 权益的 金额					40,3 65,2 15.5 3								40,3 65,2 15.5 3		40,3 65,2 15.5 3
4. 其他					1,14 7,18 5.01	5,55 9,81 1.52							- 4,41 2,62 6.51	52,6 30,6 58.3 5	48,2 18,0 31.8 4
（三） 利润分 配						- 1,77 9,75 0.00			7,71 4,67 3.07		- 72,4 94,4 23.0 7		- 63,0 00,0 00.0 0		- 63,0 00,0 00.0 0
1. 提取 盈余公 积									7,71 4,67 3.07		- 7,71 4,67 3.07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 1,77 9,75 0.00					- 64,7 79,7 50.0 0		- 63,0 00,0 00.0 0		- 63,0 00,0 00.0 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494,206.41					3,494,206.41		3,494,206.41
1. 本期提取								9,044,101.53					9,044,101.53		9,044,101.53
2. 本期使用								5,549,895.12					5,549,895.12		5,549,895.1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385,000.00				1,966,133.26	71,149,115.2	51,753.59	8,632,074.51	71,150,926.97		525,063,508.46		2,685,267.41	96,842,563.30	2,782,109.97

法定代表人：周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剑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小玲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其他	所有者权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股	收益			润		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385,000.00				1,964,362,876.61	71,149,111.52			71,150,926.97	238,480,522.64		2,388,230,21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385,000.00				1,964,362,876.61	71,149,111.52			71,150,926.97	238,480,522.64		2,388,230,214.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5,660.00				-7,200,861.64	61,320,621.44			1,307,900.19	-51,005,944.49		-118,445,187.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79,001.85		13,079,001.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5,660.00				-7,200,861.64	62,531,509.44						-69,958,031.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5,660.00				-2,599,454.67	62,531,509.44						-65,356,624.1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601,406.97							- 4,601,406.9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1,210,888.00			1,307,900.19	- 64,084,946.34		- 61,566,158.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307,900.19	- 1,307,900.1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210,888.00				- 62,777,046.15		- 61,566,158.1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159,340.00				1,957,162,014.97	132,469,732.96			72,458,827.16	187,474,578.15		2,269,785,027.3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085,000.00				1,921,124,936.08	63,715,050.00			63,436,253.90	233,828,215.04		2,339,759,35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085,000.00				1,921,124,936.08	63,715,050.00			63,436,253.90	233,828,215.04		2,339,759,355.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				43,237,940.53	7,434,061.52			7,714,673.07	4,652,307.60		48,470,859.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146,730.67		77,146,730.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				43,237,940.53	9,213,811.52						34,324,129.0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				3,354,000.00	3,654,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883,940.53							39,883,940.53
4. 其他						5,559,811.52						-5,559,811.52
（三						-1,779,			7,714,673.07	-72,494		-63,000

）利润分配						750.00				,423.07		,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714,673.07	-7,714,673.0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9,750.00				-64,779,750.00		-63,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2022 年 8 月，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920 号核准文件的规定，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2022 年 11 月，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向《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人数为 399 人，激励数量为 508.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经过历次股权变更和增资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85,159,340.00 股。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房屋建筑物、基础设施建设等建设工程领域和环境保护领域的检验检测服务；特种工程专业服务；新型工程材料销售；城市安全等。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30。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投资活动	净资产的 10%以上且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分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净资产的 10%以上或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达到 10%以上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达到 10%以上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达到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5）。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

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

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账龄按照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
1 年以内	5%	5%	5%	5%
1-2 年	10%	10%	10%	10%
2-3 年	30%	30%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1。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

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软件开发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8、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3。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00	5.00	4.75

20、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10 年	5%-10%	19%-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1、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

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 (3)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2、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	10-2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有技术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及其他	2-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其他费用等。

(2)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负债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6、合同资产

26、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7、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8、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9、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0、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的业务主要分为：检验检测服务、特种工程专业服务、新型工程材料销售。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检验检测服务

本公司的检验检测服务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基础设施建设等建设工程领域，和环境保护领域的检验检测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客户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收入：检验检测服务已提供，已提供检测报告，经客户确认后作为服务完成的标志。

②特种工程专业服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特种工程专业服务包含工程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对办理决算的特种工程专业服务项目，将决算收入与以前年度累计已确认收入的差额确认为决算当期的收入。

③新型工程材料销售

本公司的新型工程材料销售主要是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新型工程材料销售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本公司新型工程材料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是发货后并经客户签收取得回单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31、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

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

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4、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27。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剩余租赁期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剩余租赁期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剩余租赁期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无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营业成本	0.00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其他

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鼎达新技术按收入的 2%或者 3%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其中，《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实施前建设工程项目已经完成招投标并签订合同的，按照 2%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4)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附注五、11 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附注五、11 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附注五、11 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未上市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确定

未上市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具有类似条款和风险特征的项目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种估价要求本公司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检验检测服务收入；新型工程材料销售收入；特种工程专业承包服务收入	6.00%；13.00%；9.00%、3.00%
消费税	无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16.5%、17%、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鼎达建筑新技术有限公司	15%
中维建研（江苏）设计有限公司	20%
中维碳禾（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20%
江苏尼高科技有限公司	15%
常州绿玛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0%
绿能科技越南有限责任公司	20%
智禾控股有限公司	16.5%
江苏联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5%
苏州联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
联检（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
常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0%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15%
青山绿水（苏州）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
青山绿水（南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

青山绿水（南京）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
青山绿水（连云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
常建科（江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
虹德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20%
江苏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苏融富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
奥立国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
奥立国测（盐城）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
国测计量（江苏）有限公司	20%
上海建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江苏东微感知技术有限公司	20%
常安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5%
常安（河南）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0%
联检（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15%
榕测（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25%
榕测（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20%
杭州西南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华检（杭州）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
浙江中岩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5%
联检（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20%
杭州环保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20%
南京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冠标（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15%
尼高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20%
榕测（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标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尼高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20%
新加坡智禾控股有限公司	17%
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5%
常州常检一诺食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0%
苏州赛宝校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
慧尔测（苏州）检测有限公司	20%
上海卓允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20%
贵州慧测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20%
常州市晋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常州市乘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常州市马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常州市北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常州市宝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常州市三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常州市丝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常州市官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常州市柘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子公司尼高科技销售《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中的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子公司上海建鹏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备案后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子公司尼高科技享受该项增值税优惠。

（2）企业所得税

①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

子公司尼高科技销售《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中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应纳税收入总额。

②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2024年度建科股份及子公司鼎达新技术、尼高科技、江苏联建、江苏青山绿水、联检山东、西南检测、中岩工程、冠标检测、云南华水、苏州赛宝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③小微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各子公司报告期适用所得税税率情况详见附注六、1。

④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报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仕益检测2024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减按15%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⑤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

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0,583.06	22,171.04
银行存款	306,313,549.71	272,149,876.46
其他货币资金	14,291,419.72	36,705,311.67
合计	320,665,552.49	308,877,359.1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9,232,748.51	5,722,089.53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为开具保函和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的保证金等款项。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7,609,048.19	826,344,906.83
其中：		
权益性工具投资	558,000.00	750,600.00
银行理财产品	881,001,237.51	825,594,306.83
业绩承诺赔付	10,670,128.86	
资产管理计划	75,346,459.60	
定期存款及利息	20,033,222.22	
其中：		
合计	987,609,048.19	826,344,906.83

其他说明：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473,620.97	96,366,461.79
商业承兑票据	6,003,219.63	8,644,158.46
合计	113,476,840.60	105,010,620.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4,307,076.81	100.00%	830,236.21	0.73%	113,476,840.60	106,262,155.82	100.00%	1,251,535.57	1.18%	105,010,620.25
其中：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107,473,620.97	94.02%			107,473,620.97	96,366,461.79	90.69%			96,366,461.79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6,833,455.84	5.98%	830,236.21	12.15%	6,003,219.63	9,895,694.03	9.31%	1,251,535.57	12.65%	8,644,158.46
合计	114,307,076.81	100.00%	830,236.21	0.73%	113,476,840.60	106,262,155.82	100.00%	1,251,535.57	1.18%	105,010,620.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30,236.2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6,833,455.84	830,236.21	12.15%
合计	6,833,455.84	830,236.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1,251,535.57	-421,299.36				830,236.21
合计	1,251,535.57	-421,299.36				830,236.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971,630.69
商业承兑票据		51,510.00
合计		40,023,140.69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93,197,576.96	877,008,177.29
1 至 2 年	321,606,168.98	256,988,801.15
2 至 3 年	119,533,318.78	80,634,114.28
3 年以上	107,506,715.30	81,736,178.90
3 至 4 年	46,962,289.26	37,731,580.62
4 至 5 年	22,784,367.55	17,575,161.65
5 年以上	37,760,058.49	26,429,436.63
合计	1,341,843,780.02	1,296,367,271.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638,011.84	3.92%	42,913,766.83	81.53%	9,724,245.01	29,213,627.06	2.25%	22,022,985.92	75.39%	7,190,641.14

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9,205,768.18	96.08%	192,449,130.76	14.93%	1,096,756,637.42	1,267,153,644.56	97.75%	165,338,661.03	13.05%	1,101,814,983.53
其中：										
其中：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1,289,205,768.18	96.08%	192,449,130.76	14.93%	1,096,756,637.42	1,267,153,644.56	97.75%	165,338,661.03	13.05%	1,101,814,983.53
合计	1,341,843,780.02	100.00%	235,362,897.59	17.54%	1,106,480,882.43	1,296,367,271.62	100.00%	187,361,646.95	14.45%	1,109,005,624.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2,913,766.8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常州明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00	0.00	5,384,125.71	1,076,825.14	20.00%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集团）控制的企业	4,486,701.37	4,486,701.37	4,318,300.41	4,318,300.41	100.00%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控制的企业	3,701,821.32	3,701,821.32	3,701,821.32	3,701,821.32	100.00%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7,279,514.62	3,485,289.28	3,594,991.04	3,594,991.04	100.00%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3,476,146.56	3,476,146.56	2,832,375.97	2,832,375.97	100.00%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0.00	0.00	2,125,897.24	1,062,948.62	50.00%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群协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90,184.79	717,055.44	1,940,184.79	1,552,147.83	80.00%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苏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1,557,987.70	155,798.77	10.00%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	7,079,258.40	6,155,971.95	27,182,327.66	24,618,557.73	90.57%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9,213,627.06	22,022,985.92	52,638,011.84	42,913,766.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92,449,130.7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87,213,411.10	39,380,906.60	5.00%
1-2 年	304,048,396.32	30,404,839.66	10.00%
2-3 年	107,543,680.37	32,263,104.11	30.00%
3 年以上	90,400,280.39	90,400,280.39	100.00%
合计	1,289,205,768.18	192,449,130.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7,361,646.95	41,777,813.21	1,772,424.11	722,437.92	8,718,299.46	235,362,897.59
合计	187,361,646.95	41,777,813.21	1,772,424.11	722,437.92	8,718,299.46	235,362,897.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无				
---	--	--	--	--

本期坏账准备变动中的其他变动系本公司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引起。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晋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4,850,247.86	11,765,195.77	46,615,443.63	3.23%	2,330,772.18
江苏成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467,017.35	8,797,132.26	26,264,149.61	1.82%	1,324,408.09
常州二建建设有限公司	10,238,363.41	7,657,551.62	17,895,915.03	1.24%	1,594,151.55
中建八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3,648,115.43		13,648,115.43	0.95%	1,187,285.93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533,611.25		10,533,611.25	0.73%	790,102.58
合计	86,737,355.30	28,219,879.65	114,957,234.95	7.97%	7,226,720.33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6,521,875.12	5,110,497.13	91,411,377.99	108,851,016.33	5,442,550.82	103,408,465.51
未到期的质保金	9,290,097.43	1,642,191.76	7,647,905.67	13,715,997.57	2,327,970.29	11,388,027.28
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5,971,372.30	-1,433,481.14	-4,537,891.16	-12,190,346.71	-2,248,824.51	-9,941,522.20
合计	99,840,600.25	5,319,207.75	94,521,392.50	110,376,667.19	5,521,696.60	104,854,970.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26,020.00	193.00%	409,202.40	21.25%	1,516,817.60					
其中：										
按组合	97,914,5	9,807.00	4,910,00	5.01%	93,004,5	110,376,	10,000.0	5,521,69	5.00%	104,854,

计提坏账准备	80.25	%	5.35		74.90	667.19	0%	6.60		970.59
其中：										
组合1：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4,625,853.12	9,478.00%	4,731,292.73	5.00%	89,894,560.39	108,851,016.33	9,862.00%	5,442,550.82	5.00%	103,408,465.51
组合2：未到期的质保金	3,288,727.13	329.00%	178,712.62	5.43%	3,110,014.51	1,525,650.86	138.00%	79,145.78	5.19%	1,446,505.08
合计	99,840,600.25	10,000.00%	5,319,207.75	5.33%	94,521,392.50	110,376,667.19	10,000.00%	5,521,696.60	5.00%	104,854,970.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731,292.7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4,625,853.12	4,731,292.73	5.00%
合计	94,625,853.12	4,731,292.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78,712.6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未到期的质保金	3,288,727.13	178,712.62	5.43%
合计	3,288,727.13	178,712.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02,488.85			
合计	-202,488.8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其他说明：

无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53,485.75	10,213,931.19
合计	9,553,485.75	10,213,931.19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695,550.48	
合计	18,695,550.48	

(3) 其他说明

①应收票据系由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的银行所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管理上述应收票据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将上述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将其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②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不计提减值准备。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832,098.57	36,451,047.52
合计	25,832,098.57	36,451,047.5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3,816,046.22	22,716,623.96
抵债房出售款	5,471,546.99	5,545,512.52
广测环境往来款	65,108.35	2,832,302.61
借款	1,792,000.00	1,854,500.00
股权转让款	492,867.00	1,300,000.00
分贝通预充值款	1,183,033.22	1,183,033.22
备用金	335,393.61	142,854.34
其他	6,585,420.31	8,997,800.27

合计	39,741,415.70	44,572,626.92
----	---------------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452,901.39	28,343,315.95
1 至 2 年	15,111,709.37	6,399,923.76
2 至 3 年	2,996,331.81	5,181,220.39
3 年以上	7,180,473.13	4,648,166.82
3 至 4 年	4,220,864.81	2,018,394.41
4 至 5 年	1,012,890.40	1,425,517.98
5 年以上	1,946,717.92	1,204,254.43
合计	39,741,415.70	44,572,626.9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53,581.52	10.20%	4,053,581.5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687,834.18	89.80%	9,855,735.61	27.62%	25,832,098.57	44,572,626.92	100.00%	8,121,579.40	18.22%	36,451,047.52
其中：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35,687,834.18	89.80%	9,855,735.61	27.62%	25,832,098.57	44,572,626.92	100.00%	8,121,579.40	18.22%	36,451,047.52
合计	39,741,415.70	100.00%	13,909,317.13	35.00%	25,832,098.57	44,572,626.92	100.00%	8,121,579.40	18.22%	36,451,047.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053,581.5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4,053,581.52	4,053,581.52	100.00%	
合计	0.00	0.00	4,053,581.52	4,053,581.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855,735.6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35,687,834.18	9,855,735.61	27.62%
合计	35,687,834.18	9,855,735.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99,059.09		3,322,520.31	8,121,579.4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465,727.47		465,727.47	
本期计提	528,186.03		4,032,585.86	4,560,771.89
其他变动	807,152.17		419,813.67	1,226,965.8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668,669.82		8,240,647.31	13,909,317.1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121,579.40	4,560,771.89			1,226,965.84	13,909,317.13
合计	8,121,579.40	4,560,771.89			1,226,965.84	13,909,317.13

本期坏账准备变动中的其他变动系本公司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引起。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鸿韵（江苏常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抵债房出售款	3,764,480.52	1-2 年	9.47%	3,764,480.52
史洪君	抵债房出售款	1,581,032.00	1-2 年	3.98%	158,103.20
梁丽萍	借款	1,500,000.00	1 年以内	3.77%	75,000.00
常州二建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690,000.00	1 年以内	1.74%	34,500.00
常州二建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630,000.00	1-2 年	1.58%	63,000.00
常州市财政局	保证金及押金	27,000.00	1 年以内	0.07%	1,350.00
常州市财政局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	1-2 年	0.05%	2,000.00
常州市财政局	保证金及押金	1,156,500.00	3 年以上	2.91%	1,156,500.00
合计		9,369,012.52		23.57%	5,254,933.7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情况说明	无
------	---

其他说明：

无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241,675.27	95.15%	9,934,768.34	81.01%

1 至 2 年	171,931.41	1.01%	1,445,320.06	11.79%
2 至 3 年	424,562.04	2.49%	735,569.18	6.00%
3 年以上	230,164.13	1.35%	148,399.78	1.20%
合计	17,068,332.85		12,264,057.3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合计金额为 9,172,070.91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3.74%。

其他说明：

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178,473.98	55,629.83	21,122,844.15	21,355,624.67	55,629.83	21,299,994.84
库存商品	4,539,635.75		4,539,635.75	3,217,614.67		3,217,614.67
合同履约成本	2,979,061.81		2,979,061.81	7,523,660.90		7,523,660.90
自制半成品	3,097,001.30		3,097,001.30	3,172,253.85		3,172,253.85
软件开发成本	693,713.48		693,713.48	1,710,770.73		1,710,770.73
委托加工物资	324,312.71		324,312.71	201,035.92		201,035.92
合计	32,812,199.03	55,629.83	32,756,569.20	37,180,960.74	55,629.83	37,125,330.9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5,629.83					55,629.83
合计	55,629.83					55,629.83

无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72,920,650.00	666,147.45
合计	72,920,650.00	666,147.45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及利息		366,881,666.67
未结算项目待转销税额	8,288,241.47	9,350,573.62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4,577,825.17	2,809,302.09
预缴企业所得税	304,378.07	63,171.36
预缴其他税费	19,649.02	91,825.46
合计	13,190,093.73	379,196,539.20

其他说明：

无

14、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480,487.96		3,480,487.9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66,147.45		-666,147.45	

合计				2,814,340.51		2,814,340.51	
----	--	--	--	--------------	--	--------------	--

15、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郑州高新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检测）	5,305,506.53				-938,967.13						4,366,539.40	
浙江浙盾检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盾检测）	7,960,155.82				-1,120,224.59						6,839,931.23	
小计	13,265,662.35				-2,059,191.72						11,206,470.63	
合计	13,265,662.35				-2,059,191.72						11,206,470.6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江苏省建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建工）	797,400.00	804,200.00
杭州中研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研设计）	968,147.99	1,500,000.00
上海润居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润居）	10,618,200.00	10,779,700.00
中科立志（常州）科创发展有限公司	3,197,300.00	
合计	15,581,047.99	13,083,900.00

其他说明：

无

17、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18,138.71			5,218,138.71
2.本期增加金额	6,533,489.99			6,533,489.99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533,489.99			6,533,489.99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64,751.24			1,264,751.24
（1）处置	1,264,751.24			1,264,751.24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0,486,877.46			10,486,877.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77,229.77			777,229.77

2.本期增加金额	1,193,674.27			1,193,674.27
(1) 计提或摊销	306,367.52			306,367.52
(2) 固定资产转入	887,306.75			887,306.75
3.本期减少金额	172,820.52			172,820.52
(1) 处置	172,820.52			172,820.52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798,083.52			1,798,083.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1,873.25			51,873.25
2.本期增加金额	402,093.27			402,093.27
(1) 计提	316,863.96			316,863.96
(2) 固定资产转入	85,229.31			85,229.31
3.本期减少金额	51,873.25			51,873.25
(1) 处置	51,873.25			51,873.25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02,093.27			402,093.2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286,700.67			8,286,700.67
2.期初账面价值	4,389,035.69			4,389,035.6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8、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20,414,551.57	288,469,666.03
合计	320,414,551.57	288,469,666.0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2,681,503.01	329,866,929.97	21,044,166.04	77,322,825.50	11,847,404.47	532,762,828.99
2.本期增加金额	30,433,178.75	53,845,532.99	5,204,700.65	9,577,359.31	212,982.90	99,273,754.60
（1）购置	4,791.48	37,065,200.66	1,909,604.21	5,788,244.75		44,767,841.10
（2）在建工程转入		466,050.31	1,428,486.41			1,894,536.72
（3）企业合并增加	12,885,444.05	16,314,282.02	1,866,610.03	3,789,114.56	212,982.90	35,068,433.56
（4）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	17,542,943.22					17,542,943.22
3.本期减少金额	7,906,503.83	2,655,959.24	744,346.05	507,876.35	59,383.94	11,874,069.41
（1）处置或报废	1,373,013.84	1,607,583.17	744,346.05	507,876.35	59,383.94	4,292,203.35
（2）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6,533,489.99					6,533,489.99
（3）转出至在建工程-原值		1,048,376.07				1,048,376.07
4.期末余额	115,208,177.93	381,056,503.72	25,504,520.64	86,392,308.46	12,001,003.43	620,162,514.1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3,378,673.89	137,206,017.92	8,018,542.69	43,192,217.03	8,232,345.23	240,027,796.76
2.本期增加金额	5,181,562.50	32,691,711.53	3,702,256.54	12,628,850.24	938,251.27	55,142,632.08
（1）计提	5,181,562.50	32,691,711.53	3,702,256.54	12,628,850.24	938,251.27	55,142,632.08
3.本期减少金额	979,070.87	1,768,576.06	635,557.49	439,375.78	10,511.65	3,833,091.85
（1）处置或报废	91,764.12	929,613.14	635,557.49	439,375.78	10,511.65	2,106,822.18
（2）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	887,306.75					887,306.75
（3）转出至在建工程-累计折旧		838,962.92				838,962.92
4.期末余额	47,581,165.52	168,129,153.39	11,085,241.74	55,381,691.49	9,160,084.85	291,337,336.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670,816.19	1,582,586.41	1,833.34	10,130.26		4,265,366.20
2.本期增加金额	4,909,097.46					4,909,097.46
（1）计提	4,322,356.46					4,322,356.46
（2）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	586,741.00					586,741.00
3.本期减少金额	85,229.31	678,608.73				763,838.04
（1）处置或		678,608.73				678,608.73

报废						
(2)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减值	85,229.31					85,229.31
4.期末余额	7,494,684.34	903,977.68	1,833.34	10,130.26		8,410,625.6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0,132,328.07	212,023,372.65	14,417,445.56	31,000,486.71	2,840,918.58	320,414,551.57
2.期初账面价值	46,632,012.93	191,078,325.64	13,023,790.01	34,120,478.21	3,615,059.24	288,469,666.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常州市武进区绿建博览园空间被动式节能工业化示范屋	1,414,109.82	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2015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与常州市武进绿色建筑产业集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示范区管委会”)签订《绿建博览园企业入园协议》，示范区管委会将所属土地免费租赁给本公司使用，面积 773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30 年，自 2015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45 年 6 月 29 日，子公司尼高科技在该土地上自建了房屋。由于该房产所占用土地是示范区管委会租赁给本公司使用，故无法办理该房产的产权证书。

19、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0,705,577.67	147,263,096.57
合计	250,705,577.67	147,263,096.5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检验检测总部建设项目	231,368,649.39		231,368,649.39	139,525,228.00		139,525,228.00
其他	19,336,928.28		19,336,928.28	7,737,868.57		7,737,868.57
合计	250,705,577.67		250,705,577.67	147,263,096.57		147,263,096.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预算	期初	本期	本期	本期	期末	工程	工程	利息	其	本期	资金
----	----	----	----	----	----	----	----	----	----	---	----	----

名称	数	余额	增加 金额	转入 固定 资产 金额	其他 减少 金额	余额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进度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利息 资本 化率	来源
检验检测 总部 建设 项目	671,25 4,500. 00	139,52 5,228. 00	91,843 ,421.3 9			231,36 8,649. 39	34.47 %	34.47 %				募集 资金
合计	671,25 4,500. 00	139,52 5,228. 00	91,843 ,421.3 9			231,36 8,649. 39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3,926,476.45	432,470.66	24,919.36	94,383,866.47
2.本期增加金额	40,359,894.56			40,359,894.56
（1）企业合并增加	5,471,910.26			5,471,910.26
（2）承租增加	34,887,984.30			34,887,984.30
3.本期减少金额	9,462,693.70	22,492.94	19,223.49	9,504,410.13
4.期末余额	124,823,677.31	409,977.72	5,695.87	125,239,350.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826,648.82	68,372.48	2,285.84	28,897,307.14
2.本期增加金额	24,397,078.13	221,829.04	3,410.03	24,622,317.20
（1）计提	24,397,078.13	221,829.04	3,410.03	24,622,317.20
3.本期减少金额	6,547,544.40			6,547,544.40
（1）处置	6,547,544.40			6,547,544.40
4.期末余额	46,676,182.55	290,201.52	5,695.87	46,972,079.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8,147,494.76	119,776.20		78,267,270.96
2.期初账面价值	65,099,827.63	364,098.18	22,633.52	65,486,559.33

2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574,145.54	14,208,580.30	4,038,677.31	26,666,038.63	95,487,441.78
2.本期增加金额		7,158,598.16	315,382.90	4,147,041.31	11,621,022.37
(1) 购置		69,306.93		1,240,105.21	1,309,412.14
(2) 内部研发				463,554.51	463,554.51
(3) 企业合并增加		7,089,291.23	315,382.90	309,100.14	7,713,774.27
(4) 在建工程转入				2,134,281.45	2,134,281.45
3.本期减少金额				232,113.08	232,113.08
(1) 处置				232,113.08	232,113.08
4.期末余额	50,574,145.54	21,367,178.46	4,354,060.21	30,580,966.86	106,876,351.0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293,037.53	526,198.87	1,685,568.93	13,229,251.86	24,734,057.19
2.本期增加金额	1,016,334.84	1,803,672.65		6,151,440.66	8,971,448.15
(1) 计提	1,016,334.84	1,803,672.65		6,151,440.66	8,971,448.15
3.本期减少金额				232,113.08	232,113.08
(1) 处置				232,113.08	232,113.08
4.期末余额	10,309,372.37	2,329,871.52	1,685,568.93	19,148,579.44	33,473,392.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353,108.38		2,353,108.3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353,108.38		2,353,108.3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264,773.17	19,037,306.94	315,382.90	11,432,387.42	71,049,850.43
2.期初账面价值	41,281,108.01	13,682,381.43		13,436,786.77	68,400,276.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7.24%。

22、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苏联建	14,580,981.29		879,279.04			15,460,260.33
江苏青山绿水	13,159,594.95					13,159,594.95
联检江苏	2,594,120.83					2,594,120.83
联检山东	2,493,132.08					2,493,132.08
盐城奥立国测	1,610,019.23					1,610,019.23
苏州联建 ¹	879,279.04				879,279.04	
正德环保	802,449.64					802,449.64
越南绿能	241,897.85					241,897.85
西南检测	45,770,104.87					45,770,104.87
仕益检测	50,308,841.32					50,308,841.32
冠标检测	53,897,620.55					53,897,620.55
绿创科技	12,191,111.64					12,191,111.64
苏州赛宝		24,191,725.37				24,191,725.37
云南华水		189,887.77				189,887.77
常检一诺		3,272,160.89				3,272,160.89
合计	198,529,153.29	27,653,774.03	879,279.04		879,279.04	226,182,927.32

注：1 2024 年 7 月江苏联建吸收合并苏州联建，苏州联建于 2024 年 7 月注销。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苏联建	14,580,981.29		879,279.04			15,460,260.33
江苏青山绿水		9,774,300.00				9,774,300.00
联检江苏	2,594,120.83					2,594,120.83
联检山东	2,493,132.08					2,493,132.08
盐城奥立国测	1,610,019.23					1,610,019.23
苏州联建	879,279.04				879,279.04	
正德环保	802,449.64					802,449.64
西南检测		3,863,500.00				3,863,500.00
仕益检测		6,312,800.00				6,312,800.00

合计	22,959,982.11	19,950,600.00	879,279.04		879,279.04	42,910,582.11
----	---------------	---------------	------------	--	------------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无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无			

其他说明

由于本公司所处行业为轻资产行业，为了更准确地评价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的未来现金流量，现金流预测模型中扣除营运资金，商誉减值测试资产组的认定为：以合并日经营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账面价值及完全商誉。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江苏青山绿水	35,259,082.00	23,041,192.49	9,774,30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8.31%-15.00%，折现率 11.77%	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 11.77%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云南华水	18,016,876.38	18,523,958.06		5 年	收入增长率 1.95%-18.03%，折现率 11.71%	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 11.71%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常检一诺	14,885,961.33	15,499,182.31		5 年	收入增长率 4.38%-35.00%，折现率 13.45%	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 13.4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越南绿能	31,661,185.04	39,634,90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 3.00%-5.00%，折现率 21.79%	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 21.79%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西南检测	124,065,304.47	117,040,755.27	3,863,50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1.04%-2.44%，折	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 12.62%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

					现率 12.62%		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仕益检测	93,072,017.58	86,426,900.00	6,312,80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 1.37%-18.40%，折现率 12.31%	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 12.31%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冠标检测	142,512,251.55	231,840,840.59		5 年	收入增长率 4.00%-46.08%，折现率 12.13%	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 12.13%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绿创科技	24,038,601.08	24,157,40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 5.00%，折现率 13.95%	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 13.9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483,511,279.43	556,165,128.72	19,950,60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5）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西南检测	16,000,000.00	13,146,566.56	82.17%	13,800,000.00	15,483,284.06	112.20%	3,863,500.00	
冠标检测	21,000,000.00	12,371,625.98	58.91%	17,000,000.00	17,350,940.72	102.06%		
绿创科技	3,000,000.00	2,429,888.31	81.00%	2,200,000.00	2,331,010.95	105.96%		
苏州赛宝	9,500,000.00	10,653,492.44	112.14%					
常检一诺	1,000,000.00	1,046,229.53	104.62%					

其他说明：

无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木梳路 3 号楼改造	920,575.13		920,575.13		
盐城新场所装修项目	1,475,351.50		355,044.63	16,346.13	1,103,960.74
检测中心改造	7,166,710.78		3,622,443.43		3,544,267.35
检验检测产业园装修	6,350,233.93		2,084,555.64		4,265,678.29
两江新区实验室搬迁项目整体装修	4,422,337.67		4,422,337.67		
园大路房屋装修	1,088,000.00		544,004.40		543,995.60
曹安公路房屋装修	1,559,633.04		550,463.16		1,009,169.88
西南办公楼装修	1,892,450.25	807,378.75	379,792.53		2,320,036.47
分贝通平台	509,433.97		226,415.10		283,018.87
装修费	8,184,358.97	2,611,763.15	3,841,559.60	372,343.12	6,582,219.40
传感器代理权		990,099.01	55,005.50		935,093.51
PINGCAP 数据库代理权		990,099.01	82,508.25		907,590.76
其他		2,103,404.84	437,324.48		1,666,080.36
合计	33,569,085.24	7,502,744.76	17,522,029.52	388,689.25	23,161,111.23

其他说明：

无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832,938.15	3,274,940.71	15,700,203.19	2,355,030.48
可抵扣亏损	45,461,227.48	7,154,900.71	30,945,642.55	4,876,208.00
信用减值准备	224,441,751.62	33,830,600.92	185,527,767.05	27,095,565.38
递延收益	12,648,689.40	1,897,303.41	14,020,911.20	2,103,136.68
预提费用	4,106,715.42	616,007.31	2,113,715.42	317,057.31
股份支付	1,993,230.73	299,359.22	17,176,675.47	2,519,731.94
租赁负债	42,593,615.35	6,710,657.24	36,397,634.69	5,656,169.75
合计	353,078,168.15	53,783,769.52	301,882,549.57	44,922,899.5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5,672,509.82	5,362,883.44	29,175,489.93	4,376,323.49
固定资产折旧影响	72,052,461.06	10,807,869.16	81,020,433.03	12,153,064.96
使用权资产	40,667,704.20	6,395,469.87	34,471,328.73	5,341,359.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	16,098,815.14	2,428,961.83	6,606,467.65	1,051,947.93

价值变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87,747.99	58,162.20	890,600.00	133,590.00
合计	164,879,238.21	25,053,346.50	152,164,319.34	23,056,285.6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16,484.48	38,467,285.04	14,140,938.86	30,781,960.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16,484.48	9,736,862.02	14,140,938.86	8,915,346.8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8,135,741.75	26,694,286.92
可抵扣亏损	182,221,718.75	174,980,732.75
合计	240,357,460.50	201,675,019.6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27,477,954.86	
2025 年度	26,580,775.49	27,695,223.67	
2026 年度	17,436,664.49	17,247,579.77	
2027 年度	69,001,807.27	68,379,055.27	
2028 年度	37,999,373.33	34,180,919.18	
2029 年度	31,203,098.17		
合计	182,221,718.75	174,980,732.75	

其他说明：

无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971,372.30	1,433,481.14	4,537,891.16	12,190,346.71	2,248,824.51	9,941,522.20
定期存款及利息	72,920,650.00		72,920,650.00	70,742,950.00		70,742,950.00
商品房	40,306,728.87	7,398,475.00	32,908,253.87	45,447,245.60	4,662,073.64	40,785,171.96
预付工程、设备款	4,275,720.34		4,275,720.34	3,713,036.59		3,713,036.59
预付股权收购款	4,450,000.00		4,450,000.00	4,650,000.00		4,6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	-72,920,650.00		-72,920,650.00			

他非流动资产						
合计	55,003,821.51	8,831,956.14	46,171,865.37	136,743,578.90	6,910,898.15	129,832,680.75

其他说明：

无

2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291,419.72	14,291,419.72	保证金等使用受限款项	详见附注七、1	36,705,311.67	36,705,311.67	保证金、用于回购公司股票的款项	详见附注七、1
应收票据	40,023,140.69	40,023,140.69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票据	详见附注七、4	57,240,200.69	57,240,200.69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票据	详见附注七、4.
固定资产	8,212,441.61	8,212,441.61	用于抵押借款					
合计	62,527,002.02	62,527,002.02			93,945,512.36	93,945,512.36		

其他说明：

无

27、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247,640.69	
保证借款	26,722,254.93	43,119,081.39
信用借款	114,471,206.80	74,922,817.90
期末已贴现未到期的票据	152,000.00	111,164.88
合计	142,593,102.42	118,153,064.1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621,678.58	53,983,190.79
合计	51,621,678.58	53,983,190.7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及服务采购	302,826,090.12	333,158,775.65
工程设备款	64,880,395.23	59,759,751.84
其他	8,244,968.83	6,346,863.05
合计	375,951,454.18	399,265,390.54

3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252,726.00	1,779,750.00
其他应付款	147,056,703.03	150,892,846.48
合计	152,309,429.03	152,672,596.48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252,726.00	1,779,750.00
合计	5,252,726.00	1,779,75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35,820,969.80	63,865,435.12
股权受让款	75,645,550.00	58,711,000.00
应付未付费用	10,564,776.50	13,073,842.76
子公司少数股东往来款	5,294,364.92	5,242,864.45
保证金	3,488,990.64	2,686,210.78
预收抵债房出售款	694,000.00	193,733.47
借款	10,581,685.88	
其他	4,966,365.29	7,119,759.90
合计	147,056,703.03	150,892,846.48

其他说明：

无

3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检验检测费	50,838,770.20	42,792,770.87
新型工程材料销售款	2,144,309.38	1,686,457.01
特种工程专业服务款	8,049,662.85	8,945,276.93
城市安全项目款	2,215,874.08	465,363.16
合计	63,248,616.51	53,889,867.9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无		

3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1,024,776.06	447,610,944.06	451,770,156.66	126,865,563.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9,075.00	29,209,439.15	29,325,148.54	843,365.61
三、辞退福利		350,988.00	350,988.00	
合计	131,983,851.06	477,171,371.21	481,446,293.20	127,708,929.0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6,913,067.42	392,319,163.57	396,343,078.35	122,889,152.64
2、职工福利费	8,451.76	17,070,793.59	17,051,773.99	27,471.36
3、社会保险费	408,322.92	16,867,232.50	16,804,424.77	471,130.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8,917.13	14,615,939.41	14,550,333.76	424,522.78
工伤保险费	24,785.98	1,236,840.25	1,236,273.11	25,353.12
生育保险费	24,619.81	1,014,452.84	1,017,817.90	21,254.75
4、住房公积金	705,394.00	15,577,103.75	15,570,057.75	712,44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89,539.96	5,776,650.65	6,000,821.80	2,765,368.81
合计	131,024,776.06	447,610,944.06	451,770,156.66	126,865,563.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28,721.52	28,297,032.12	28,412,573.60	813,180.04
2、失业保险费	30,353.48	912,407.03	912,574.94	30,185.57
合计	959,075.00	29,209,439.15	29,325,148.54	843,365.61

其他说明：

无

3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754,414.32	15,179,349.45
企业所得税	11,872,019.24	21,645,683.94
个人所得税	651,238.16	1,169,811.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4,547.71	1,708,307.45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1,248,817.86	1,207,797.98
其他	588,562.80	652,585.81
合计	29,879,600.09	41,563,536.33

其他说明：

无

3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71,313.7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941,291.42	26,644,043.42
合计	28,612,605.12	26,644,043.42

其他说明：

无

3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39,871,140.69	57,129,035.81
待转销项税额	11,530,965.70	12,247,542.49
合计	51,402,106.39	69,376,578.3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94,825,103.73	84,840,803.91
未确认融资费用	-9,266,230.05	-7,839,147.0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941,291.42	-26,644,043.42
合计	57,617,582.26	50,357,613.43

其他说明：

无

3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020,911.20	3,157,142.86	4,529,364.66	12,648,689.4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020,911.20	3,157,142.86	4,529,364.66	12,648,689.40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中 285.71 万元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引起。

38、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5,385,000.00				-225,660.00	-225,660.00	185,159,340.00

其他说明：

本期减少系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引起股本减少 22.566 万股。

4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13,379,201.85	31,245,278.79	2,599,454.67	1,942,025,025.97
其他资本公积	52,754,062.01	16,296,665.51	48,968,582.53	20,082,144.99
合计	1,966,133,263.86	47,541,944.30	51,568,037.20	1,962,107,170.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系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引起股本溢价减少 259.95 万元。

子公司江苏青山绿水受让连云港青山绿水股权、富聿禾资转让持股平台官林投资股权、重庆榕测科技转让仕益检测股权、冠标检测增减资、本公司转让常检一诺股权等共同引起股本溢价增加 338.20 万元。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行权，从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的金额为 2,786.33 万元。

（2）其他资本公积

2024 年度的营业收入增长目标和归母净利润增长目标均未满足，本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自动作废而取消，冲回摊销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65.74 万元。子公司西南检测 2024 年度扣非后净利润目标未满足，冲回股权激励摊销确认的服务成本 44.79 万元。

本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剩余限制性股票在等待期内确认的服务成本，引起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605.60 万元。子公司西南检测的股权激励在 2024 年度等待期内确认的服务成本 24.06 万元。

41、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71,149,111.52	91,088,951.63	29,768,330.19	132,469,732.96
合计	71,149,111.52	91,088,951.63	29,768,330.19	132,469,732.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 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引起库存股减少 281.79 万元。
- (2) 因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限售引起库存股减少 2,573.96 万元。
- (3) 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引起库存股增加 9,108.90 万元。
- (4) 公司分配现金股利，引起库存股减少 121.09 万元。

4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753.59	- 808,843.85				- 408,426.39	- 400,417.46	- 356,672.8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753.59	- 808,843.85				- 408,426.39	- 400,417.46	- 356,672.8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1,753.59	- 808,843.85				- 408,426.39	- 400,417.46	- 356,672.8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43、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632,074.51	5,716,878.75	6,699,373.31	7,649,579.95
合计	8,632,074.51	5,716,878.75	6,699,373.31	7,649,579.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有关规定，鼎达新技术按收入的 2%或者 3%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其中，《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实施前建设工程项目已经完成招投标并签订合同的，按照 2%提取；

本期减少系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4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1,150,926.97	1,307,900.19		72,458,827.16
合计	71,150,926.97	1,307,900.19		72,458,827.1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25,063,508.46	496,969,758.4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25,063,508.46	496,969,758.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08,307.93	100,588,173.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07,900.19	7,714,673.07
应付普通股股利	62,777,046.15	64,779,75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7,486,870.05	525,063,508.4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51,209,951.93	865,767,270.10	1,358,220,117.19	862,383,467.05
其他业务	2,669,674.73	1,089,833.61	1,109,148.93	453,838.86
合计	1,353,879,626.66	866,857,103.71	1,359,329,266.12	862,837,305.9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353,879,626.66	扣除前营业收入	1,359,329,266.12	扣除前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669,674.73	房屋租赁、销售材料等收入	1,109,148.93	房屋租赁、销售材料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0%	房屋租赁、销售材料等收入	0.08%	房屋租赁、销售材料等收入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669,674.73	房屋租赁、销售材料等收入	1,109,148.93	房屋租赁、销售材料等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669,674.73	房屋租赁、销售材料等收入	1,109,148.93	房屋租赁、销售材料等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351,209,951.93	扣除后营业收入	1,358,220,117.19	扣除后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检验检测服务	937,223,040.48	542,027,201.98					937,223,040.48	542,027,201.98
特种工程专业服务	179,226,318.04	158,470,710.55					179,226,318.04	158,470,710.55
新型工程材料销售	214,235,040.20	151,748,402.26					214,235,040.20	151,748,402.26
城市安全	23,195,227.94	14,610,788.92					23,195,227.94	14,610,788.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304,105,361.77	832,624,535.71					1,304,105,361.77	832,624,535.71
境外	49,774,264.89	34,232,568.00					49,774,264.89	34,232,568.0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353,879,626.66	866,857,103.71					1,353,879,626.66	866,857,103.7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无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4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25,198.80	2,395,856.99
教育费附加	1,954,900.00	1,713,277.38
房产税	948,539.82	888,480.39
城镇土地使用税	663,092.03	662,112.46
其他	1,020,353.97	905,427.24
合计	7,312,084.62	6,565,154.46

其他说明：

无

4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047,340.23	84,180,583.48
折旧与摊销	31,103,993.95	22,180,306.11
中介机构费用及咨询费	24,613,609.37	20,813,730.67
业务招待费	12,607,851.26	12,962,158.81
办公费	9,491,536.86	8,084,389.03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3,037,912.68	3,565,433.70
差旅费	6,294,268.85	4,263,868.83
维修及装修费	5,878,508.58	4,827,895.24
汽车费用	4,245,391.02	3,183,657.66
其他	10,159,136.71	8,163,690.37
股份支付	-4,808,622.60	40,365,215.53
合计	207,670,926.91	212,590,929.43

其他说明：

无

4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2,777,750.91	52,938,176.32
业务招待费	14,141,996.39	11,147,541.63
汽车费用	7,488,002.62	6,689,241.21
差旅费	6,407,125.06	4,595,756.96
销售服务费	1,123,512.64	897,849.83
其他	11,557,296.71	7,127,090.36
合计	113,495,684.33	83,395,656.31

其他说明：

无

5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248,379.48	64,281,616.80
材料费	8,300,847.58	8,644,457.42
折旧费	11,209,000.08	5,932,524.94
其他	864,939.12	476,675.78
合计	94,623,166.26	79,335,274.94

其他说明：

无

5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342,794.78	5,087,508.7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561,640.07	1,631,088.37
减：利息收入	6,373,534.75	4,655,637.96
利息净支出	3,969,260.03	431,870.78
汇兑净损失	566,007.49	203,063.93
承兑汇票贴息	263,181.38	248,503.0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59,557.79	342,135.59
合计	5,258,006.69	1,225,573.36

其他说明：

无

5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1,650,491.55	13,551,591.99
其中：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121,126.89	8,230,604.55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529,364.66	5,320,987.44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840,649.19	2,472,901.10
其中：进项税加计扣除	697,567.46	2,175,124.87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743,850.47	252,071.21
债务重组收益	-40,024.57	45,705.02
增值税减免	439,255.83	

5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39,638.04	35,135,433.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2,852.01	-1,251,450.00
业绩承诺赔付	10,670,128.86	
合计	32,206,914.89	33,883,983.48

其他说明：

无

5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59,191.72	-729,250.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7,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54,624.31	3,449,466.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23,900.00	900,000.00
债务重组收益	-387,759.4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6,162,986.90	10,590,016.67
合计	6,394,560.06	14,837,232.97

其他说明：

无

5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21,299.36	838,498.1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005,389.10	-41,448,089.0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60,771.89	-1,698,938.96
合计	-44,144,861.63	-42,308,529.93

其他说明：

无

5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316,863.96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322,356.46	-1,148,102.97
十、商誉减值损失	-19,950,600.00	-4,103,151.31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17,832.22	183,224.45
十二、其他	-3,921,960.96	-3,049,774.00
合计	-27,493,949.16	-8,117,803.83

其他说明：

无

5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884,866.64	26,984.01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2,457.48	-348,666.21
其中：固定资产	-53,276.43	-348,666.21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000.00	-32,930.00
合计	846,409.16	-354,612.20

5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600,000.00	
不须支付的款项	316,166.79	863,533.93	316,166.7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1,819.08	22,175.66	41,819.08
其他	274,238.01	265,977.61	274,238.01
合计	632,223.88	2,751,687.20	632,223.88

其他说明：

无

5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559,827.29	163,000.00	1,559,827.29
滞纳金	38,015.95	100,060.11	38,015.9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4,538.10	217,801.98	104,538.10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4,538.10	217,801.98	104,538.10
罚款、赔偿款	1,930,420.20	382,352.00	1,930,420.20
留存收益转增股本补缴个税	1,949,750.00		1,949,750.00
其他	567,595.85	656,591.48	567,595.85
合计	6,150,147.39	1,519,805.57	6,150,147.39

其他说明：

无

60、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269,219.12	26,810,125.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38,256.39	-4,486,670.00
合计	5,630,962.73	22,323,455.36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444,944.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66,741.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48,421.8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40,520.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89,065.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1,086.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27,403.13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308,878.76
免税收入的影响	-179,732.3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3,610,748.89
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	-63,585.00
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4,983.33
冲销以前年度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479,329.72
股份支付的影响	858,371.83
商誉减值准备的影响	2,992,590.00
其他	619,809.02
所得税费用	5,630,962.73

其他说明：

无

6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2 其他综合收益。

62、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9,011,526.66	6,095,113.70
政府补助	7,752,962.71	11,006,805.21
往来款	8,827,559.46	2,778,150.59
其他	10,633,906.01	9,233,534.62
合计	36,225,954.84	29,113,604.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33,949,024.21	104,648,527.36
押金保证金	9,378,667.59	12,811,558.09
其他	7,982,553.97	17,160,592.03
合计	151,310,245.77	134,620,677.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赎回	1,182,210,000.00	1,528,810,000.00
定期存款到期	364,000,000.00	240,000,000.00
收到股权转让款	6,140,000.00	
合计	1,552,350,000.00	1,768,81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定期存款	20,000,000.00	364,000,000.00
购买银行理财	1,312,660,000.00	1,329,000,000.00
支付联营企业投资款		8,300,000.00
预付股权受让定金		4,650,000.00
支付参股公司投资款	3,000,000.00	
合计	1,335,660,000.00	1,705,9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9,433,061.80	16,599,126.98
股票回购	67,759,618.48	31,723,864.88
合计	97,192,680.28	48,322,991.8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18,153,064.17	288,630,748.64	4,447,308.43	268,638,018.82		142,593,102.4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001,656.85		35,391,034.75	26,833,817.92		85,558,873.68
合计	195,154,721.02	288,630,748.64	39,838,343.18	295,471,836.74		228,151,976.10

6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813,981.96	106,252,561.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638,810.79	50,426,333.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448,999.60	42,329,784.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622,317.20	13,467,969.92
无形资产摊销	8,499,613.79	4,950,781.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522,029.52	11,664,70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6,409.16	354,612.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719.02	195,626.3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206,914.89	-33,883,983.4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171,983.65	5,539,075.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94,560.06	-14,837,232.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73,631.74	-6,037,359.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4,624.65	1,552,640.3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16,905.48	-365,613.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26,392.62	-389,209,110.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599,061.01	130,953,763.23
其他	-4,808,622.60	40,365,21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77,144.28	-36,280,232.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6,374,132.77	272,172,047.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2,172,047.50	499,108,013.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202,085.27	-226,935,965.6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5,881,700.00
其中：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177,610.20
其中：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868,000.00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7,572,089.80

其他说明：

无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6,374,132.77	272,172,047.50
其中：库存现金	60,583.06	22,171.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6,313,549.71	272,149,876.4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374,132.77	272,172,047.50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4,291,419.72	36,705,311.67	使用受限

合计	14,291,419.72	36,705,311.67	
----	---------------	---------------	--

其他说明：

无

64、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67,612.06	7.1884	4,080,222.54
欧元			
港币	1,059,170.30	0.92604	980,834.06
越南盾	52,145,254,271.00	0.000280	14,600,671.19
新加坡元	11,875.00	5.3214	63,191.6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越南盾	69,627,625,327.80	0.000280	19,495,735.09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越南盾	1,681,500,000.00	0.000280	470,820.00
港币	11,813,073.97	0.92604	10,939,379.02
应付账款			
越南盾	8,368,254,860.00	0.000280	2,343,111.36
其他应付款			
越南盾	58,059,427,418.00	0.000280	16,256,639.68
港币	13,125,782.90	0.92604	12,155,000.00
新加坡元	25,637.31	5.3214	136,426.38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重要境外经营实体为越南绿能，主要经营地为越南兴安省和隆安省，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

65、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6,526,580.08	5,695,938.51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561,640.07	1,631,088.3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6,547,034.08	21,796,781.84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16,658.40	216,658.40
合计	216,658.40	216,658.4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248,379.48	64,281,616.80
材料费	8,300,847.58	8,644,457.42
折旧费	11,209,000.08	5,932,524.94

其他	864,939.12	476,675.78
合计	94,623,166.26	79,335,274.9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4,623,166.26	79,335,274.94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常检一诺	2024年06月13日	7,669,300.00	55.00%	现金购买	2024年06月13日	取得实质控制权	9,625,878.09	3,274,440.31	1,729,281.16
云南华水	2024年09月23日	13,340,100.00	70.00%	现金购买	2024年09月23日	取得实质控制权	8,453,031.47	813,944.47	4,275,231.35
苏州赛宝	2024年12月17日	42,630,000.00	58.00%	现金购买	2024年12月17日	取得实质控制权			

其他说明：

无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常检一诺	云南华水	苏州赛宝
--现金	7,669,300.00	13,340,100.00	42,63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397,139.11	13,150,212.23	18,438,274.6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272,160.89	189,887.77	24,191,725.3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依据本次收购对价按购买日之前持股比例计算确定。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云南华水		常检一诺		苏州赛宝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786,241.84	786,241.84	2,955,816.20	2,955,816.20	9,853,168.78	9,853,168.78
应收款项	27,253,904.81	27,253,904.81	2,221,652.59	2,221,652.59	27,592,340.40	27,592,340.40
存货			648,143.77	648,143.77		
固定资产	17,256,196.81	15,114,618.10	6,289,057.18	4,452,601.47	11,523,179.57	10,637,280.29
无形资产	259,121.01		1,507,057.08	45,635.92	5,947,596.18	230,088.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2,009.44	1,322,009.44
应收票据	1,120,000.00	1,120,000.00				
预付款项	907,914.99	907,914.99			538,912.22	538,912.22
其他应收款	1,490,817.68	1,490,817.68	186,848.74	186,848.74	394,206.85	394,206.85
其他流动资产	103,851.98	103,851.98	45,729.53	45,729.53		
使用权资产	23,153.10	23,153.10	3,474,166.72	3,474,166.72	1,974,590.44	1,974,590.44
长期待摊费用	272,282.13				565,995.25	565,995.25
商誉					2,964,175.61	2,964,175.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6,449.59	1,316,449.59			795,243.03	795,243.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6,800.00	216,800.00			107,700.00	107,700.00
负债：						
借款	3,832,959.82	3,832,959.82			499,497.00	499,497.00
应付款项	13,206,020.15	13,206,020.15	2,661,727.08	2,661,727.08	3,174,925.85	3,174,925.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0,947.28		494,681.53		990,511.04	
合同负债	1,481,256.46	1,481,256.46	3,768.87	3,768.87	1,413,444.33	1,413,444.33
应付职工薪酬	1,782,921.76	1,782,921.76	480,087.50	480,087.50	5,696,896.12	5,696,896.12
应交税费	278,651.50	278,651.50			2,729,696.11	2,729,696.11
其他应付款	11,151,152.48	11,151,152.48	13,951.36	13,951.36	6,849,563.63	6,849,563.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4,732.54	1,824,732.54	1,106,569.92	1,106,569.92
其他流动负债	86,807.02	86,807.02	226.13	226.13	84,806.67	84,806.67
租赁负债			3,620,840.28	3,620,840.28	1,140,787.34	1,140,787.34
递延收益					2,857,142.86	2,857,142.86
长期应付款			233,658.13	233,658.13		

净资产	18,786,017.47	16,513,982.90	7,994,798.39	5,191,603.05	37,035,276.90	31,422,380.98
减：少数股东权益	5,635,805.24	4,954,194.87	3,597,659.28	2,336,221.37	18,597,002.27	17,127,961.98
取得的净资产	13,150,212.23	11,559,788.03	4,397,139.11	2,855,381.68	18,438,274.63	14,294,419.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常检一诺的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以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嘉学评估评报字〔2024〕8310028 号）中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持续计算至购买日。

云南华水的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以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嘉学评估评报字〔2024〕8310040 号）中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持续计算至购买日。

苏州赛宝的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9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浙联评报字〔2024〕第 575 号）中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持续计算至购买日。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尼高科技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新设子公司尼高湖北。尼高湖北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新型工程材料研究、制造、销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尼高科技对尼高湖北出资 640 万元。

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新设子公司新加坡智禾。新加坡智禾的注册资本为 500.00 新币，主要经营范围为：检验检测服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新加坡智禾尚未出资。

本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新设公司榕测（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榕测（江苏）新能源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新能源检验检测。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榕测（江苏）新能源尚未出资。

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新设子公司标丰上海。标丰上海的注册资本为 300 万人民币，主要经营范围为：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建科股份对标丰上海出资 18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尼高科技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新设子公司尼高越南。尼高越南的注册资本为 2,521,800.00 万越南盾，主要经营范围为：新型工程材料研究、制造、销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尼高科技对尼高越南出资 1,715,036.56 万越南盾。

本公司之子公司融富聿禾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新设子公司晋平投资。晋平投资的注册资本为 366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融富聿禾对晋平投资出资 6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融富聿禾于 2024 年 2 月 1 日新设子公司乘龙投资。乘龙投资的注册资本为 53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融富聿禾对乘龙投资出资 4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融富聿禾于 2024 年 8 月 7 日新设子公司马坎投资。马坎投资的注册资本为 14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融富聿禾对马坎投资出资 1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融富聿禾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新设子公司北蔡投资。北蔡投资的注册资本为 17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融富聿禾对北蔡投资出资 0.31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融富聿禾于 2024 年 8 月 7 日新设子公司宝瓶投资。宝瓶投资的注册资本为 22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融富聿禾对宝瓶投资出资 1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融富聿禾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新设子公司三林投资。三林投资的注册资本为 27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融富聿禾对三林投资出资 0.1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融富聿禾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新设子公司丝路投资。丝路投资的注册资本为 340.16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融富聿禾对丝路投资出资 0.16 万元。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

					直接	间接	
鼎达新技术	60,000,000.00	常州	常州	特种工程专业服务	100.00%		设立
尼高科技	100,000,000.00	常州	常州	新型工程材料研究、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联建	12,000,000.00	苏州	苏州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联检	10,000,000.00	常州	常州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常州绿玛特	6,000,000.00	常州	常州	绿色建筑相关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智禾控股	10,000.00 ¹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越南绿能	15,306,122.00 ²	越南	越南	新型工程材料研究、制造、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融富聿禾	10,000,000.00	常州	常州	资产管理与投资	100.00%		设立
江苏青山绿水	10,000,000.00	常州	常州	检验检测服务	8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维建研	10,000,000.00	常州	常州	设计服务	100.00%		设立
奥立国测	5,000,000.00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技术推广	100.00%		设立
正德环保	10,000,000.00	常州	常州	环保咨询服务	42.40%	42.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青山绿水	8,500,000.00	苏州	苏州	检验检测服务		60.00%	设立
上海建鹏	10,000,000.00	常州	上海	软件开发	65.00%		设立
南京青山绿水	10,000,000.00	南京	南京	检验检测服务		85.00%	设立
南通青山绿水	5,010,000.00	南通	南通	检验检测服务		65.00%	设立
东微感知	10,000,000.00	常州	常州	仪器仪表、传感器设计、生产、销售	50.00%	15.00%	设立
连云港青山绿水	7,280,000.00	连云港	连云港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虹德认证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环保咨询服务		81.00%	设立
常建科环保	10,000,000.00	常州	常州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国测计量	10,000,000.00	常州	常州	计量校准	100.00%		设立
联检山东	15,000,000.00	烟台	烟台	检验检测服务	59.6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盐城奥立国测	11,500,000.00	盐城	盐城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常安城市	80,000,000.00	常州	常州	城市安全	55.00%	20.00%	设立
重庆榕测科技	80,000,000.00	重庆	重庆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仕益检测	144,512,500.00	重庆	重庆	检验检测服务		9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绿创科技	4,550,000.00	南京	南京	环境保护技术咨询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冠标检测	10,244,000.00	上海	上海	检验检测服务	53.69%	2.38%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西南检测	26,300,000.00	杭州	杭州	检验检测服	55.00%		非同一控制

				务			下合并
中岩工程	12,000,000.00	杭州	杭州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环保成套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环保产品和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检信息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信息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联检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环境保护技术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云南华水	10,000,000.00	昆明	昆明	检验检测服务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南常安城市	5,000,000.00	郑州	郑州	城市安全		70.00%	设立
常检一诺	10,000,000.00	常州	常州	检验检测服务	48.96%	10.0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常州检测	10,000,000.00	常州	常州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中维碳禾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能源管理服务		100.00%	设立
尼高湖北	10,000,000.00	黄冈	黄冈	新型工程材料研究、制造、销售		64.00%	设立
榕测江苏	20,000,000.00	常州	常州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标丰上海	3,000,000.00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技术推广	60.00%		设立
尼高越南	25,218,000.00 ³	越南	越南	新型工程材料研究、制造、销售		66.81%	设立
新加坡智禾	500.00 ⁴	新加坡	新加坡	检验检测服务	70.00%		设立
苏州赛宝	10,000,000.00	苏州	苏州	检验检测服务	58.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慧尔测	3,125,000.00	苏州	苏州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卓允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检验检测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贵州慧测	3,000,000.00	贵阳	贵阳	检验检测服务		56.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晋平投资	3,660,000.00	常州	常州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1.43%	设立
乘龙投资	5,300,000.00	常州	常州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0.75%	设立
马坎投资	1,400,000.00	常州	常州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0.71%	设立
北蔡投资	1,700,000.00	常州	常州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0.59%	设立
宝瓶投资	2,200,000.00	常州	常州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0.45%	设立
三林投资	2,700,000.00	常州	常州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0.37%	设立
丝路投资	3,401,600.00	常州	常州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0.05%	设立
官林投资	16,000,000.00	常州	常州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5.00%	设立
成都榕测科技	10,000,000.00	成都	成都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注：1 港币；2 越南盾；3 越南盾；4 新币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①2024 年 7 月，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高新检测吸收合并形成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联建，苏州联建被注销。

②2024 年 6 月，马忠将其持有的连云港青山绿水 30%的股权以人民币 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苏青山绿水，上述股权转让引起建科股份持有连云港青山绿水的股权由 56%增加至 80%。

③2024 年 4 月，融富聿禾资将原持有该平台官林投资的 90%股权以人民币 0 元转让给个人少数股东，最终从持股 95%变更为持股 5%，上述股权转让引起本公司持有常安城市的股权由 74%下降至 56%，本公司持有河南常安城市的股权由 51.8%下降至 39.2%。

④2024 年 3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重庆榕测科技将其持有仕益检测的 7.335%股权以人民币 530 万元转让给持股平台乘龙投资，上述股权转让引起本公司持有仕益检测的股权由 95%下降至 87.72%。

⑤2024 年 10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冠标检测的原股东管彦锋退出，公司注册资本由 1013.3333 万元减至 10000 万元；随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1024.4 万元，由晋平投资认缴；上述股权变动引起本公司持有冠标检测的股权由 54.28%下降至 53.72%。

⑥2024 年 9 月，本公司将其持有的常检一诺 6.043%股权以人民币 84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马坎投资，上述股权变动引起本公司持有常检一诺的股权由 55.00%下降至 48.957%。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连云港青山 绿水	仕益检测	常检一诺	常安城市	常安城市河南	冠标检测
购买成本/处置 对价		5,300,000.00	840,000.00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 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 对价合计		5,300,000.00	840,000.00			
减：按取得/处 置的股权比例计 算的子公司净资 产份额	-852,227.90	5,011,582.46	938,740.37	-1,029,820.44	-454,751.53	3,824,651.27
差额	852,227.90	288,417.54	-98,740.37	1,029,820.44	454,751.53	-3,824,651.27
其中：调整资本 公积	852,227.90	288,417.54	-98,740.37	-1,029,820.44	-454,751.53	3,824,651.27
调整盈余 公积						
调整未分 配利润						

其他说明：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206,470.63	13,265,662.3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59,191.72	-729,250.51
--综合收益总额	-2,059,191.72	-729,250.51

其他说明：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4,020,911.20	300,000.00		4,529,364.66	2,857,142.86	12,648,689.40	与资产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1,650,491.55	13,551,591.99
营业外收入		1,600,000.00
合计	11,650,491.55	15,151,591.9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的 7.97%（比较期：7.73%）；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23.57%（比较期：26.70%）。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持续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2,593,102.42			
应付票据	51,621,678.58			
应付账款	375,951,454.18			
其他应付款	152,309,429.03			
租赁负债		20,255,903.23	16,110,317.35	21,251,361.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12,605.12			
合计	751,088,269.33	20,255,903.23	16,110,317.35	21,251,361.6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8,153,064.17			
应付票据	53,983,190.79			
应付账款	399,265,390.54			
其他应付款	152,672,596.48			
租赁负债		18,424,881.62	14,257,757.32	17,674,974.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44,043.42			
合计	750,718,285.40	18,424,881.62	14,257,757.32	17,674,974.49

3.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只有设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子公司智禾控股使用港币结算，目前智禾控股没有实际经营业务；设立在越南的子公司越南绿能、尼高越南使用越南盾计价结算，目前越南绿能的业务量较小，尼高越南尚未实际经营业务；设立在新加坡的子公司新加坡智禾使用新加坡元结算，目前新加坡智禾没有实际经营业务。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年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七、64、外币货币性项目。

2、金融资产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67,465,985.33	已终止确认	票据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
背书/贴现	应收票据	139,322,045.89	未终止确认	

保理	应收账款	6,532,356.86	形成损失 340,664.82 元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合计		213,320,388.08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贴现	67,465,985.33	
应收票据	背书/贴现	99,408,905.20	
应收账款	保理	6,532,356.86	-340,664.82
合计		173,407,247.39	-340,664.82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贴现	39,971,630.69	39,971,630.69
合计		39,971,630.69	39,971,630.69

其他说明

无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58,000.00	911,704,588.59	75,346,459.60	987,609,048.1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8,000.00	911,704,588.59	75,346,459.60	987,609,048.19
（2）权益工具投资	558,000.00			558,000.00
（3）银行理财产品		881,001,237.51		881,001,237.51
（4）定期存款及利息		20,033,222.22		20,033,222.22
（5）资金管理计划			75,346,459.60	75,346,459.60
（6）业绩承诺赔付		10,670,128.86		10,670,128.86
（二）应收款项融资			9,553,485.75	9,553,485.75
（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81,047.99	15,581,047.99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15,581,047.99	15,581,047.99

资产				
（2）权益工具投资			15,581,047.99	15,581,047.9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57,148,578.08	457,148,578.08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07,368,222.02	307,368,222.02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无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杨江金直接持有公司 23,027,052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44%，杨江金通过苏州奔牛、苏州石庄分别控制公司 7.44%、7.28%的股份，杨江金通过直接持股和通过苏州奔牛、苏州石庄合计控制公司 27.16%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江金。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郑州检测	联营企业
浙盾检测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省建工	参股企业
杭州中研	参股企业
上海润居	参股企业
董事、监事、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杭州中研	检测服务	165,077.23			
浙盾检测	检测服务	943.4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省建工	检测服务	18,867.9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省建工	房屋建筑物	28,571.43	28,571.4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802,908.26	7,838,916.2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省建工	28,571.43	1,428.57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业务、技术）人员			2,057,280.00	31,730,860.80	2,057,280.00	31,730,860.80	1,645,510.00	21,573,094.25
合计			2,057,280.00	31,730,860.80	2,057,280.00	31,730,860.80	1,645,510.00	21,573,094.25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每股股份支付费用，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价格。其中，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授予日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收盘价、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激励对象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2,644,814.6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808,622.60

其他说明：

无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业务、技术）人员	-4,808,622.60	
合计	-4,808,622.60	

其他说明：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资本承诺

单位：万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44,133.35	51,795.15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结清保函余额 20,824,239.22 元，其中履约保函 19,899,239.22 元，投标保函 925,000.00 元。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重庆仕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为重庆仕益提供的贷款及其授信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担保人为本公司。	10,000,000.00	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联检山东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为联检山东提供的贷款及其授信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500 万元。	3,000,000.00	主合同为借款合同或贵金属租借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主合同为银行承兑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三年。主合同为开立担保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履行担保义务之次日起三年。主合同为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次日起三年。主合同为其他融资文件的，则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联检山东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为联检山东提供的贷款及其授信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700 万元。	7,000,000.00	债权人与债务人山东益源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之间自 2024 年 5 月 13 日至 2025 年 5 月 13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统称“单笔合同”），及其修改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本合同项下之主合同。	
青山绿水	广发银行常州分行为本公司提供的贷款及其授信最高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担保人建科院	5,700,000.00	额度有效期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5-01-04 止。具体每笔贷款的期限以本合同项下借款借据或其他债权债务凭证所载明的内容为准，每笔借款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12 个月。	
合计		25,700,000.0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3.5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3.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公司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的总股本 185,159,34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6,253,011 股后的股本 178,906,329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2,617,215.15 元（含税）。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1) 企业是债务重组的债权人

- ①本公司当期与债务人以下列方式对债务进行重组：客户以房产清偿本公司的应收账款。
- ②2024 年度因债务重组确认的损益为 0 元。

③债务重组中受让的房产按照“以房抵款协议”中约定的价值进行成本计量，各年度债权账面价值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备注
债权账面价值	30,926,268.17	25,895,994.22	

（2）企业是债务重组的债务人

①本公司当期与债权人以下列方式对债务进行重组：本公司以房产清偿供应商的应付账款。

②2024 年度债务重组确认的损益为-40,024.57 元。

③各年度债务重组中债务账面价值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备注
债务账面价值	17,106,851.06	4,902,966.02	

2、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4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①检验检测服务分部，工程质量检测鉴定评估、产品质量检验、司法鉴定、环保检测、人防工程检测、消防工程检测、认证、监测以及与 5G、物联网等新技术相结合的智慧检测服务等；

②特种工程专业服务分部，新建与既有建筑工程咨询、建设与环保质量诊断处理、加固改造专项技术服务、节能保温防水防护修复、道路非开挖注浆修复、基坑支护、环境修复等服务；

③新型工程材料销售分部，特种功能材料、保温及干粉建材、环保装饰新材等干粉类工程材料以及混凝土外加剂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推广；

④城市安全分部，软件开发、智慧工地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检验检测服务分部	特种工程专业服务分部	新型工程材料销售分部	城市安全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38,522,001.76	192,035,689.37	218,556,178.65	30,194,844.16	-25,429,087.28	1,353,879,626.6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937,223,040.48	179,226,318.04	214,235,040.20	23,195,227.94	0.00	1,353,879,626.66
分部间交易收入	1,298,961.28	12,809,371.33	4,321,138.45	6,999,616.22	-25,429,087.28	0.0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936,070,070.16	191,776,759.38	218,194,642.89	30,089,519.07	-24,921,039.57	1,351,209,951.93
营业成本	546,264,900.44	169,614,836.84	154,835,538.31	20,127,722.02	-23,985,893.90	866,857,103.7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45,366,080.48	169,334,046.36	154,487,414.81	20,025,222.35	-23,445,493.90	865,767,270.10
营业利润(亏损)	10,106,192.30	-9,779,461.30	20,373,542.77	-327,449.40	19,590,043.83	39,962,868.20
资产总额	3,229,954,145.83	413,284,460.96	431,943,589.43	112,145,364.39	-346,668,537.53	3,840,659,023.08
负债总额	859,750,208.39	209,467,444.54	141,926,350.16	32,618,598.23	-140,431,946.25	1,103,330,655.07

(3) 其他说明

由于本公司收入逾 90%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而且本公司资产逾 90%位于中国境内或本公司的客户和经营都在中国境内，所以无须列报更详细的地区信息。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6,561,260.77	366,396,607.32
1 至 2 年	163,491,372.85	130,875,940.88
2 至 3 年	50,896,431.35	32,436,795.41
3 年以上	31,040,478.20	21,525,916.06
3 至 4 年	15,312,690.26	10,314,028.86
4 至 5 年	7,128,558.59	6,162,614.76
5 年以上	8,599,229.35	5,049,272.44
合计	561,989,543.17	551,235,259.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574,646.53	3.66%	17,875,306.37	86.88%	2,699,340.16	8,112,999.66	1.47%	7,334,521.76	90.40%	778,477.9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1,414,896.64	96.34%	67,204,013.33	12.41%	474,210,883.31	543,122,260.01	98.53%	57,386,361.07	10.57%	485,735,898.94
其中：										
1.组合 1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款项	5,743,053.63	1.02%			5,743,053.63	5,769,151.39	1.05%			5,769,151.39
2.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535,671,843.01	95.32%	67,204,013.33	12.55%	468,467,829.68	537,353,108.62	97.48%	57,386,361.07	10.68%	479,966,747.55
合计	561,989,543.17	100.00%	85,079,319.70	15.14%	476,910,223.47	551,235,259.67	100.00%	64,720,882.83	11.74%	486,514,376.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7,875,306.3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集团）控制的企业	3,233,153.71	3,233,153.71	3,220,933.71	3,220,933.71	100.00%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苏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557,987.70	155,798.77	10.00%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056,897.24	528,448.62	50.00%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

						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	4,299,524.90	3,521,047.00	14,738,827.88	13,970,125.27	94.78%	由于对方单位经营异常，偿债能力极其有限，因此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8,112,999.66	7,334,521.76	20,574,646.53	17,875,306.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7,204,013.3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535,671,843.01	67,204,013.33	12.55%
合计	535,671,843.01	67,204,013.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4,720,882.83	21,227,728.00	198,043.13	671,248.00		85,079,319.70
合计	64,720,882.83	21,227,728.00	198,043.13	671,248.00		85,079,319.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71,248.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55,098.90		10,055,098.90	1.79%	658,017.80
常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9,655,203.24		9,655,203.24	1.72%	751,962.72
珠海采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824,428.72		6,824,428.72	1.21%	635,776.41
江苏宁扬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6,618,294.50		6,618,294.50	1.18%	625,133.57
常州圣方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609,226.52		6,609,226.52	1.18%	514,109.87
合计	39,762,251.88		39,762,251.88	7.08%	3,185,000.3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7,882,908.65	113,939,250.23
合计	127,882,908.65	113,939,250.2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118,423,582.53	104,920,306.61
保证金及押金	8,192,695.90	6,763,078.19
分贝通预充值款	1,183,033.22	1,183,033.22
抵债房出售	1,581,032.00	
其他	1,555,355.34	2,685,182.05
合计	130,935,698.99	115,551,600.0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504,282.06	61,868,449.31
1 至 2 年	41,312,303.03	21,812,466.85
2 至 3 年	14,005,864.71	14,973,404.80
3 年以上	16,113,249.19	16,897,279.11
3 至 4 年	7,048,319.66	1,627,395.71
4 至 5 年	829,828.45	3,529,324.61
5 年以上	8,235,101.08	11,740,558.79
合计	130,935,698.99	115,551,600.0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935,698.99	100.00%	3,052,790.34	2.33%	127,882,908.65	115,551,600.07	100.00%	1,612,349.84	1.40%	113,939,250.23
其中：										
组合 3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款项	118,423,582.53	90.44%		0.00%	118,423,582.53	104,920,306.61	90.80%			104,920,306.61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12,512,116.46	9.56%	3,052,790.34	24.40%	9,459,326.12	10,631,293.46	9.20%	1,612,349.84	15.17%	9,018,943.62
合计	130,935,698.99	100.00%	3,052,790.34	2.33%	127,882,908.65	115,551,600.07	100.00%	1,612,349.84	1.40%	113,939,250.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款项	118,423,582.53	0.00	0.00%
合计	118,423,582.53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052,790.3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12,512,116.46	3,052,790.34	24.40%
合计	12,512,116.46	3,052,790.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75,599.38		636,750.46	1,612,349.8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206,096.15		206,096.15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本期计提	1,638,000.85		-197,560.35	1,440,440.50
本期转回				0.00
本期转销				0.00
本期核销				0.00
其他变动				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07,504.08		645,286.26	3,052,790.3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12,349.84	1,440,440.50				3,052,790.34
合计	1,612,349.84	1,440,440.50				3,052,790.34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联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0,890,478.33	1 年以内	8.32%	0.00
江苏联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6,830,579.87	1-2 年	5.22%	0.00
江苏联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897,955.83	2-3 年	0.69%	0.00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0,124,062.99	1 年以内	7.73%	0.00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7,269,169.20	1-2 年	5.55%	0.00
智禾控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5,000,000.00	1 年以内	3.82%	0.00
智禾控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7,155,000.00	3 年以上	5.46%	0.00
联检（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507,974.08	1 年以内	1.92%	0.00
联检（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5,890,000.00	1-2 年	4.50%	0.00
国测计量（江苏）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4,900,200.00	1 年以内	3.74%	0.00
国测计量（江苏）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900,000.00	1-2 年	2.21%	0.00
国测计量（江苏）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500,000.00	2-3 年	0.38%	0.00
合计		64,865,420.30		49.5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情况说明	无
------	---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4,154,283.44	52,952,541.64	571,201,741.80	550,986,710.13	33,001,941.64	517,984,768.4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206,470.63		11,206,470.63	13,265,662.35		13,265,662.35
合计	635,360,754.07	52,952,541.64	582,408,212.43	564,252,372.48	33,001,941.64	531,250,430.8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鼎达新技术	66,652,428.21		-6,974.75				66,645,453.46	
尼高科技	106,373,254.09		-629,822.68				105,743,431.41	
江苏联建	6,644,876.36	14,808,961.17	10,988,962.51		3,086,914.87		14,546,924.00	17,895,876.04
苏州联建	1,123,519.81	3,086,914.87	15,381.24	4,225,815.92	3,086,914.87			
江苏联检		5,710,599.99						5,710,599.99
常州绿玛特	532,175.76		-39,020.96				493,154.80	
江苏青山绿水	27,369,156.71		-549,201.34		9,774,300.00		17,045,655.37	9,774,300.00
中维建研	8,725,972.24		2,057,643.12				10,783,615.36	
奥立国测	541,646.63	4,473,608.00	-27,593.96				514,052.67	4,473,608.00
正德环保	645,198.68	844,000.00	-67,082.05				578,116.63	844,000.00
上海建鹏	1,794,297.43		-22,169.48				1,772,127.95	
东微感知	2,087,167.50		-64,173.99				2,022,993.51	
国测计量	216,795.21		10,368.93				227,164.14	

联检山东	5,072,678.74	4,077,857.61	-37,922.72				5,034,756.02	4,077,857.61
常安城市	44,125,601.12		4,226.36				44,129,827.48	
重庆榕测科技	69,780,000.00				6,312,800.00		63,467,200.00	6,312,800.00
绿创科技	12,900,000.00						12,900,000.00	
冠标检测	82,500,000.00						82,500,000.00	
西南检测	80,900,000.00				3,863,500.00		77,036,500.00	3,863,500.00
云南华水			13,340,100.00				13,340,100.00	
常检一诺			7,669,300.00	604,300.00			7,065,000.00	
标丰（上海）			1,800,000.00				1,800,000.00	
苏州赛宝			42,630,000.00				42,630,000.00	
融富聿禾			925,669.00				925,669.00	
合计	517,984,768.49	33,001,941.64	77,997,689.23	4,830,115.92	19,950,600.00	0.00	571,201,741.80	52,952,541.6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郑州高新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5,305,506.53				-938,967.13						4,366,539.40	
浙江浙盾检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7,960,155.82				-1,120,224.59						6,839,931.23	
小计	13,265,662.35				-2,059,191.72						11,206,470.63	
合计	13,265,662.3				-2,059,						11,206,470.6	

	5				191.72						3	
--	---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3,090,294.48	231,842,037.64	507,980,230.24	249,934,329.74
其他业务	1,057,598.17	481,132.08	1,956,265.33	1,683,962.26
合计	434,147,892.65	232,323,169.72	509,936,495.57	251,618,292.0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检验检测服务	433,090,294.48	231,842,037.64					433,090,294.48	231,842,037.64
其他	1,057,598.17	481,132.08					1,057,598.17	481,132.0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434,147,892.65	232,323,169.72					434,147,892.65	232,323,169.7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434,147,892.65	232,323,169.72					434,147,892.65	232,323,169.7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无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59,191.72	-729,250.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5,7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7,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67,520.18	3,363,856.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23,900.00	900,000.0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6,162,986.90	10,590,016.67
合计	6,630,915.36	14,271,622.91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90,421.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897,620.90	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461,539.20	主要包含公司募集资金结构性存款的利息收入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144,413.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72,424.11	主要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收回
债务重组损益	-427,78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71,950.06	营业外收入主要为不须支付的款项；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公益性捐赠支出，罚款、赔偿款，留存收益转增股本补缴个税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24,322.40	主要为企业所得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01,736.12	
合计	30,551,799.7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4%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4%	-0.09	-0.08